

标段编号：2019-440308-70-03-103054059003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小梅沙滨海广场
地下室车库、电梯厅及局部通道装修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7月29日

目录

第一章 投标人业绩	8
1.1 珠江新城 B1-1 项目大塔楼装修工程施工专业承包工程	9
1.2 粤海置地大厦写字楼公共区域装修工程	33
1.3 华为广州研发中心（一期）项目精装修分包工程	41
1.4 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二、三期开发建设工程室内精装修工程 1 标	54
1.5 悦彩城（北地块）商业裙楼公共区域装修工程	64
1.6 深业泰富广场（05、06 地块）商业部分公共区域室内装修工程	78
1.7 美高梅酒店-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特发新小梅沙大酒店精装修工程 II 标段	90
1.8 香格里拉酒店-深圳地铁红树湾上盖开发项目）五期酒店精装修工程一标段、三标段（11180.61 万元=6092.68 万元+5087.93 万元）	103
1.9 万怡酒店-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后续工程精装修工程、机电安装工程以及智能化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123
1.10 开芯大酒店-高新智创园酒店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131
第二章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历	142
2.1 项目经理简历表	142
2.2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建筑工程专业）	143
2.3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	144
2.4 身份证	145
2.5 学历证	146
2.6 职称证	147
2.7 社保证明	148
2.8 业绩证明	149
第三章 项目技术负责人资历	162
3.1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162
3.2 职称证	163
3.3 学历证明	164
3.4 身份证	165
3.5 社保证明	166
3.6 业绩证明	167
第四章 其他主要管理人员资格	181
4.1 项目经理-罗志帅	183

4.2 技术负责人-李朋超	190
4.3 生产经理-赵晓龙	195
4.4 安全主任-倪嘉彬	199
4.5 质检负责人-郑家燕	206
4.6 设计负责人-黄健峰	212
4.7 施工员 1-颜金	215
4.8 施工员 2-方勋	219
4.9 质检员-陈健斌	222
4.10 安全员-欧杰波	226
4.11 安全员-宋浩	231
4.12 劳资专管员-梅烨	236
4.13 造价员-陈硕	241
4.14 资料员-田杏	245
4.15 BIM 工程师-林荣青	249
4.16 给排水工程师-刘燎	253
4.17 电气工程师-闫宗泽	256
4.18 土建工程师-黄璇	259
4.19 暖通工程师-蒋爱颖	262
第五章 其他	265
5.1 廉洁投标承诺书	265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杨雨霏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项目经理 资格类别及等级		一级注册建造师 （建筑工程）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企业注册地		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中饰大厦					
投标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姓名：余洋 ； 手机号码：18627159092 ； 邮箱： 470682708@qq.com					
企业近三年 纳税情况		2023 年：1495.51 万元 2024 年：2896.84 万元 2025 年：2927.80 万元			合计：7320.15 万元		
					年度平均：2440.05 万元		
投标人提供近 5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日期倒算）已竣工验收的同类工程业绩（企业）合计： 10（项）； 其中，代表性业绩列入下表（不宜超过 10 项）；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	合同价 （万元）		开竣工日期 （年、月）	项目负责 人	工程所在地
1	珠江新城 B1-1 项目大塔楼装修工程施工专业承包工程	建筑面积： 138990.00 平方米	25813.71		2020 年 09 月 2022 年 08 月	杨军山	广州市
2	粤海置地大厦写字楼公共区域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 254895.81 平方米	16050.82		2021 年 05 月 2023 年 08 月	李俊	深圳市
3	华为广州研发中心（一期）项目精装修分包工程	建筑面积： 303556.00 平方米	15700.51		2023 年 05 月 2024 年 10 月	罗志帅	广州市
4	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二、三期开发建设工程室内精装修工程 1 标	建筑面积： 217694.00 平方米	8794.17		2024 年 02 月 2025 年 01 月	李俊	深圳市
5	悦彩城（北地块）商业裙楼公共区域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 130857.73 平方米	6189.45		2020 年 12 月 2022 年 04 月	夏庆	深圳市

6	深业泰富广场（05、06地块）商业部分公共区域室内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69047.00平方米	5620.47	2020年10月 2021年08月	李文朋	深圳市
7	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特发新小梅沙大酒店精装修工程Ⅱ标段（美高梅酒店）	建筑面积：72809.01平方米	9772.85	2023年03月 2024年08月	彭志诚	深圳市
8	深圳地铁红树湾上盖开发项目）五期酒店精装修工程一标段、三标段（香格里拉酒店）	建筑面积：40000.00平方米	11180.61	2022年06月 2024年01月	付其、 张勇	深圳市
9	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后续工程精装修工程、机电安装工程以及智能化工程施工专业承包（万怡酒店）	建筑面积：95000.00平方米	40185.57	2023年08月 2024年04月	徐神川	广州市
10	高新智创园酒店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开芯大酒店）	建筑面积：56450.00平方米	19591.78	2021年04月 2021年07月	崔文涛	广州市
拟派项目经理近8年（从招标公告发布日期倒算）担任项目经理且已竣工验收的同类工程业绩合计：1（项）；其中，代表性业绩列入下表（不宜超过10项）；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	合同价（万元）	开竣工日期（年、月）	项目负责人	工程所在地
1	华为广州研发中心（一期）项目精装修分包工程	建筑面积：303556.00平方米	15700.51	2023年05月 2024年10月	罗志帅	广州市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近8年（从招标公告发布日期倒算）担任项目技术负责人且已竣工验收的同类工程业绩合计：1（项）；其中，代表性业绩列入下表（不宜超过10项）；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	合同价（万元）	开竣工日期 （年、月）	项目技术 负责人	工程所在地
1	悦彩城（北地块）商业裙楼公共区域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 130857.73 平方米	6189.45	2020 年 12 月 2022 年 04 月	李朋超	深圳
拟派项目经理近 8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日期倒算）担任项目经理且已竣工验收的同类工程获奖情况合计： 0 （项）；其中，代表性获奖情况列入下表（不宜超过 10 项）；						
序号	奖项级别	奖项名称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授奖机构	查证网址
/	/	/	/	/	/	/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近 8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日期倒算）担任项目技术负责人且已竣工验收的同类工程获奖情况合计： 1 （项）；其中，代表性获奖情况列入下表（不宜超过 10 项）；						
序号	奖项级别	奖项名称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授奖机构	查证网址
1	国家级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悦彩城（北地块）商业裙楼公共区域装修工程	2024 年 12 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http://www.cbda.cn/html/tzgg/20231218/139228.html

备注：

- 1) 上述表中提到的近 n 年和 n 年的期限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不一致以《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为准。
- 2) 投标人应根据企业自身情况如实填写此表。
- 3) 投标人拟派项目主要管理人员情况请按下表填写：

拟派项目主要管理人员情况表

序号	拟任职务	姓名	性别	年龄	专业	职称	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	工作年限	备注
1	项目经理	罗志帅	男	34	建筑工程	工程师	粤 144202020210 2647/(2020) 1217026	13	一级/中级
2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朋超	男	34	建筑环艺	工程师	(2023) 1235038	10	中级
3	生产经理	赵晓龙	男	37	土木工程	工程师	(2023) 1235033	12	中级
4	安全主任	倪嘉彬	男	30	安全工程	工程师	033202510440 00001534/粤 建安 C3 (2019) 0000542	8	注册安全工程师证/粤建安 C3 (2019) 0000542
5	质检负责人	郑家燕	男	46	工程管理	高级工程师	(2022) 1135016	23	高级
6	设计负责人	黄健峰	男	36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高级工程师	(2026) 1135055	14	高级
7	施工员	颜金	男	30	建筑工程技术	工程师	(2023) 1235062	9	中级
8	施工员	方勋	男	30	建筑与土木工程	/	A23910703	6	岗位证
9	质检员	陈健斌	男	35	土木工程	工程师	(2020) 1217007	13	中级
10	安全员	欧杰波	男	35	工程管理	工程师	粤建安 C3(2014)0013 018/(2020)12 17025	12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3）/中级
11	安全员	宋浩	男	36	土木工程	工程师	粤建安 C3(2014)0013 551/ (2020)12170 16	12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3）/中级
12	劳资专管员	梅烨	男	34	土木工程	工程师	(2023) 1235034	10	中级
13	造价员	陈硕	男	35	土木建筑	工程师	建 [造]11254400 037536/ (2020) 1217258	13	中级
14	资料员	田杏	女	36	财务管理	工程师	(2020) 1217158	14	中级

15	BIM 工程师	林荣青	男	32	环境设计	工程师	(2024) 1235185	8	中级
16	给排水工程师	刘燎	男	32	给排水科学与工程	/	A2492716	9	岗位证
17	电气工程师	闫宗泽	男	30	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 (建筑节能)	/	A2492709	7	岗位证
18	土建工程师	黄璇	男	31	土木工程	工程师	(2024) 1235166	9	中级
19	暖通工程师	蒋爱颖	女	43	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	高级工程师	(2022) 1135020	19	高级

注：提供拟派项目主要管理人员（如拟派担任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生产经理、项目安全主任、质检负责人等）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社保等证明材料。（拟派担任本项目的项目技术负责人须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

第一章 投标人业绩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	合同价（万元）	开竣工日期（年、月）	项目负责人	工程所在地
1	珠江新城 B1-1 项目大塔楼装修工程施工专业承包工程	建筑面积：138990.00 平方米	25813.71	2020 年 09 月 2022 年 08 月	杨军山	广州市
2	粤海置地大厦写字楼公共区域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254895.81 平方米	16050.82	2021 年 05 月 2023 年 08 月	李俊	深圳市
3	华为广州研发中心（一期）项目精装修分包工程	建筑面积：303556.00 平方米	15700.51	2023 年 05 月 2024 年 10 月	罗志帅	广州市
4	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二、三期开发建设工程室内精装修工程 1 标	建筑面积：217694.00 平方米	8794.17	2024 年 02 月 2025 年 01 月	李俊	深圳市
5	悦彩城（北地块）商业裙楼公共区域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130857.73 平方米	6189.45	2020 年 12 月 2022 年 04 月	夏庆	深圳市
6	深业泰富广场（05、06 地块）商业部分公共区域室内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69047.00 平方米	5620.47	2020 年 10 月 2021 年 08 月	李文朋	深圳市
7	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特发新小梅沙大酒店精装修工程 II 标段（美高梅酒店）	建筑面积：72809.01 平方米	9772.85	2023 年 03 月 2024 年 08 月	彭志诚	深圳市
8	深圳地铁红树湾上盖开发项目）五期酒店精装修工程一标段、三标段（香格里拉酒店）	建筑面积：40000.00 平方米	11180.61	2022 年 06 月 2024 年 01 月	付其、张勇	深圳市
9	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后续工程精装修工程、机电安装工程以及智能化工程施工专业承包（万怡酒店）	建筑面积：95000.00 平方米	40185.57	2023 年 08 月 2024 年 04 月	徐神川	广州市
10	高新智创园酒店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开芯大酒店）	建筑面积：56450.00 平方米	19591.78	2021 年 04 月 2021 年 07 月	崔文涛	广州市

1.1 珠江新城 B1-1 项目大塔楼装修工程施工专业承包工程

1.1.1 合同关键页

甲方合同编号: YUCJ-2020-JSGC-QJ-002

乙方合同编号:

珠江新城 B1-1 项目大塔楼装修工程 施工专业承包 合同书

发包人(甲方): 广东粤海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广东粤海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建筑业态：办公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珠江新城 B1-1 项目大塔楼装修工程施工专业承包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1.2. 工程地点：广州市珠江新城 B1-1 地块

1.3. 工程概况：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25102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31 万平方米。项目共分 A、B 两个地块，其中 A 地块为超甲级写字楼，楼高 170 米；B 地块为超甲级写字楼，楼高 284 米，共 58 层。裙楼连接两个地块，裙楼包括地上 5 层和地下 2 层；地下车库在地下 3~5 层。其中大塔楼（塔楼 A）的装修面积约 10 万平方米。

2. 承包方式：

按照本合同约定范围、招标文件、图纸内容、工程技术文件、和工程量清单等有关资料及说明实行专业承包，即包深化设计（优化设计）、包人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对本工程相关的各专业工程提供协调及配合服务、包验收移交、包保修。

本合同暂定总价采用分部分项工程综合单价包干；措施项目费（按系数计算的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除外）及其他项目费（预算包干费率包干除外）固定总价包干。工程量按经发包人认可的竣工图纸及合同约定进行结算，如原图纸上的项目，因变更不予施工，则相应在结算时扣减。综合单价应认为已按照本合同约定范围、招标文件、图纸内容和工程量清单等有关资料及说明所需的相关费用，即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管理、包施工图深化设计、包施工方案论证，包对本工程相关的各专业工程提供协调及配合服务、包验收（含整体验收）移交、包联合调试、装卸费，仓储费及其他临时在外的存储费用、运抵费、安装费、升降费及固定费，处理费，监管费，内外部管理费用，利润，加班费，材料市场价差（合同另有约定除外），与知识产权相关的费用，劳动保险金及其他由承包人向政府缴纳的保证金，工伤保险费，风险费，水电费，治安、消防、安全、环保、主管部门因进行工程所规定应由施工单位所交纳的任何收费，民扰及扰民费，试验费（第三方检测的除外），以及其他为按时按质完成合同所规定工作的除措施费外所有直接和间接费用，不论图纸、规范、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中有没有说明。除非合同另有其他明确约定外，该固定综合单价不做任何调整。

3. 承包范围

3.1. 承包范围：依据招标文件、招标图纸（包括技术需求书）、工程量清单及有关资料及说明，主要包括如下内容（但不限于）：

3.1.1.1) 大塔楼室内装修（包括天花、地面、墙柱面、非防火门、精装区域防火门、首层二层大堂及

第 3 页 共 161 页

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空中大堂、标准层电梯厅、消防电梯前室、办公租区、卫生间及茶水间，本次装修范围内的扶梯厅和地下三层-五层电梯厅、共用前室、办公楼轻质隔墙、石材晶面处理、精装修区域开荒保洁等；

2) 电梯装修，包括扶梯装修、电梯轿厢装修，电梯开启门饰面；

3) 装修区域部分机电工程施工，包括装修区域卫生间、茶水间给排水（含下层排水的结构楼板开孔及封堵、防水、装修区域照明插座、空调通风装饰风口等、装修区域内所有机电设备配合开孔收口；

4) 卫生间内洁具、五金及附属配件供货安装及各项试验（包含软管、角阀等）以及茶水间内橱柜、储物柜及相关配件供货及安装；

5) 展示区（暂定第3层）装修除外。

3.1.2. 专业工程管理和配合服务的工作：

1) 承包人作为专业承包人纳入总承包人的管理，服从总承包人的协调管理，配合总承包人做好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验收等方面的工作。在总承包人的总体协调管理下，做好与各专业单位的交叉施工与协调管理工作，按各专业工种界面做到有序施工；

2) 承包人施工用水、用电与总承包人界面详见合同附件5《总承包管理细则》。

3.2. 发包人的另行发包工程及施工界面详见附件1《发包人另行发包工程一览表及珠江新城项目合同边界》；

3.3. 上述所描述的承包范围仅是概括性的，不能视为是完整无缺的。承包人应参阅合同文件中的其他部分，去完全了解工程的实际范围与工作内容。根据本合同所需进行施工的工程包括合同文件、合同图纸、工程技术要求及工程量清单内所显示的一切项目。承包人有责任现场踏勘，细阅合同图纸及工程技术要求，务求对所有施工工程的所有内容做到完全清楚了解。此外承包人还须负责与本合同工程施工有关的环境清理、市容维护、交通、噪音、民扰调停及垃圾清理外运等工作。

3.4. 本合同工程相关的第三方检测由发包人另行委托，不在本合同范围内。但承包人需提供检测所需材料并承担材料及材料损耗及检测配合的相关费用。

4. 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本工程总工期为380个日历天（本工程竣工工期为380个日历天；除非合同另有明确约定，合同工期不做任何调整）。以上工期已充分考虑各种形式的雨雪、冰雹、停电、节假日、扰民、道路施工影响等不利因素（合同另有约定除外），并已考虑承包人与总承包人、其他承包单位之间的配合时间，承包人不得以上述因素申请工期的延长。承包人已到工地考察并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脚手架或吊栏施工设置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4.1. 开工日期

开工日期暂定为：2020年11月27日（开工日期以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由监理人下发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日期为准。如暂定开工日期与开工通知中载明的日期不一致时，本工程竣工日期在总工期不变情况下相应顺延或提前）。

4.2. 竣工日期

合同金额：25813.71 万元

大塔楼装修工程(本工程)的竣工日期暂定为：2021 年 12 月 11 日完成本合同工程全部工作内容并竣工验收合格且 7 天内交付全部符合验收标准的竣工资料给发包人；

大塔楼整体竣工验收合格日期暂定为：2022 年 4 月 5 日；

大塔楼整体竣工备案通过的日期暂定为：2022 年 4 月 20 日；

4.3. 若本工程开工日期顺延或提前的，则本工程相应的节点工期相应调整。如开工日期顺延，承包人需采取相应措施，确保不影响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日期和竣工备案通过日期。

5. 质量标准

5.1. 应达到《建筑工程质量标准》、《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等国家规范、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相关要求，确保分部分项工程达到 100% 合格，一次性验收合格并通过验收备案，达到合格质量标准。

5.2. 如技术文件、设计图纸（含设计说明）中确定适用的技术标准或规范要求、检验测试要求及验收要求不一致时，本工程实施按其中标准较高、要求较严格的要求执行。

6.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

确保责任事故死亡率为零，确保工程无重大安全事故，工伤频率控制在广州市建筑施工安全法规规定的指标要求范围内。

7. 合同价款

本合同以上文规定的方式确定合同价款，合同含税暂定总价为：¥258,137,075.39 元（大写：贰亿伍仟捌佰壹拾叁万柒仟零柒拾伍元叁角玖分，其中不含税金额为 236,823,004.94 元；增值税金额为 21,314,070.45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8. 特别约定

8.1 承包人已到工地考察并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脚手架或吊栏施工设置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有关项目现场的资料，仅供承包人设计和报价时参考，承包人已仔细研究有关资料，并了解场地附近的有关情况，综合单价及合同价款已包含了实际施工中可能发生的风险（具体详专用条款）。

8.2 按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由承包人缴纳的各种税款及费用已包含在综合单价及合同价款内，由承包人自行向税务等部门缴纳，发包人不负代付代缴义务。但发包人认为有必要代付代缴时，有权从支付给承包人的任何费用中予以扣除代付代缴的费用。

8.3 承包人应综合考虑本项目工期短，施工特殊要求等（具体详合同附件 3 和附件 7）所增加的施工费用，该费用已综合包含在合同暂定总价中，发包人不再另行补充发包人相关费用。

8.4 本项目须取得广州市建设工程优质奖或以上奖项及获得 LEED 核心与外壳认证金奖，乙方须配合

完成相关工作，所涉及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暂定总价中。

8.5中标后，发包人与承包人对中标清单综合单价报价进行合理性复核校对，承包人须无条件配合。若中标报价中有明显属不平衡报价清单项目的，则承包人应在保持投标总价不变的前提下，对不平衡报价清单项目的综合单价进行修正澄清，以修正澄清后清单作为本合同附件并按其约定履行。复核调整原则见专用条款16.1.3：

合同份数及生效

本合同的正本一式贰份，发包人执壹份，承包人执壹份；副本一式捌份，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本合同经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加盖公章，并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乙双方公章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无正文)



发 包 人：（公章）广东粤海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123号新创举大厦23楼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邵益平
电话：020-38248001



承 包 人：（公章）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中饰大厦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陈鹏
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体育西路支行
账 号：653559156331

签订日期：2020年 9 月 12 日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 号：44201581500059406192

1.1.2 竣工验收合格证明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珠江新城B1-1项目办公楼工程（自编A栋）

验收日期：2022年8月19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东粤海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1 - 914 / 1 *

总建筑面积：138990.00 平方米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珠江新城B1-1项目办公楼工程（自编A栋）				
工程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B1-1地块	建筑面积	138990m²	工程造价	88314.14 万元
结构类型	带一道伸臂桁架加强层的钢管混凝土柱钢框架 + 钢筋混凝土核心筒混合结构	层数	地上：58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6201903250101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1353		
开工日期	2019/3/26	验收日期	2022 年 8 月 19 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SZZJ20190325001		
建设单位	广东粤海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幕墙）	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省建院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文全
副组长	乐迎春、邓孟仁、方世宏、梁毓璇
组员	张礼均、张文利、杨军山、何伟彪、张阶灵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徐小通	蔡奕昉、熊志辉、韦宇、何耀炳、岑雪婷、林勃生、陆庆彤、魏勇、何浩宏、江文章、蒋华、陈坤伟、黄建学、李宏宝、雷鸣、赖文康、刘前定、许佑权、罗贤丰、施秋苟、黄翔、谭伟聪、郭群依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 毅	萧伟铭、李志铭、肖金勇、黄流勇、何振仁、孙健桦、梁健章、汤伯龙
工程质控资料	黄瑞星	夏宇、曾小华、邓嘉华、胡美仪、金文、谢颖梅、刘智锋、郑克宏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2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文全	广东粤海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文全
2	徐小通	广东粤海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安全部总经理		徐小通
3	陈金波	广东粤海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安全部副总经理		陈金波
4	林勃生	广东粤海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土建经理		林勃生
5	萧伟铭	广东粤海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萧伟铭
6	李志铭	广东粤海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李志铭
7	何浩宏	广东粤海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装修经理		何浩宏
8	陆庆彤	广东粤海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装修经理		陆庆彤
9	魏 勇	广东粤海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土建副经理		魏 勇
10	黄瑞星	广东粤海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资料管理经理		黄瑞星
11	乐迎春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乐迎春
12	江文章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江文章
13	周绍军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周绍军
14	翟林芳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翟林芳
15	肖金勇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肖金勇
16	黄流勇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黄流勇
17	郭士军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郭士军
18	黄建学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黄建学
19	陈坤伟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陈坤伟
20	蒋 华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蒋 华
21	何振仁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何振仁
22	蒋佳维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蒋佳维
23	何善贤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何善贤
24	夏 宇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夏 宇
25	方世宏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方世宏
26	郑海雁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郑海雁
27	李宏宝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副项目经理		李宏宝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雷鸣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雷鸣
29	赖文康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赖文康
30	杨补平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主管		杨补平
31	李冠尧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质环部经理		李冠尧
32	刘前定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部经理		刘前定
33	许佑权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员		许佑权
34	刘晏菲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员		刘晏菲
35	陈智文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员		陈智文
36	许银翔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许银翔
37	刘志平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刘志平
38	曾轩志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曾轩志
39	曾小华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曾小华
40	邓嘉华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邓嘉华
41	胡美仪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胡美仪
42	钟荣昊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员		钟荣昊
43	周建军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周建军
44	张阶灵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阶灵
45	孙健桦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孙健桦
46	梁健章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梁健章
47	黄洁明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安全员		黄洁明
48	谢颖梅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资料员		谢颖梅
49	张文利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文利
50	汤伯龙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汤伯龙
51	郑克宏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资料员		郑克宏
52	杨军山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军山
53	罗贤丰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经理		罗贤丰
54	施秋荷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施秋荷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5	吕泽平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吕泽平
56	黄翔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黄翔
57	金文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资料员		金文
58	何伟彪	迅达（中国）电梯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何伟彪
59	张礼均	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礼均
60	闫忠云	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闫忠云
61	谭伟聪	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谭伟聪
62	郭群依	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郭群依
63	康林丰	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材料员		康林丰
64	刘智锋	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刘智锋
65	邓孟仁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邓孟仁
66	蔡奕旸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师		蔡奕旸
67	熊志辉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师		熊志辉
68	韦宇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师		韦宇
69	何耀炳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师		何耀炳
70	岑雪婷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师		岑雪婷
71	梁毓盛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勘察）	项目负责人		梁毓盛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东粤海城市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B1-1项目办公楼工程（自编A栋）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8月19日



2022年8月19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东粤海城市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B1-1项目办公楼工程（自编A栋）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8月19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东粤海城市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B1-1项目办公楼工程（自编A栋）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东粤海城市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BI-1项目办公楼工程（自编A栋）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8月19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东粤海城市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B1-1项目办公楼工程（自编A栋）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8月9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东粤海城市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天河 区 珠江新城B1-1项目办公楼工程（自编A栋）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8月19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东粤海城市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B1-1项目办公楼工程（自编A栋）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8月19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东粤海城市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 B1-1 项目办公楼工程(自编 A 栋)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永利

(公章)

2022 年 8 月 19 日

竣工验收合格时间：2022 年 08 月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珠江新城B1-1项目办公楼工程（自编A栋）已于2022年 8 月 19 日举行竣工验收会议，由广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广东粤海城市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勘察）、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验收并一致认为：本项目符合验收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 年 8 月 1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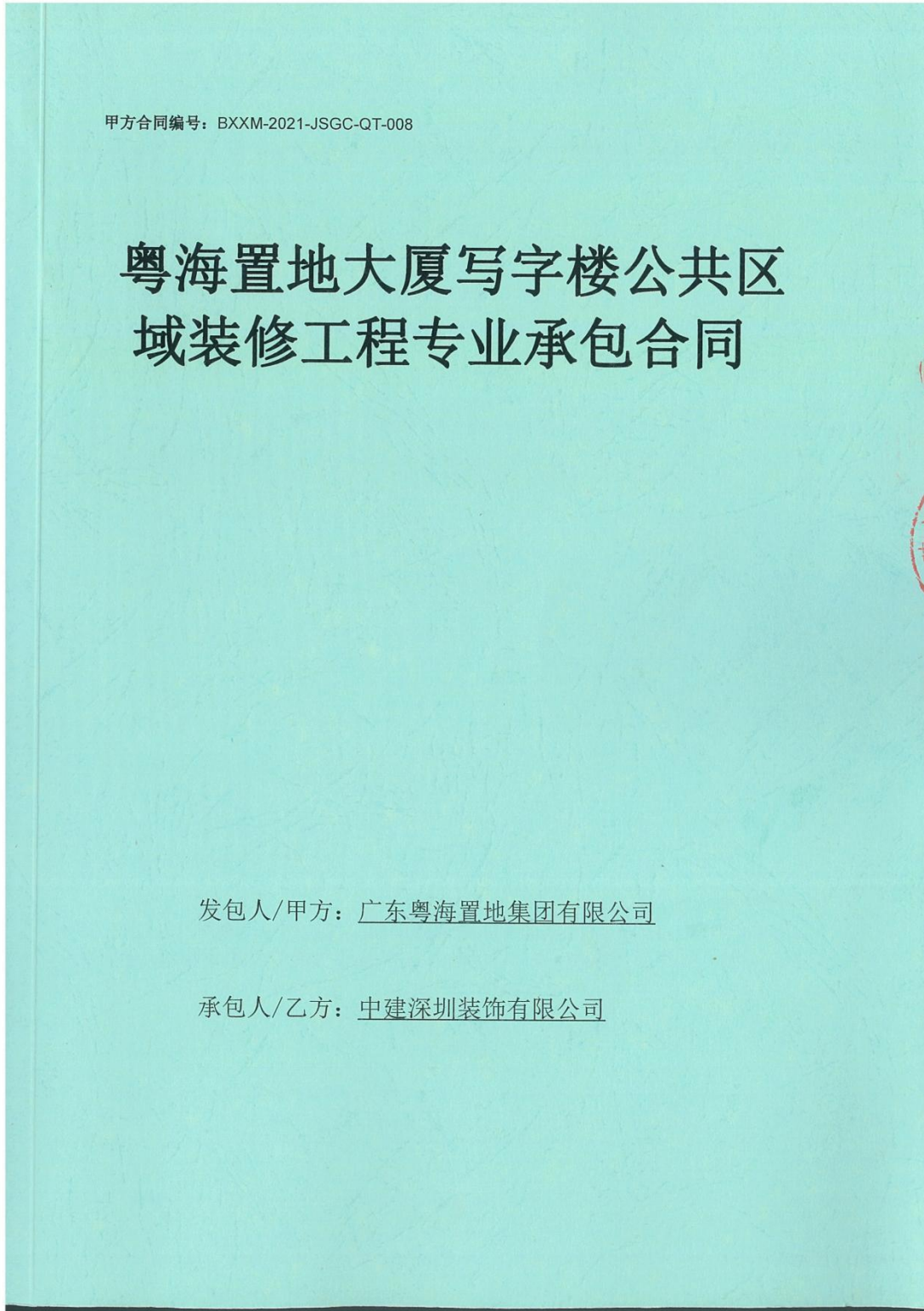
* GD - E1 - 914 / 6 *

1.1.3 获奖证书



1.2 粤海置地大厦写字楼公共区域装修工程

1.2.1 合同关键页



甲方合同编号: BXXM-2021-JSGC-QT-008

乙方合同编号:

粤海置地大厦写字楼公共区域装修工 程专业承包合同

发包人/甲方:  广东粤海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东粤海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粤海置地大厦写字楼公共区域装修工程（下称本工程）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粤海置地大厦写字楼公共区域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布心。

建筑业态：办公、商业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次开发用地为 H409-0011 地块，项目名称为粤海置地大厦，基地规划总用地面积 16043.79 m²，用地性质为新型产业用地（M0）。基地拟建 1 栋 62 层（裙楼 5 层）的办公综合体塔楼，另设 4 层地下室（局部设一层夹层）。项目主要功能为产业研发用房（含创新型产业用房）和产业配套商业，另外在本地块配建一个公交首末站。

产业研发用房主楼共 62 层，建筑高度 292.4 米，首层为产业研发用房南入口大堂，局部 2 层通高，二层为穿梭电梯厅，六层及以上为产业研发用房（含创新型产业用房），其中 8、19、30、41、52 层为避难层和设备层，31、32 层为空中大堂层和会议层。产业配套商业裙楼共有五层，建筑高度 32.2m，为产业配套商业，主要功能为产业配套商业、餐饮和健身。公交首末站位于首层架空层，建筑面积 3200 m²。地下层共 4 层，局部设夹层，地下一层为地下商业、卸货区和设备用房，局部设夹层做自行车库，地下二至四层为共用停车库和设备用房，停车数量 798 辆，地下四层局部设有地下商业。

总建筑面积：
254895.81 平方米

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254895.81 m²，其中地上 197305.91 m²，地下 57589.9 m²，其中产业研发用房 149840 m²（含创新型产业用房 12050 m²、物业服务用房 423 m²）、产业配套商业 37460 m²（含消防控制室 62.33 m²）、地下商业 9000 m²，公交首末站 3200 m²。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含但不限于：地下四层贵重物品存储保管库库区、走廊、客用电梯厅、前室和合用前室；地下三层客用电梯厅、前室和合用前室；地下二层客用电梯厅、前室和合用前室；地下一层客用电梯厅、扶梯厅、前室和合用前室；首层大堂、电梯厅、扶手梯、前室和合用前室、扩大前室、物业服务用房、电梯轿厢；二层大堂、电梯厅、走廊、前室和合用前室；标准层电梯厅、走廊、前室和合用前室、茶水间、男女卫生间、VIP 卫生间、无障碍卫生间、沐浴间、母婴室、清

第 2 页 共 241 页

工作内容

洁间、标准层办公单元地面网络地板；三十一层和三十二层空中大堂、电梯厅、走廊、前室和合用前室、茶水间、男女卫生间、VIP 卫生间、无障碍卫生间、沐浴间、母婴室、清洁间、标准层办公单元地面网络地板等，写字楼公共区域内容包括精装修（天、地、墙）、电气照明、给排水及洁具五金安装、天花风口；写字楼公共区域不含空调、消防、弱电、智能化、电梯、扶梯等；贵重物品存储保管箱库房内容包括精装修（天、地、墙）、电气照明、给排水及洁具五金安装、天花风口、常规智能化等，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需有权增减部分内容，增减内容以工程指令单形式发出，按工程变更相关约定执行，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桩基类别： □桩径：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空调面积：平方米 □设计冷负荷：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混凝土□砌体□钢结构 □网架□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装修工程	☒	电梯工程	□电梯部 □自动扶梯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户数：户 □庭院管：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景观园林工程

注：属于招标范围的内容在上表对应□内“√”。

三、工程承包内容描述

1. 依据招标文件、合同图纸（包括工程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报价书及有关资料及说明，完成本工程的施工图深化设计（如施工节点深化、现场排版深化、天花反向支撑深化等）、材料和设备（含零部件，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除外，下同）的供应、施工（含工法样板、实体样板段）、管理配合、档案管理、检验试验、消防报验及配合总承包人及其他专业工程的报验、工程验收、结算、移交、保修服务、办理有关部门规定的从开工至竣工验收符合合同要求所需的各种手续及为完成合同所需的所有的其他工作、服务等以及协调、配合发包人直接发包的其他项目的施工，满足国家及地方验收的相应标准及检验工程技术要求、专业工程管理和配合服务的工作。承包人负责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的排产、卸车、现场运输、仓储（仓库建设与维护）和保管、二次搬运、现场排版、安装、养护、成品保护等。

2. 专业工程管理和配合服务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承包人应接受发包人及发包人委托的监理现场管理要求，遵守粤海置地大厦总承包人现场管理要求；承包人应根据现场整体施工组织需要，做好与其他合同相关专业工作界面的施工交叉配合工作；承包人应积极配合机电、标识等各专业工程要求的管线碰撞调整标高协调，在基层及饰面层预留洞口或后期开洞口，暖通及强弱电末端等安装完成后该处饰面层的最终封口及收边等。以上协调、配合、预留或开洞口、封口及收边等所发生的费用已包含在暂定合同价款内。

3. 上述所描述的承包范围仅是概括性的，不能视为是完整无缺的。承包人应参阅合同文件中的其他部分，去完全了解工程的实际范围与工作内容。根据本合同所需进行施工的工程包括合同文件、合同图纸、工程技术要求及工程量清单报价书内所显示的一切项目。承包人有责任现场踏勘，细阅合同图纸及工程技术要求，务求对所有施工工程的所有内容做到完全理解和熟悉。此外承包人还须负责与本合同工程施工有关的环境清理、市容维护、交通、噪音、民扰调停及垃圾清理外运等工作。

4. 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需要增减的内容按本合同第 32、33 条工程变更及变更价款相关约定执行。

四、合同工期

1. 合同工期：501 日历天。

2. 暂定开工日期：2021 年 6 月 1 日（以上开工日期为暂定，实际开工日期以经发包人同意后工程师发出的书面开工指令约定的开工时间为准）。

3. 暂定竣工日期：2022 年 10 月 15 日，并在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10 日内完成移交。

以上工期已充分考虑各种形式的雨雪、冰雹、停水、停电、节假日、扰民、道路施工影响、工程所在地周围环境等不利因素，承包人不得以上述因素申请工期的延长。承包人已到工地考察并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脚手架或吊篮施工设置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合同价款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承包人在规定的工期内完成本工程是非常重要的合同条件，若因承包人原因导致本工程不能在规定的竣工日期前或各相应的节点工期内完工，发包人可发出指令，要求承包人更改其施工程序或采取其它方法使本工程能如期完成，承包人须无偿地执行有关指令。此等指令并不能免除或减轻承包人的任何责任，发生的赶工费用全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发包人不会给予任何补偿，但承包人不得因采取赶工措施而降低工程质量标准。

4. 若开工日期提前或顺延的，本工程的竣工日期相应调整，承包人不得以此为由向发包人提出费用索赔或其他任何经济补偿。

五、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规范、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及设计图纸等相关要求，确保分部分项工程达到 100%合格，本工程质量整体标准达到合格质量标准。

合同额 16050.82 万元

六、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暂定合同价款（大写）：壹亿陆仟零伍拾万零捌仟贰佰壹拾陆元捌角

（小写）：160,508,216.80 元

（其中 9% 增值税税金：13,252,972.03 元；不含增值税暂定合同价款：147,255,244.77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含税）为（小写）：1,804,900.45 元

项目单价：详见工程量清单报价书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为：

1. 本合同的补充合同（若有）；
2. 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补充条款；
5. 专用条款；
6. 通用条款；
7. 工程量清单报价书（另册）；
8. 投标文件（另册，但投标文件以符合招标文件和经招标人书面同意者为准，投标文件承诺的投标人的义务、责任比招标文件更高更严者，适用该等对招标人有利的承诺；投标文件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或对招标人不利的，以招标文件为准。）；
9. 招标文件（另册）；
10.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1. 图纸（另册）
12. 经双方认可的其他有关书面文件，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3. 经双方认可的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当上述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相互矛盾时，按照上述顺序作出解释，即：如顺序在前的合同文件中没有规定，则双方按照顺序在后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如前后文件约定或者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照顺序在前的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及/或“补充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

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一、特别约定

1. 承包人已到工地考察并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脚手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合同价款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有关项目现场的资料，仅供承包人设计和报价时参考，承包人已仔细研究有关资料，并了解场地附近的有关情况，综合单价及合同价款已包含了实际施工中可能发生的风 险（包括但不限于现场情况与踏勘结果的差距；工程施工对附近场地、建筑物、构筑物的影响和处理影响所发生的费用；各种违约处理和行政处罚包括对本合同工程施工方工程施工手续不全的违约处理和行政处罚；物价调整；政策变化等；本合同另有明确约定的除外）。

2. 承包人在签署本合同前已仔细核对合同图纸，并深刻消化、领会和接受了合同图纸的设计意图。合同文件中（含合同图纸之间、合同图纸与标准、规范及工程技术要求之间或合同文件之间）如有矛盾、缺陷或错误之处，应理解为矛盾、缺陷或错误之处的解决已综合考虑在合同价款和工期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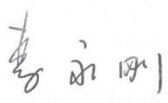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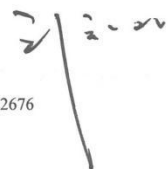
3. 按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由承包人缴纳的各种税款及费用已包含在综合单价及合同价款内，由承包人自行向税务等部门缴纳，发包人不负代付代缴义务。但发包人认为有必要代付代缴时，有权从支付给承包人的任何费用中予以扣除代付代缴的费用。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 5月27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及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盖章）： 	承包人（盖章）： 
地 址：深圳市罗湖区太宁路2号百仕达大厦30楼	地 址：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中饰大厦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或其授权人： 
电 话：0755-25516328	电 话：0755-25662676
第 6 页 共 241 页	

甲乙双方签章

1.2.2 竣工验收合格证明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E1-9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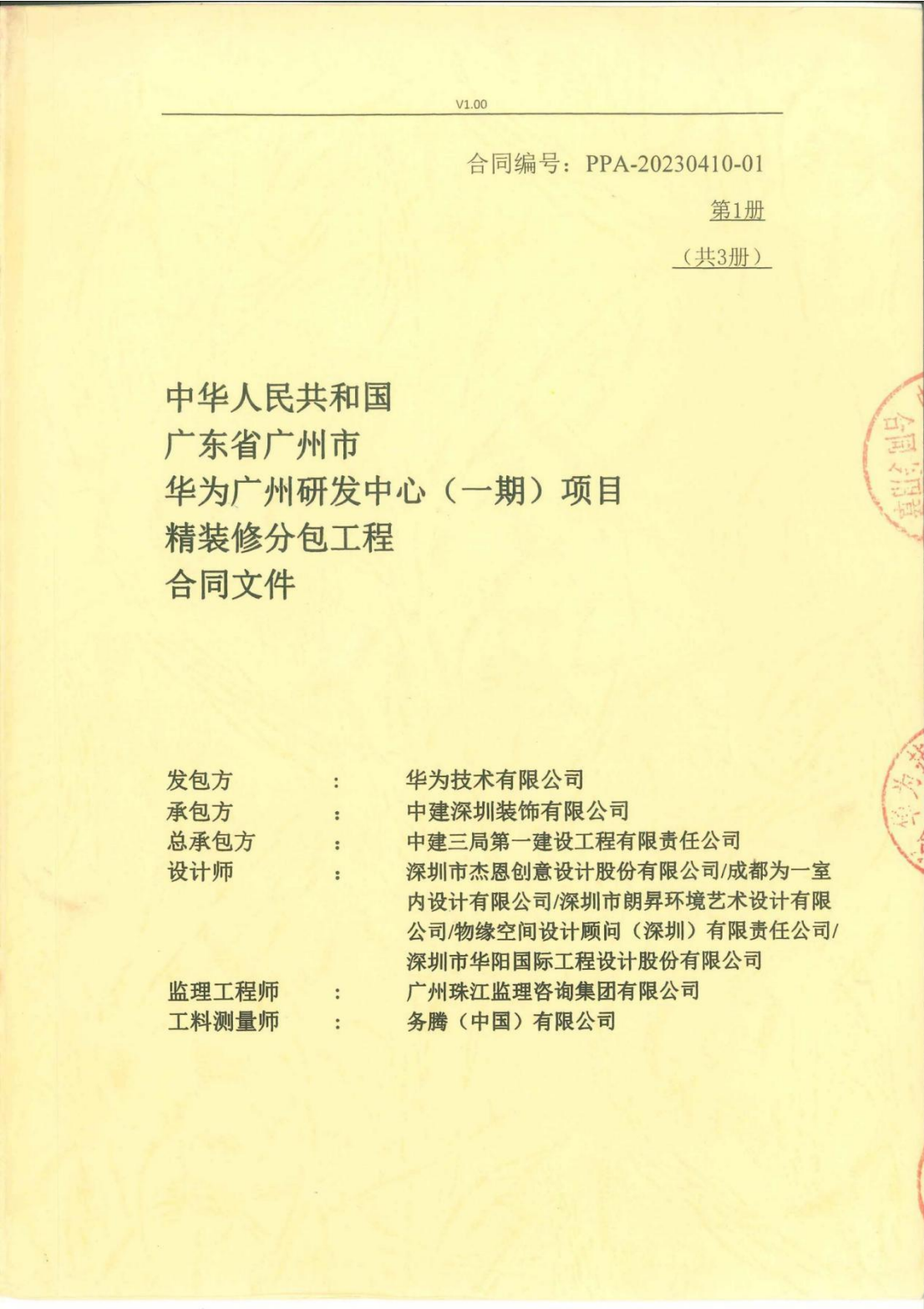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粤海置地大厦写字楼公共区域装修工程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62层 / 254895 地下4层 / .81m²
施工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曹亚军	开工日期	2021年10月8日
项目负责人	李俊	项目技术负责人	汤文耀	竣工日期	2023年8月29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3 分部, 经查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3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0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20 项		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6 项, 符合要求 6 项, 共抽查 6 项, 符合要求 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9 项, 达到“好”和“一般” 的 9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名称: 广东粤海置地集团有 限公司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 问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 份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俊	总监理工程师: 黄明华	项目负责人: 曹亚军	项目负责人: 陈华	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9日	2023年8月29日	2023年8月29日	2023年8月29日	年 月 日

注: 本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
* GD-E1-913 *

竣工验收合格时间: 2023 年 08 月

1.3 华为广州研发中心（一期）项目精装修分包工程

1.3.1 合同关键页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华为广州研发中心（一期）项目
精装修分包工程
协议书

本分包协议书

由

总承包方：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西湖区台商投资区东吴大道特1号

和

分包方：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中饰大厦

所订立。

附属于

发包方：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华为总部办公楼

与总承包方签署之总承包合同

鉴于

发包方—“华为技术有限公司”计划于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开发名为“华为广州研发中心（一期）”的发展项目。

发包方委托了总承包方负责上述发展项目的总承包工程的建设（“总承包工程”）。总承包方及发包方希望将总承包工程所需的精装修分包工程的深化设计、供应、安装、调试及保修（“本分包工程”）另行委托专业单位执行，并向分包方提供了绘述本分包工程整个要求的招标文件。而上述分包工程乃按总承包合同进行之总承包工程的一部分。

分包方按上述招标文件进行了投标。

发包方/总承包方通过对所有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决定将本分包工程委托给分包方执行及完成。

分包方在签订本合同前已经有合适的机会和时间去阅读、了解并明白总承包合同文件（或副本）中除了工程单价表内涉及具体报价外的全部内容。

各方同意达成如下条件：

总建筑面积：303556.00 平方米

合同标的

发包方及总承包方同意委托分包方按照和根据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合同文件规定及合同图纸和技术规范所示的工程完成本分包工程，分包方同意接受此委托。

一、工程概况及范围

1、工程概况

- 1) 项目名称：华为广州研发中心（一期）项目
- 2) 工程名称：精装修分包工程
- 3) 工程地点：本工程位于广州市白云区金沙洲大桥旁
- 4) 建设规模：本项目建筑面积约为总建筑面积 303,556m² A1~A9 号楼均为研发办公楼；A10 号楼为酒店

建筑业态：办公

2、承包范围

- 1) 分包工程范围内各项工程，承包范围包括合同工程界面、分工界面、招标/合同图纸、技术规范所述、答疑澄清以及合同中的其他相关约定明确了了的工程。分包单位不得以上述文件之间存在重复或个别文件有遗漏为由拒绝履行；否则导致的损失及工期延误由分包单位承担。
- 2) 发包方将视分包单位的综合表现情况，有权减少其中部分工程另行交给其他人施工，投标总价也将随之调整。分包单位在报价时已考虑该种情况，严格遵从发包方指示，保证不会因此而向发包方要求任何额外费用补偿或工期延长要求。

承包范围

合同额：15700.51 万元

V2.00

分包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壹亿伍仟柒佰万零伍仟壹佰捌拾伍元整。（¥157,005,185.00，其中不含税金额144,041,454.13元和增值税税金12,963,730.87元），（“分包合同总价”）。

另本项目发包方指定供应（含带安装之供应与不带安装之供应）金额（需纳入分包管理范围）为：¥40,990,000元，大写：人民币肆仟零玖拾玖万元整。

分包方为本分包工程价款应开具合格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9%）。若国家调整增值税税率，则增值税税金金额相应调整，分包合同总价随之调整）

2、 合同总价为按合同条件、工料规范及合同图纸之包干价，为完成合同文件工程内容的所有费用已包括在合同总价内。下述情形在合同总价中已包括：

分包单位同意及确认本工程（除暂定金额及不可预见费外）按技术规范及合同图纸一次性包干（合同图纸以合同文件中列明的图纸为准），除设计变更、暂定数量、暂定款或合同所允许的调整后，合同金额将不得以任何方式调整或变更，而单价则作为日后工程变更的依据。工程量清单内的任何工程量只能作参考用，并不成为合同的一部分，更不构成分包单位以测量师工程量计算错误而索赔的基础。除设计变更外，所有的数量（暂定数量除外）均会被视为分包单位在本工程所需的所有数量不会再作出任何更改或纠正。最终的合同结算总价以首版施工图为基础连同及其后发生的变更计算为准。本工程乃是总价大包干，即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装调试、施工期间根据需求作出之深化设计及其修改，合同价格应包括但不限于：

A) 人工、材料、机械、税金、直接费、间接费及利润等；

B) 甲指乙供的物料之二次搬运费、仓储保管费、照管费、利润、税金、管理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十六、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应且只能向合同签约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以诉讼的方式解决。

(以下无正文)

叁方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盖章/签署于深圳市龙岗区，发包方之盖章/签署仅为同意履行本分包合同中有关付款之责任，发包方的盖章/签署并不会减免总承包方对分包方或分包方对总承包方的责任。

发包方：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姓名

职位



总承包方：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姓名

职位



分包方：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姓名

职位



Signature of the subcontractor representative.

甲乙双方公章

承包范围为 A1~A3、A5~A9，均为办公部分

—1291—1490—

清单章节划分

编号	章节	清单章节内容	区域范围
SR1	第一章	分包工程开办费项目	
SR2	第二章	A1 (含咖啡厅)、A5、A8精装修分包工程	
SR2.1		清单前言	
SR2.2		隔墙工程(精装部分)	隔墙工程(精装部分)
SR2.3		大堂、门厅、电梯厅、电梯轿厢	大堂、门厅、走廊(一环)、电梯厅、电梯轿厢
SR2.4		开敞办公区	开放办公区、共享办公、公共走廊、讨论间/区、洽谈区、打印间/区、休息区
SR2.5		经理室	经理室、人力资源中心、人事资源办公区
SR2.6		会议室	会议室、哈佛教室、阶梯教室
SR2.7		卫生间及清洁间(母婴室)	卫生间、清洁间(储藏间)、母婴室、贵宾室、化妆
SR2.8		茶水区	茶水休闲区
SR2.9		楼梯间及前室	楼梯间及前室
SR2.10		辅助用房(设备间、储藏室等)	同传室、设备控制室、机房、整理间、工具间、前室、扩大前室、合用前室、储藏室等
SR2.11		A1咖啡厅	A1咖啡厅
SR3	第三章	A2、A3、A6、A9精装修分包工程	
SR3.1		清单前言	
SR3.2		隔墙工程(精装部分)	隔墙工程(精装部分)
SR3.3		大堂、门厅、电梯厅、电梯轿厢	大堂、门厅、走廊(一环)、电梯厅、电梯轿厢
SR3.4		开敞办公区	开放办公区、共享办公、公共走廊、讨论间/区、洽谈区、打印间/区、休息区
SR3.5		经理室	经理室、人力资源中心、人事资源办公区
SR3.6		会议室	会议室
SR3.7		卫生间及清洁间(母婴室)	卫生间、清洁间(储藏间)、母婴室、贵宾室、化妆间、更衣室
SR3.8		茶水区	茶水休闲区
SR3.9		楼梯间及前室	楼梯间及前室
SR3.10		辅助用房(设备间、储藏室等)	同传室、设备控制室、机房、整理间、工具间、前室、扩大前室、合用前室、储藏室等

华为广州研发中心(二期)项目
精装修分包工程

编号	章节	清单章节内容	区域范围
SR4	第四章	AV食堂及健身房精装修分包工程	
SR4.1		清单前言	
SR4.2		隔墙工程	食堂及健身房隔墙
SR4.3		食堂	电梯厅、走道、用餐区、卫生间、档口、货梯厅、楼梯间等
SR4.4		健身房	前厅区、休闲区、健身区、多功能室、瑜伽室、私教区、走道、更衣室（含附属清洁间、卫生间）等
SR5	第五章	机电精装修分包工程	A1（含咖啡厅）、A2、A3、A5、A6、A7、A8、A9装修机电
SR6	第六章	指定供应、指定供应带安装之照管章	
SR7	第七章	甲指乙供物料清单	
SR8	第八章	选择性项目	
算术误差 投标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法定授权代表签署：丛景致 投标单位盖公司印章： 二零二叁年 叁 月 玖 日			总投标价 RMB157,005,185.32 总投标价（取整） RMB157,005,185.00

办公部分金额与合同额一致

1.3.2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 华为广州研发中心（一期）项目【±0.000 以下】
—A1至A3栋1~4层、A9栋
验收日期： 2020 年 1 月 17 日
建设单位（盖章）：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华为广州研发中心（一期）项目【±0.000 以下】—A1-A3栋、A5-A9栋				
工程地点	广州市白云区松洲街道华侨糖厂地块	建筑面积	103985.38m²	工程造价	57836.72 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1202109010101 4401112022062906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 12 月 20 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 1 月 17 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白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BYJD20210901001 BYJD20220629002		
建设单位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省建院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地下结构	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GD - E1 - 914 / 4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严格按照设计及规范要求施工，正确的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档案资料及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完整、真实；通过实地查验，该工程质量符合验收规范要求，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综合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2025年1月17日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华为广州研发中心（一期）项目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刘晓明	项目负责人	鲜运臣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文江涛
分包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洋洋	项目负责人	罗志帅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曹亚军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建筑地面			4	合格		
2	抹灰			1	合格		
3	外墙防水			1	合格		
4	门窗			3	合格		
5	吊顶			3	合格		
6	轻质隔墙			3	合格		
7	饰面板			4	合格		
8	饰面砖			1	合格		
9	涂饰			1	合格		
10	裱糊与软包			2	合格		
11	细部			4	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27个			11个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完整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已按合同约定和设计要求完成A1-A3、A5-A9栋及地下室装修分部工程的内容完成，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资料齐全、有效，验收合格，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鲜运臣	项目负责人签名：[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签名]	总监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签名]
2024年10月30日	2024年10月30日	2024年10月30日	2024年10月30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2

竣工验收合格时间：2024年10月

1.4 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二、三期开发建设工程室内精装修工程 1 标

1.4.1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HKX-SG-2024-016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二、三期开发建设工程室内精装修工程 1 标

工程地点：坪山区锦龙大道与宝山路交汇处

发包人：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基地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深圳市明之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2015 年版

总建筑面积：217694.00 平方米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基地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深圳市明之海智慧科技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二、三期开发建设工程室内精装修工程1标

又名：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一期续建及二期新建项目室内精装修1标

工程地点：坪山区锦龙大道与宝山路交汇处

核准(备案)证编号：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位于深圳市坪山区锦龙大道与宝山路交汇处，区域规划属于坪山区中心片区，未来此区域将发展为坪山区的城市服务核心区。本项目地块用地性质均为普通工业用地(M1)，其中一期已于2013年5月建成，由四栋厂房组成，总建筑面积83711平方米；项目二期(又名：一期续建)、三期(又名：二期新建)总建筑面积338831平方米。其中二期总建筑面积217694平方米，三期总建筑面积121137平方米。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国有资本___100___%；集体资本___/___%；民营资本___/___%；外商投资___/___%；混合经济___/___%；其他_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包含施工图、工程量清单等确定的全部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图纸二次深化设计(含BIM深化设计)，包括电梯厅、公共走廊、洗手间、大堂、宿舍、办公、会议室、综合服务中心、招商中心及其它区域的天、地、墙、柱装饰施工、二次机电施工以及空调、洁具、灯具、五金及相关收边收口、开荒保洁(最后一次需达到移交条件)、室内除甲醛(满足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验收标准)等。2. 其他内容：负责与本工程相关承包单位(包括但不限于总承包单位、智能化单位等)的沟通、协调；承包人负责完成本工程精装修相关内容的施工、验收(专项验收)及移交，配合总承包单位完成消防、竣工验收等工作，并负责与专项验收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经发包人书面通知增加或调整的其他工程。3. 发包人需增加或减少装修面积和装修内容的，承包人必须按发包人指令无条件执行，发包人除按合同条款根据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作量进行结算外，无须向承包人支付任何补偿、赔偿或承担其他法律责任。

建筑业态：办公

工作内容

项目地块红线内的全部装饰装修工程均属于发包人合理增加的范围。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 挡墙护坡工程_长: _米; _宽: _米; _高: _米	☐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 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 道路工程_长: _米_宽: _米	☐ 隧道工程_长: _米_宽: _米_高: _米
☐ 桥梁工程_____座	☐ 道路改造工程_长: _米_宽: _米
☐ 排水箱涵工程_长: _米_宽: _米_高: _米	☐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_____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 燃气工程_____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_(☐ 基础_ ☐ 基坑支护_ ☐ 边坡_ ☐ 土石方_ ☐ 其它_承台底板_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_____(☐ 钢筋混凝土_ ☐ 钢结构_ ☐ 网架_ ☐ 索膜结构_ ☐ 其它_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_____(☐ 金属门窗_ ☐ 幕墙: _____平方米_ ☐ 其它_精装修(消防楼梯及前室)_____);_		
☐ 通风与空调_____(☐ 通风_ ☐ 空调_____其它_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_____(☐ 室内给、排水系统_ ☐ 室外给、排水系统_ ☐ 其它_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_____(☐ 室外电气_ ☐ 电气照明_____其它_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_ ☐ 信息网络系统_____其它_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_____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_____(☐ 室外设施_____附属建筑_____);_		
☐ 燃气工程_____(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	-------------------------------	-------------------------------	-------------------------------

☐ 通风与空调_(☐ 通风_ ☐ 空调_ ☐ 其它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_ ☐ 室外给、排水系统_ ☐ 其它_ ）；
☐ 智能建筑_（ ☐ 综合布线系统_ ☐ 信息网络系统_ ☐ 其它_ ）；
☐ 装饰装修_（ ☐ 抹灰_ ☐ 涂饰_ ☐ 饰面板（砖）_ ☐ 吊顶_ ☐ 其它_ ）；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月5日（具体以开工令或发包人的开工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10月2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290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合同金额：8794.17 万元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工程验收标准执行国家、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以及行业有关施工及验收规范规定。

本工程质量目标：承包人应无条件配合本项目施工总承包单位的创优目标，争创“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捌仟柒佰玖拾肆万壹仟柒佰伍拾壹元陆角叁分(¥87941751.63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肆万零壹佰柒拾元捌角整(¥1340170.80元)；

(2)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玖佰陆拾万元整(¥9600000.00元)；

(3) 弃土场受纳处置费：

人民币（大写）壹万叁仟伍佰壹拾陆元捌角整(¥13516.80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 2 月 4 日；

订立地点：龙岗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壹拾伍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拾 份，承包人执 伍 份。

甲乙双方签章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合体牵头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64967449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11803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六联社区联浪路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中饰大厦
16号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B栋201	

邮政编码：518118	邮政编码：518001
法定代表人：李华坤	法定代表人：刘洋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联合体成员：(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48852959M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中心城龙岗天安数码创新园二号厂房B座1401号

邮政编码：518172

法定代表人：朱恺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1.4.2 竣工验收合格证明

竣工验收合格时间：2025 年 01 月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D1-612

工程名称	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一期续建项目(宗地号G11102-0179)室内精装修工程 1 标	结构类型	钢混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G栋A、B单元地上29层~地下1层、E栋A单元地上20层~地下1层、E栋B单元地上14层~地下1层、F栋地上1层~半地下1层 / 65000平方米
施工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曹亚军	开工日期	2024 年 5 月 16 日
项目负责人	李俊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华斌	竣工日期	2025 年 1 月 22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5 分部, 经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5 分部	经各专业分部工程验收, 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0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30 项	质量控制资料经核查共 30 项, 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同意验收。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 项, 符合要求 3 项, 共核查 6 项, 符合要求 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共核查 9 项, 符合要求, 抽查 6 项使用功能均满足, 同意验收。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4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14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观感质量验收为好		
综合验收结论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 各分项分部工程符合设计要求, 施工质量均满足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1 月 22 日		2025 年 1 月 22 日	2025 年 1 月 22 日	2025 年 1 月 22 日	

注：本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1.4.3 项目名称说明

项目标段划分情况及工程名称说明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基地投资有限公司在坪山区持有两宗地（宗地号：G11102-0179、G11102-8034），我司已于2013年完成了G11102-0179宗地中部分建筑（建筑面积约6.9万平方米），建筑名称为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2020年，我司启动**G11102-0179宗地剩余建筑及G11102-8034宗地**的开发工作，并于2020年7月完成本项目社会投资备案工作，由于两宗地红线紧邻并重合，因此作为一个项目进行报备，名称为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二、三期开发建设工程。

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二、三期开发建设工程中，室内精装修工程共有2个标段，分别为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二、三期开发建设工程室内精装修工程1标（此次施工许可证申报标段），以及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二、三期开发建设工程室内精装修工程2标。按备案名称，我司已组织完成了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二、三期开发建设工程室内精装修工程1标的招标采购及合同签订工作。

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二、三期开发建设工程室内精装修工程1标，其施工建筑在宗地号：**G11102-0179宗地范围内**，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二、三期开发建设工程室内精装修工程2标，其施工建筑在宗地号：G11102-8034

宗地范围内，而在本项目规划报建过程中，根据深圳市坪山区规划与自然管理局意见，将 **G11102-0179** 宗地剩余指标建设的建筑物命名为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一期续建项目，G11102-8034 宗地的建筑物命名为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二期新建项目，并于 2021 年 9 月按此名称颁发了工程建设规划许可证。

故现我司按照工程建设规划许可证的名称申请办理施工许可，本次申报的施工许可工程名称为：**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一期续建项目（宗地号 G11102-0179）室内精装修工程 1 标**。出现工程名称不一致的情况，现提交的附件资料工程名称与本次申报工程名称“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一期续建项目（宗地号 G11102-0179）室内精装修工程 1 标”不一致，但实际为同一个工程或包含本工程，具体附件资料如下：

- 1、深圳市社会投资项目备案证；
- 2、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 3、中标通知书；
- 4、施工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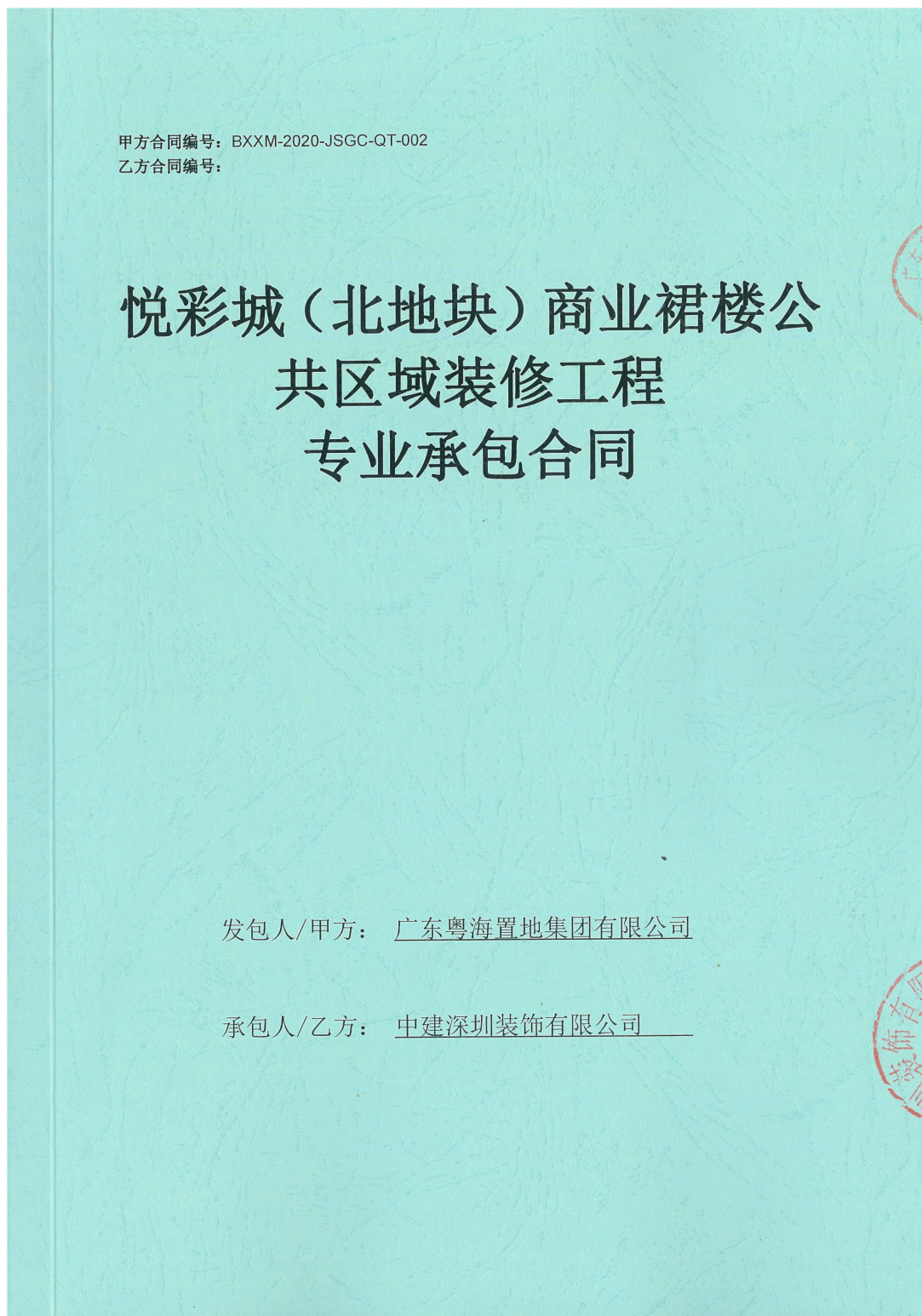
我司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全责，若存在虚假申报，一切责任由我司承担。

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基地投资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20 日

1.5 悦彩城（北地块）商业裙楼公共区域装修工程

1.5.1 合同关键页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东粤海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悦彩城（北地块）商业裙楼公共区域装修工程（下称本工程）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悦彩城（北地块）商业裙楼公共区域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布心。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位于深圳罗湖区布心，东至东昌路，南至太白路，西、北临围岭山公园。悦彩城（北地块）地势北高南低，自北向南由围岭山公园至太白路，地形高差约4米。悦彩城（北地块，宗地号：H409-0092）东侧工业遗存保护用地保留原金威啤酒厂部分设备，为更新改造的工业历史遗存。悦彩城（北地块）基地规划总用地面积33802.1m²，用地性质为新型产业用地。基地拟建1栋37层产业研发用房（办公塔楼），建筑高度约173米；1栋4层（局部3层）配套商业（商业裙楼），建筑高度约24m；另带3层地下室（局部设夹层）。项目主要功能为产业研发用房（含物业服务用房）和产业配套商业。裙楼为框架结构，塔楼为框架+核心筒，地下室、裙楼、塔楼耐火等级为一级。

项目总建筑面积约221785.3m²，其中地上132456.4m²，地下89328.9m²，其中包含产业研发用房86671m²（含物业服务用房269m²）、产业配套商业38880m²、地下商业21000m²。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地下三层、地下二层、地下一层、半地下二层、半地下一层、首层、二层公共区域通道、电梯厅、前室和合用前室、卫生间及电梯轿厢、半后勤区、车库重点部位（商业电梯厅和扶梯厅外围、办公电梯厅外围、地库车道入口）等区域的装修装饰工程（分户防火玻璃隔断及防火玻璃门、装饰装修、电气照明、天花风口、给排水及洁具安装等）等，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需要有权增减部分内容，增减内容以工程指令单形式发出，按工程变更相关约定执行，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别：	通风空调工程	☐ 空调面积：平方米

	桩径：数量：		☐ 设计冷负荷：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 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装修工程	☒	电梯工程	☐ 电梯部 ☐ 自动扶梯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 户数：户 ☐ 庭院管：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景观园林工程

注：属于招标范围的内容在上表对应□内“√”。

三、工程承包内容描述

1. 依据招标文件、合同图纸（包括工程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报价书及有关资料及说明，完成本工程的施工图深化设计（如施工节点深化、现场排版深化、天花反向支撑深化等）、材料和设备（含零部件，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除外，下同）的供应、施工（含工法样板、实体样板段）、管理配合、档案管理、检验试验、消防报验及配合总承包人及其他专业工程的报验、工程验收、结算、移交、保修服务、办理有关部门规定的从开工至竣工验收符合合同要求所需的各种手续及为完成合同所需的所有的其他工作、服务等以及协调、配合发包人直接发包的其他项目的施工，满足国家及地方验收的相应标准及检验工程技术要求、专业工程管理和配合服务的工作。承包人负责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的排产、卸车、现场运输、仓储（仓库建设与维护）和保管、二次搬运、现场排版、安装、养护、成品保护等。

2. 专业工程管理和配合服务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承包人应接受发包人及发包人委托的监理现场管理要求，遵守北地块总承包人现场管理要求；承包人应根据现场整体施工组织需要，做好与其他合同相关专业工作界面的施工交叉配合工作；承包人应积极配合机电、标识等各专业工程要求的管线碰撞调整标高协调，在基层及饰面层预留洞口或后期开洞口，暖通及强弱电末端等安装完成后该处饰面面层的最终封口及收边等。以上协调、配合、预留或开洞口、封口及收边等所发生的费用已包含在暂定合同价款内。

3. 上述所描述的承包范围仅是概括性的，不能视为是完整无缺的。承包人应参阅合同文件中的其他部分，去完全了解工程的实际范围与工作内容。根据本合同所需进行施工的工程包括合同文件、合同图纸、工程技术要求及工程量清单报价书内所显示的一切项目。承包人有责任现场踏勘，细阅合同图纸及工程技术要求，务求对所有施工工程的所有内容做到完全理解和熟悉。此外承包人还须负责与本合同工程施工有关的环境清理、市容维护、交通、噪音、民扰调停及垃圾清理外运等工作。

4. 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需要增减的内容按本合同第 32、33 条工程变更及

合同金额：6189.45 万元

变更价款相关约定执行。

四、合同工期

1. 合同工期：192 日历天。

2. 暂定开工日期：2020 年 12 月 20 日（以上开工日期为暂定，实际开工日期以经发包人同意后工程师发出的书面开工指令约定的开工时间为准）。

3. 暂定竣工日期：2021 年 06 月 30 日，并在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10 日内完成移交。

以上工期已充分考虑各种形式的雨雪、冰雹、停水、停电、节假日、扰民、道路施工影响、工程所在地周围环境等不利因素，承包人不得以上述因素申请工期的延长。承包人已到工地考察并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脚手架或吊栏施工设置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合同价款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承包人在规定的工期内完成本工程是非常重要的合同条件，若因承包人原因导致本工程不能在规定的竣工日期前或各相应的节点工期内完工，发包人可发出指令，要求承包人更改其施工程序或采取其它方法使本工程能如期完成，承包人须无偿地执行有关指令。此等指令并不能免除或减轻承包人的任何责任，发生的赶工费用全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发包人不会给予任何补偿，但承包人不得因采取赶工措施而降低工程质量标准。

4. 若开工日期提前或顺延的，本工程的竣工日期相应调整，承包人不得以此为由向发包人提出费用索赔或其他任何经济补偿。

五、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规范、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及设计图纸等相关要求，确保分部分项工程达到 100% 合格，本工程质量整体标准达到合格质量标准。

六、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暂定合同价款（大写）：陆仟壹佰捌拾玖万肆仟肆佰玖拾肆元零伍分

（小写）：61,894,494.05 元

（其中 9% 增值税税金：5,110,554.55 元；不含增值税暂定合同价款：56,783,939.50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含税）为（小写）：762,186.62 元。

项目单价：详见工程量清单报价书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为：

1. 本合同的补充合同（若有）；
2. 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补充条款;
5. 专用条款;
6. 通用条款;
7. 工程量清单报价书 (另册);
8. 投标文件 (另册, 但投标文件以符合招标文件和经招标人书面同意者为准, 投标文件承诺的投标人的义务、责任比招标文件更高更严者, 适用该等对招标人有利的承诺; 投标文件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或对招标人不利的, 以招标文件为准。);
9. 招标文件 (另册);
10.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1. 图纸 (另册)
12. 经双方认可的其他有关书面文件,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3. 经双方认可的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 (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当上述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相互矛盾时, 按照上述顺序作出解释, 即: 如顺序在前的合同文件中没有规定, 则双方按照顺序在后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 如前后文件约定或者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 按照顺序在前的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及/或“补充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 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一、特别约定

1. 承包人已到工地考察并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脚手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合同价款的情况, 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有关项目现场的资料, 仅供承包人设计和报价时参考, 承包人已仔细研究有关资料, 并了解场地附近的有关情况, 综合单价及合同价款已包含了实际施工中可能发生的风险 (包括但不限于现场情况与踏勘结果的差距; 工程施工对附近场地、建筑物、构筑物的影响和处理影响所发生的费用; 各种违约处理和行政处罚包括对本合同工程施工方工程施工手续不全的违约处理和行政处罚; 物价调整; 政策变化等; 本合同另有明确约定的除外)。

2. 承包人在签署本合同前已仔细核对合同图纸，并深刻消化、领会和接受了合同图纸的设计意图。合同文件中（含合同图纸之间、合同图纸与标准、规范及工程技术要求之间或合同文件之间）如有矛盾、缺陷或错误之处，应理解为矛盾、缺陷或错误之处的解决已综合考虑在合同价款和工期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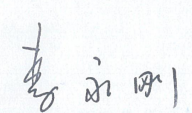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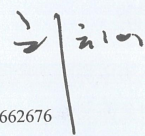
3. 按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由承包人缴纳的各种税款及费用已包含在综合单价及合同价款内，由承包人自行向税务等部门缴纳，发包人不负代付代缴义务。但发包人认为有必要代付代缴时，有权从支付给承包人的任何费用中予以扣除代付代缴的费用。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12月16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及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盖章）：广东粤海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盖章）：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罗湖区太宁路2号百仕达大厦30楼		地 址：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中饰大厦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或其授权人：	
电 话：0755-25516328		电 话：0755-25662676	
传 真：0755-25516039		传 真：0755-25662665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布心支行

账 号：774465894314

邮政编码：518020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 号：4420158150005406192

邮政编码：518003

甲乙双方公章

1.5.2 竣工验收合格证明

竣工验收合格时间：2022 年 4 月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悦彩城（北地块）商业裙楼公共区域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2022 年 4 月 17 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东粤海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总建筑面积：130857.73 平方米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悦彩城（北地块）商业裙楼公共区域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东昌路与太白路交界处	建筑面积	130857.73m ²	工程造价	6189.45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3	层	
			地下：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5-440300-70-02-06968416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4月14日	验收日期	2022年4月28日		
监督单位	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广东粤海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申兴
副组长	李伟杰、何镜堂、陈阳、覃志毅
组员	蔡奕旸、林涛、欧阳泽彬、王鲲鹏、姜海燕、夏庆、梁远斌、王鲲鹏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雁	李建奎、龚裕祥、刘玉祥、李辉、陈齐美、吴英杰、陈飞、温金根、梁升聪、张奎、张明、李江林、周林、王攀、卢精镇、贾海平、杨俊威、陈冲、龙扬帆、张炯善、尹彬、唐正兵、熊汉武、郑家燕、孙鹏飞、孙文均、王民军、尹坚强、叶俊峰、陈汉锐、冷伟辉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兴亮	邰华光、江选文、雷震、赵光泽、徐勋柏、刘庆、程亘、郭桂雄、熊兴彬、叶俊峰、陈汉锐
工程质控资料	余隐灵	陈伯颖、张娟、郭泽健、徐东焕、黄燃、王译升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主体结构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u> 6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6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6 </u> 项	共 <u> 3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3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3 </u> 项	共 <u> 11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11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项
屋面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u> 7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7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7 </u> 项	共 <u> 2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2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2 </u> 项	共 <u> 3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3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u> 5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5 </u> 项	共 <u> 2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2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2 </u> 项	共 <u> 2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2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项
智能建筑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节能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电梯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illegible]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本工程在质量安全监督部门监督下，由建设、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等组成验收组，经验收现场质量检查评定，形成如下致结论：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子分部)工程评定为合格。

建筑设备施工分部工程为两个分部工程：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分部(子分部)工程、建筑电气分部(子分部)工程，建筑设备施工各分部(子分部)工程评定为合格。

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工程资料齐全。

综上所述：该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4月28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4月28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4月28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4月28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GD-E1-914/6

78: 1004-604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悦彩城(北地块)商业裙楼公共区域装修工程						
施工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李朋超	项目 负责人	夏庆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李道学
分包单位		/	项目技术 负责人	/	项目 负责人	/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 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建筑地面		2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吊顶		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3	轻质隔墙		2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4	饰面砖		1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5	涂饰		1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6	细部		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7	饰面板		2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8	门窗		2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8 分项数: 16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好		
验收综合 结论及备 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 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2021年3月8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2021年3月8日 (盖章)		2021年3月8日 (盖章)



* GD - C5 - 7312 *

008

1.5.3 获奖证明



1.6 深业泰富广场（05、06 地块）商业部分公共区域室内装修工程

1.6.1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_GC-XM2020037TF_

深业泰富广场（05、06地块）商业部分公共区域 室内装修

施工合同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与梅园路交汇东北侧

甲方单位：深业泰富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单位：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 年 十 月

项目概况

业态：商业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全称)：深业泰富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和乙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业泰富广场（05、06 地块）商业部分公共区域室内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罗湖区梨园路与梅园路交汇东北侧

核准（备案）证编号：JSSC20061902-DZ071

工程规模及特征：该项目 05 地块开发建设用地面积 8158 m²，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69047 m²，容积率 8.46，其中商业 12240 m²，商务公寓 47435 m²，办公 5705 m²；消防避难空间 1376 m²，城市公共通道 2291 m²；06 地块开发建设用地面积 18600.5 m²，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143605 m²，容积率 7.72，其中商业 24500 m²，商务公寓 40615 m²，办公 75070 m²，公共厕所 60 m²，邮政所 100 m²。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_%；国有资本____%；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其他自筹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按甲方提供的施工图所描述的深业泰富广场（05、06 地块）项目相关区域中的材料采购、装修施工、设备采购及安装，满足使用功能，完成必要的配合工作，提供竣工资料 and 竣工图，达到政府和相关部门的要求。主要包括但不限于：1）深业泰富广场（05、06 地块）裙楼一楼至四楼精装修工程（包括但不限于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灯光工程、GRG 装饰线条等）（水磨石砖、仿水磨石瓷片、洁具为甲供材料）；2）06 地块负一层天井局部区装修（水磨石砖、仿水磨石瓷片、洁具为甲供材料）；3）裙楼负四层至四层电梯厅装修、裙楼商业垂直电梯轿厢内部精装修及裙楼扶梯装饰面（水磨石砖、仿水磨石瓷片、洁具为甲供材料）；4）商业部分公共区域商业内隔墙砌筑、抹灰；5）现有营销中心的改造；6）05-06 地块空中连廊室内装饰工程；7）墙体拆除及结构加固；8）新增电梯结构改造；9）白蚁工程；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纸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钢管混凝土 ☐ 型钢混凝土 ☐ 其它_____)；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 ； 庭院管：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合同金额：5620.48 万元

☒其它：装饰装修工程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10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0 年 12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含税金额（大写）伍仟陆佰贰拾万肆仟柒佰陆拾元伍角叁分（¥56204760.53 元）；

不含税金额：51564000.49 元（小写人民币），

增值税税率：9% 增值税税额：4640760.04 元（小写人民币）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柒拾伍万玖仟肆佰叁拾玖圆陆角柒（¥ 759439.67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万整（¥ 10000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伍佰柒拾万整（¥ 5700000.0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乙方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甲方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甲方和乙方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甲方和乙方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甲乙双方公章

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一路 52 号博隆大厦 24 楼

甲方和乙方约定本合同自_____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十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 八 份，乙方执 四 份。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799237972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一路 52 号
博隆大厦 24 楼

邮政编码：518003

法定代表人：王大欣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82244164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光大银行深圳清水河支行

账号：51980188000000319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2011803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中饰大厦

邮政编码：518003

法定代表人：陈鹏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25662676

传真：0755-25662665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圳景苑支行

账号：44201581500059406192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1 词语定义

下列词语除 专用条款 另有约定外，应具有本条所赋予的定义：

1.6.2 竣工验收合格证明

竣工验收合格时间：2021 年 8 月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业泰富广场（05、06地块）商业部分公共区域室内
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2021 年 8 月 31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业泰富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建筑面积：69047.00 平方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业泰富广场（05、06地块）商业部分公共区域室内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笋岗街道梨园路	建筑面积	69047平方米	工程造价	5620.476 053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4层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1-0015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 年 1 月 8 日	验收日期	2021 年 8 月 31 日		
监督单位	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监督编号	XK2020144		
建设单位	深业泰富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鹏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宝峰
副组长	于万东、潘沙滨、杨映淑、刘艳、李文朋、肖孝儒、李俊强
组员	贺明、雷秋增、陈杰、于广孚、张昕、许昌仁、李辉、张雪、章真鑫、张雄辉、王夫才、李红铭、姜海龙、肖齐、皮道基、何雨欣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宝峰	于万东、潘沙滨、杨映淑、刘艳、李文朋、贺明、陈杰、许昌仁、李辉、章真鑫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雷秋增	于广孚、张昕、张雪、王夫才、李红铭、皮道基、肖孝儒、李俊强
工程质控资料	陈杰	张雄辉、何雨欣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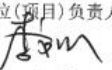


* GD - E1 - 914 / 4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3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8月3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3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3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GD - E1 - 914 / 6 *

1.7 美高梅酒店-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特发新小梅沙大酒店精装修工程Ⅱ标段

1.7.1 合同关键页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正本
	合同编号: XMSTZ-工程类-061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u>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特发新小梅沙大酒店精装修工程Ⅱ标段</u>		
工程地点: <u>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u>		
发 包 人: <u>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u>		
承 包 人: <u>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u>		
2015 年版		

项目概况

总建筑面积：72809.01 平方米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特发新小梅沙大酒店精装修工程II标段。

工程地点：新小梅沙大酒店（03-04 地块局部、03-05 地块）位于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片区盐梅路南侧。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1. 建筑层数：地上 14 层（最高），地下 2 层。
2. 建筑高度：03-05 地块建筑高度约 64.80m，03-04 地块建筑高度约 48.4m。
3. 用地面积及建筑面积：03-04 地块用地面积为 4703 m²，03-05 地块用地面积为 14302.14m²。该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72809.01m²。
4. 建设规模与性质：321 间客房的豪华度假型商务酒店，主要功能为酒店、商业、餐饮、地下停车库等，建筑结构形式为混凝土框架结构，建筑类型为一类高层，建筑外墙采用全幕墙体系。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特发新小梅沙大酒店精装修工程II标段，共计 181 间客房，标段划分详见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按照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设计的《新小梅沙大酒店客房施工图》（正式版）和迈进建筑工程设计（深圳）有限公司设计的《新小梅沙大酒店公区、客

招标范围

房及客房走道精装二次机电图纸》(正式版)及《二次机电范围的技术文件》(第1版)以及上海德肯设计咨询顾问有限公司提供的《新小梅沙大酒店声学招标技术要求(机电部份)》(20210115)及《声学深化设计报告 Rev. E》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以及招标文件和招标过程中的答疑、澄清等文件中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以及为完成上述内容而有必要采取的隐含的所有施工及安全等各方面措施。

本次招标范围:酒店二层至十三层客房区(A19~A45轴区间所有房型、过道、电梯厅等)、局部区域拆除改造及其它空间等全部工程内容。具体承包范围详见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包括发包人确认的图纸、工程规范及其他合同文件要求承包人履行的任务和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 新小梅沙大酒店客房施工图图纸范围内的精装修工程(不含软装家私类(包括艺术品、活动家具、装饰灯具、窗帘、地毯)件),涉及专业:

(1) 土建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天花、墙面、地面的装饰工程、电动挡烟垂壁、拆改工程、柜体等固定家私的供货及安装,装修工程验收移交前的成品保护(含发包人己放置的软装家私物品物件的成品保护)、开荒保洁、垃圾清运弃置以及安全文明施工内容。

(2) 安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给排水工程、空调工程、电气及照明工程、应急照明工程、弱电智能化工程、包含各专业所需抗震支架的深化设计、制安、验收等、所有预留预埋及施工洞口的开洞及封堵等。

2. 本项目招标具体内容以业主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图纸及招标文件合同内容相关条款为准。

3. 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实施需要,增加或取消部分工程或部分项目,除非另有约定,否则承包人应按合同文本相关要求执行;承包人不得拒绝发包人提出的设计变更和本工程的其它委托指令。

4. 包含为确保工程施工和验收所需的临时设施(包括工人住宿、施工用水、施工用电及现场办公室等)及其它所需工作均包含在招标范围内,发包人不提供办公及生活场所。

5. 本精装修工程承包范围内的土建交接完成面标高或进出深度等不能满足图纸要求的,由承包人负责打凿表面或者回填以达到设计完成面标准;室内地面、

合同金额：9772.85 万元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02 月 16 日，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12 月 15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3 日历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合格标准，质量标准的评定以合同文本规定的技术要求、施工图、国家规范、行业现行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中要求较高者为依据。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玖仟柒佰柒拾贰万捌仟伍佰壹拾壹元捌角捌分 (¥97,728,511.88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贰万壹仟玖佰陆拾肆元肆角整 (¥1,521,964.40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佰贰拾叁万零壹佰陆拾柒元壹角陆分 (¥8,230,167.16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 (¥ / 元)；

本合同项下有效签约金额适用【9】%的增值税税率。本合同项下有效签约金

额不含税总价款人民币（大写）捌仟玖佰陆拾伍万玖仟壹佰捌拾伍元贰角壹分（¥89,659,185.21 元），增值税税金为¥8,069,326.67 元。

鉴于我国现阶段不断深化增值税改革，增值税税率等法定事项时有变化，为避免税收政策变动带来的相关影响，依据实际情况，按“价税分离”原则计算，以不含税价作为基数，增值税税款=届时适用的最新法律规定税率×合同不含税价。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3 月 9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公司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

甲乙双方公章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11803	
地址：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鹏湾社区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经二路中饰大	
海景二路 1025 号壹海国际中心 2701	厦	
邮政编码：518000	邮政编码：518001	
法定代表人：郭建	法定代表人：刘洋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0755-25662676	
传真：_____/	传真：0755-25662665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深圳景田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景苑支行	
账号：8110301011700085849	账号：44201581500059406192	

1.7.2 竣工验收合格证明

竣工验收合格时间：2024 年 8 月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特发新小梅沙大酒店精装修工程II标段

验收日期：2024 年 8 月 27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特发新小梅沙大酒店精装修工程II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片区盐梅路33号	建筑面积	72809.01m²	工程造价	9772.85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4	层
	框架剪力墙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8-70-03-10305422	监理许可证号	E244066338		
开工日期	2023/4/18	验收日期	2024 年 8 月 27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盐田区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中心	监督编号	2020-049F		
建设单位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特发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段少也
副组长	张进军、李兵、戴一鸣、钟志巧、程锦、宋伟东、彭志诚
组员	卓新涛、洪跃腾、陈巍、彭莲花、罗翔、闵昌远、顾颖、汪洋、张博望、陈小青、蔡志涛、宋杰、刘飞、李瑞昶、郭彦涛、孙道文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戴一鸣	钟志巧、陈巍、罗翔、宋杰、刘飞、李瑞昶、郭彦涛、孙道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程锦	卓新涛、洪跃腾、闵昌远、顾颖
工程质控资料	彭莲花	汪洋、田杏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 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主体结构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u> 9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9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9 </u> 项	共 <u> 5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共 <u> 7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7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项
屋面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共 <u> 15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15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15 </u> 项	共 <u> 5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共 <u> 9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9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u> 13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13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13 </u> 项	共 <u> 6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6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6 </u> 项	共 <u> 13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13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项
建筑电气		共 <u> 15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15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15 </u> 项	共 <u> 4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4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4 </u> 项	共 <u> 11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11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项
智能建筑	/	共 <u> 4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4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4 </u> 项	共 <u> 3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3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3 </u> 项	共 <u> 2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2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项
建筑节能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电梯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特发新小梅沙大酒店精装修工程II标段项目，位于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片区盐梅路33号区域。混凝土框架结构，耐火等级一级。地上十四层，地下二层，建筑面积72809.01m²。

1、该工程共核查五个分部，建筑装饰装修、建筑给排水及供暖、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智能建筑分部均为合格；

2、本工程质量控制质量齐全，验收抽查符合要求，评定为合格；

3、本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齐全，验收检查符合要求，评定为合格；

4、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符合要求，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该项目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范围内约定的工程，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验收程序有效，符合规定要求，经验收组验收为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戴一鸣 2024年8月27日	监理单位： 深圳市特发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李兵 2024年8月27日	施工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袁吉海 2024年8月27日	设计单位： 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锦东 2024年8月27日	勘察单位： /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
--	---	--	--	---------------------------------------



1.8 香格里拉酒店-深圳地铁红树湾上盖开发项目）五期酒店精装修工程一标段、三标段（11180.61万元=6092.68万元+5087.93万元）

1.8.1 合同关键页

深圳地铁红树湾上盖开发项目（又名：深湾汇云中心）五期酒店精装修工程一标段合同

发包方（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 2022年06月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合同编号： STZY-ZC-HSW2-GC007/2022 一标

常明海 张

建筑面积：40000.00 平方

项目概况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深圳地铁红树湾上盖开发项目(又名:深湾汇云中心)五期酒店精装修工程一标段

1.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片区

1.3 建筑面积: 总建筑面积约4万平方米,本项目具体经济指标、技术指标均以招标图纸为准。

1.4 开放区说明: /

二、承包范围:

2.1 本项目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B3到达、首层、3层、4层、66层、77层、所有酒店客梯及穿梭梯轿厢及相应楼层电梯门等区域精装修,含到达、落客大堂、宴会厅、宴会前厅、贵宾接待、新娘房、会议、包房、入住大堂、全日餐厅、豪华阁、入住大堂共享中庭外立面(不含客房层防火卷帘装饰)及天花、康体等酒店精装图纸所含区域内容(公区软植及绿植墙由景观单位负责,精装单位负责饰面施工及深化收口节点与收口施工),具体施工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2.2 详见第四部分——合同计价清单。

三、总工期:约144天,具体开、竣工时间详见专用条款约定。

四、本工程质量标准为: 达到国家现行施工质量标准规范要求,工程质量等级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

五、合同造价: ☐ 暂定总价 ☒ 固定总价

5.1 合同固定总价:¥60,926,872.39元,大写:人民币陆仟零玖拾贰万陆仟捌佰柒拾贰元叁角玖分;其中不含税金额:¥59,152,303.29元,大写:人民币伍仟玖佰壹拾伍万贰仟叁佰零叁元贰角玖分,税款金额:¥1,774,569.1元,大写:人民币壹佰柒拾柒万肆仟伍佰陆拾玖元壹角。其中“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中工程量为暂定,价格为固定综合单价,据实结算。

六、乙方税务资质:

6.1 乙方作为增值税纳税人的类型: ☒ 一般纳税人 ☐ 小规模纳税人;

6.2 本合同增值税缴纳方式: ☐ 一般计税方法 ☒ 简易计税方法;

6.3 本合同付款需开具增值税发票类型及适用税率:

☐ 增值税专用发票 (☐13%/ ☐9%/ ☐6%/ ☒3%)

合同金额: 6092.68 万元

6.4 本合同的增值税税款为签约时根据现行执行税率计算的结果，若后续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不变，增值税税款按最新税率调整。除了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产值确认/结算且可以提供原增值税税率发票以外，应以实际税率进行计算。【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产值确认】为已经过甲方审批的产值金额，【新税率生效前已结算】为结算已经双方签字盖章确认。

七、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有关工程的约谈记录、变更等书面协议；
2. 本合同的协议书；
3. 本合同的专用条款；
4. 本合同的附件；
5. 本合同的通用条款；
6. 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7. 图纸或材料样板；
8. 本合同的合同计价清单；
9. 经双方认可的投标书；
10. 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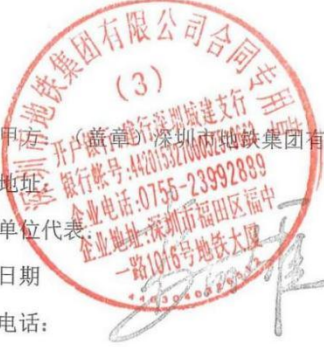
八、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中定义相同。

九、 本合同及其附件是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拟定，甲乙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乙方已充分约定和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十、 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及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如书面文本盖章，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下面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甲乙双方公章

	
甲方：(公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公章)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地址：银行帐号：44201532100022889	地址：
单位代表：企业电话：0755-23992889	单位代表：
日期：企业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1016号地铁大厦	日期：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常明 郭

深圳地铁红树湾上盖开发项目（又名：深湾汇云中心）五期酒店精装修工程三标段合同

发包方（甲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06月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合同编号：STZY-ZC-HSW2-GC008/2022 三标

常明 敬

合同金额：5087.93 万元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深圳地铁红树湾上盖开发项目(又名:深湾汇云中心)五期酒店精装修工程三标段

1.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片区

1.3 建筑面积: 总建筑面积约4万平方米,本项目具体经济指标、技术指标均以招标图纸为准。

1.4 开放区说明: /

二、承包范围:

2.1 本项目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72F-75F层电梯厅、走廊、客房等酒店精装图纸所含区域内容(含防火卷帘及挡烟垂壁的装饰)。具体施工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2.2 详见第四部分——合同计价清单。

三、总工期:约144天,具体开、竣工时间详见专用条款约定。

四、本工程质量标准为:达到国家现行施工质量标准规范要求,工程质量等级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

五、合同造价: ☐ 暂定总价 ☒ 固定总价

5.1 合同固定总价: ~~¥50,879,387.12元~~,大写:人民币伍仟零捌拾柒万玖仟叁佰捌拾柒元壹角贰分;其中不含税金额:¥49,397,463.22元,大写:人民币肆仟玖佰叁拾玖万柒仟肆佰陆拾叁元贰角贰分,税款金额:¥1,481,923.90元,大写:人民币壹佰肆拾捌万壹仟玖佰贰拾叁元玖角。其中“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中工程量为暂定,价格为固定综合单价,据实结算。

六、乙方税务资质:

6.1 乙方作为增值税纳税人的类型: ☒ 一般纳税人 ☐ 小规模纳税人;

6.2 本合同增值税缴纳方式: ☐ 一般计税方法 ☒ 简易计税方法;

6.3 本合同付款需开具增值税发票类型及适用税率:

☐ 增值税专用发票 (☐ 6% / ☒ 3%)

6.4 本合同的增值税税款为签约时根据现行执行税率计算的结果,若后续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不变,增值税税款按最新税率调整。除了新税率生效前已

常明前 李庆凯

完成产值确认/结算且可以提供原增值税税率发票以外，应以实际税率进行计算。【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产值确认】为已经过甲方审批的产值金额，【新税率生效前已结算】为结算已经双方签字盖章确认。

七、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有关工程的约谈记录、变更等书面协议；
2. 本合同的协议书；
3. 本合同的专用条款；
4. 本合同的附件；
5. 本合同的通用条款；
6. 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7. 图纸或材料样板；
8. 本合同的合同计价清单；
9. 经双方认可的投标书；
10. 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遗。

八、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中定义相同。

九、本合同及其附件是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拟定，甲乙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乙方已充分约定和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十、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及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如书面文本盖章，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下面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方庆武 李国菊

甲乙双方公章

甲方：（盖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公章）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地址：	地址：
单位代表：	单位代表：
日期	日期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常明奇 陈文列

1.8.2 竣工验收合格证明

竣工验收合格时间：2024 年 1 月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深圳地铁红树湾上盖开发项目（又名：深湾汇云中心）五期酒店精装修工程一标段

验收日期：2024年1月3日

建设单位（盖章）：

11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地铁红树湾上盖开发项目（又名：深湾汇云中心）五期酒店精装修工程一标段				
工程地点	南山区沙河深湾一路与白石四道交汇处东北侧	建筑面积	40000m²	工程造价	6092.69 (万元)
结构类型	巨型框架核心筒结构	层数	地上:	78	层
			地下:	4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2-0946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7/6	验收日期	2024年1月3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50021-1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诚
副组长	刘丽璇、温梦琪、邓子修、付其
组员	杨志宝、王昊、张越、谭力、陈俊杰、孙捧怀、丁华龙、罗俊超、伍涛、张勇、尹英龙、李建辉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越	邓杰、谭吉星、王晨、刘沛达、李程飞、刘飞、薛贵明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孙毓洋	王剑、李志军、陈晓兵、郑柏鉴、万耀东
工程质控资料	陈佳	邵琦皓、丁涛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主体结构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 GD - E 1 - 9 1 4 / 4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31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月31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31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31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深圳地铁红树湾上盖开发项目（又名：深湾汇云中心）五期酒店精装修工程三标段

验收日期：2020年11月31日

建设单位（盖章）：



• GD-E1-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地铁红树湾上盖开发项目（又名：深湾汇云中心）五期酒店精装修工程三标段				
工程地点	南山区沙河深湾一路与白石四道交汇处东北侧	建筑面积	40000m²	工程造价	5087.94 (万元)
结构类型	巨型框架核心筒结构	层数	地上：78 层		
			地下：4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2-0945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7/6	验收日期	2024 年 1 月 1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50021-15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诚
副组长	刘丽璇、温梦琪、邓子修、张勇
组员	杨志宝、王昊、张越、谭力、陈俊杰、孙捧怀、丁华龙、罗俊超、伍涛、尹英龙、李建辉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杨志宝	邓杰、谭吉星、王晨、刘沛达、李程飞、刘飞、薛贵明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孙毓洋	王剑、李志军、陈晓兵、郑柏鉴、万耀东
工程质控资料	陈佳	邵琦皓、丁涛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18</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u>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诚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诚
2	刘丽璇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丽璇
3	孙毓洋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负责人		孙毓洋
4	王昊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王昊
5	杨志宝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杨志宝
6	张越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越
7	谭力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谭力
8	陈佳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陈佳
9	温梦琪	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温梦琪
10	邓子修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邓子修
11	陈俊杰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		陈俊杰
12	孙捧怀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孙捧怀
13	王剑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		王剑
14	丁华龙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		丁华龙
15	李志军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		李志军
16	邓杰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		邓杰
17	罗俊超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		罗俊超
18	陈晓兵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		陈晓兵
19	郑柏鉴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		郑柏鉴
20	王晨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		王晨
21	谭吉星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		谭吉星
22	邵琦皓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邵琦皓
23	张勇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勇
24	伍涛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伍涛
25	尹英龙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尹英龙
26	李建辉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李建辉
27	刘沛达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质量员		刘沛达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8年1月31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 44026841 有效期至 2018年1月28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勇 2018年1月31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8年1月31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 GD - E1 - 914 / 6 *



1.9 万怡酒店-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后续工程精装修工程、机电安装工程以及智能化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1.9.1 合同关键页



第一篇 合同协议书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以下称发包人）与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以下称承包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和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后续工程精装修工程、机电安装工程以及智能化工程（以下称本工程）施工专业承包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后续工程精装修工程、机电安装工程以及智能化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2）工程地点：广州市海珠区琶洲。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020-440100-72-03-038981）

（4）资金来源：国有资金。

2、工程内容、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2.1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本合同工程内容为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后续工程精装修工程、机电安装工程以及智能化工程施工专业承包，主要内容如下（包括但不限于）：

①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西地块：厨房装修及二次机电、停车场管理系统（含车位引导）、宴会厅的会议系统、宴会厅大型水晶灯、LED显示屏及控制系统（含安保指挥中心大屏）、西地块泛光照明系统；东地块：厨房装修及二次机电、地下室泳池和健身房的精装修和二次机电安装、停车场管理系统末端设备（不含车位引导系统）、指挥中心地上精装修（含机电末端设备及管路、标识）、指挥中心屋顶装修（含原地面、墙面及梁柱做法调整、屋顶格栅百叶、梁柱铝板包饰、地面石材铺装、风雨连廊雨棚、核心筒外墙包饰铝板、二次机电、室外木地板、电动遮雨帘预留配电和预埋件）、会议系统设备（含配套LED显示屏）、智能化工程（除停车场管理系统、会议系统和LED显示屏外）、东地块泛光照明系统。具体内容以图纸、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相关资料说明为准；②BIM技

术运用：要求充分运用 BIM，利用 BIM 模块进行施工模拟、方案优化、施工安全、进度控制、造价分析、实时反馈、工程自动化、供应链管理、场地布局规划、建筑垃圾处理等；③质量目标要求一次竣工验收合格，并配合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施工总承包单位（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确保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整体获得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施工总承包单位实施总承包管理和配合服务，承包人须服从施工总承包单位的管理，并按要求支付总承包管理和配合服务费，相关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2.2 承包人在上述承包范围内须负责本项目的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相关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验收合格后 3 个月内，须针对本项目特点及项目实际情况编制使用手册、培训手册以及培训计划，并对项目发包人及业主单位相关人员的培训。

（2）质保期内须免费提供设备的维修及保养服务，定期派工程师到现场巡查，并每年一次的年检且提供年检报告。

（3）质保期内设备本身质量出现问题或由于设备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任何损伤或损坏，应及时给予免费维修或免费更换，由此引起的施工费、人工费、材料费等其他一切费用由承包人负责。新更换的零部件的质保期则从更换之日起计。

（4）从验收合格正式运行之日起的质量保修期（含潜在缺陷质量保证期）内，由于设备材料因素造成的损坏，均由承包人免费维修、更换，由于人为（非承包人员）和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坏，收取成本费用。

（5）在质量保修期结束前，承包人须与发包人代表对合同项下设备进行全面的检查，对任何缺陷由承包人负责修理。在修理之后，承包人须将缺陷原因、修理的内容、完成修理及恢复正常的时间和日期等情况报告给发包人。

2.3 承包方式：

由承包人按照本合同约定范围和图纸内容实行工程施工专业承包，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各系统调试及联合调试、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的组织和资料整理、包运行维护管理及相关部门报建/报批手续（如有）、包服从施工总承包管理单位的施工总承包管理、包创优工程的配合工作、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工程保险（含建筑（安装）工程一切险、附加第三者责任险）、包竣工图编制（须满足规

划等各专项验收要求)等。合同价款按如下约定执行:

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包干和综合合价项目包干且不因施工期间人工、材料及机械价格变化、施工条件、工程规模的变化和政府造价管理部门调整各项收费等而调整,招标文件及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工程结算价最终以有权结算终审部门审定为准。

2.4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整,并按合同专用条款第 50.4 (2) 款的约定处理,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

3、合同工期

3.1 本工程总工期为 245 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总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其中西地块:厨房装修及二次机电、停车场管理系统(含车位引导)、宴会厅的会议系统、宴会厅大型水晶灯、LED 显示屏及控制系统(含安保指挥中心大屏)等施工内容必须在开工后 3 个月内完工。总工期包括节假日、周六、周日以及中考、高考、政府惯例性的重大会议等。除合同约定外,总工期不会因暴风或恶劣天气及一切因停水、停电及政府有关部门对工程发出特别通知使工程停工等事宜而延长。承包人施工合同额已包括一切上述工期完成本工程所须的赶工费及技术措施费。

3.3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本合同工程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适当调整,并按合同专用条款第 50.4 (1) 款的约定处理,承包人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竣工日期,不得延误,并不得要求另行增加费用;如不能按经发包人批准或下达的计划完成任务,由承包人按合同专用条款第 38.8 (5) 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4、质量标准 and 目标(如有更新则按更新后的执行,下同)

(1) 质量标准:《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及相应配套的各专业验收规范等。

(2) 质量目标:

一次竣工验收合格且配合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施工总承包单位(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确保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整体获得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5、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

(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杜绝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伤亡事故且

合同金额：40185.57 万元

工伤责任事故死亡人数为零。

(2) 环境管理目标：

严格执行《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办公室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办公室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文明施工标准》、《广州市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办法》（穗建质〔2008〕937号）、《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印发广州市加强建筑工地环保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穗建质〔2014〕754号）、《广州市提升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水平的工作指引》（穗建质〔2017〕815号）、《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37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加强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落实建设各方主体责任的暂行规定的通知》（穗建规字〔2020〕34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8部门关于印发广州市建设工程扬尘防治“6个100%”管理标准图集（V2.0版）的通知》、《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印发建设工程扬尘防治“6个100%”管理标准细化措施的通知》（穗建质〔2018〕1394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安全防护指导图集（防高坠篇）的通知》、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规程（试行版）的通知（穗建质〔2021〕316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9部门关于印发广州市建设工程绿色施工围蔽指导图集（V2.0版）的通知和《广东省建筑垃圾管理条例》（广东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126号）（穗建质〔2020〕1号）等国家、省、市现行标准、规定和文件要求，确保噪声污染、扬尘污染等环境污染问题零投诉。

6、合同价款

6.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除非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有约定。

6.2 本合同价款为 401855745.81 元（大写：肆亿零壹佰捌拾伍万伍仟柒佰肆拾伍元捌角壹分），由以下四部分费用组成：

(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汇总合计 292257792.12 元；

(2)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汇总合计 29951125.21 元，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10147775.85 元；

(3)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汇总合计 46466078.82 元，其中，暂列金额 29596704.65 元；

甲乙双方公章

发包人：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广州市广州大学城内环东星运路1号

邮政编码：510006

电话：020-22905694

传真：020-22905691

承包人：中建深圳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经二路中饰大厦

邮政编码：518034

电话：0755-25662676

传真：0755-25662665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2011803

签订时间：2013年8月1日

签订时间：2013年8月1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

1.9.2 竣工验收合格证明

竣工验收合格时间：2024 年 4 月

总建筑面积：95000.00 平方米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E1-913

工程名称	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后续工程精装修工程、机电安装工程以及智能化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混凝土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35层 / 9.5万㎡ 地下2层
施工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曹亚军	开工日期	2023年8月15日
项目负责人	徐神川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华斌	竣工日期	2024年4月15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6 分部，经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6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4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34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34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2 项，符合要求 12 项， 共抽查 12 项，符合要求 1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6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6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验收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质量合格，工程观感好，实体资料齐全、完整、有效，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4年4月15日	2024年4月15日	2024年4月15日	2024年4月15日	年 月 日

注：本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1.9.3 项目情况说明（业态证明）

业态：酒店

项目情况说明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我司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在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标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后续工程精装修工程、机电安装工程以及智能化工程施工专业承包项目。现因项目备案入库需要，需贵司出具本项目相关说明文件，烦请贵司予以意见证明，配合为感！

本项目合同中工程名称：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后续工程精装修工程、机电安装工程以及智能化工程施工专业承包，本项目已完工，竣工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15 日。

本项目工程地点：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合同金额：40185.57 万元，总建筑面积：55 万 m²，室内装饰装修面积：5.4 万 m²，建筑类别：包含场馆类建筑业态、五星级酒店建筑业态。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在本项目的履约评价结果为：优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5 年 2 月 28 日

建设单位出具意见：

情况属实。

7/3-2025

130

1.10 开芯大酒店-高新智创园酒店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1.10.1 合同关键页

甲方合同编号：穗高建经营部合同（2021）15号

正本

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项目名称：高新智创园酒店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建设业主：广州开发区才政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发包人（甲方）：广州高新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主）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成）广州名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项目概况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建设业主（全称）：广州开发区才政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发包人（全称）：广州高新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承包人（全称）：（主）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成）广州名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建设业主（广州开发区才政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授权，发包人（广州高新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为本工程代建单位。经与承包人（（主）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成）广州名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就本工程施工、设计总承包事宜协商一致，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建设业主对合同中涉及到发包人向监理人支付相关费用的条款时，建设业主将作为实际付款者根据合同约定进行审核及直接支付；同时根据违约责任的规定，若监理人出于自身的违约行为需要对发包人承担相应赔偿责任时，其实际赔偿金将直接支付至建设业主。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高新智创园酒店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九龙镇广州开发区知识城南起步区 KS2 号路以南、KS4-1 路以东、九龙大道以西（中新广州知识城）

工程内容：高新智创园酒店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总建筑面积 56450 m²，其中 A 栋为五星级酒店，（1-19 层）地上建筑面积：36280 m²，（负一层）地下室约 5000 m²，建筑高度 89.3 米（1-4 层为 5 米，5 层为 4.5 米，6 层以上为 3.8 米），房间数共 313 间；B 栋为服务式公寓，建筑面积 15170 m²，建筑高度 71 米（3-18 层高度为 3.5 米），房间数共 246 间，地下室、首层及二层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内；1）A 栋的负一层至楼顶，包含装饰工程、安装工程、软装工程（其中 2 楼、4 楼、5 楼无软装）、机电设备。2）B 栋的三层至楼顶，不含地下室、首层及二层；包含拆除工程、装饰工程、安装工程、软装工程、机电设备。

设计范围包括上述内容，无 BIM 设计；施工范围包括上述内容。（具体以本工程设计完善并确认后的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 2101-440112-04-01-309472 号。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一）承包范围：包含但不限于设计各阶段（工程测量放线、方案设计阶段、初步设计阶段、施工图设计阶段、规划报建调整、验收、消防报建以及各阶段的相关报批审查等）；施工阶段（施工实施建设阶段、采购、安装、试验、运营调试阶段、竣工验收、资料编制归档、交付使用手续办理等以及各阶段的相关报批、报建、检验、审查、备案等）。具体以招标人实际要求通知为准。

（二）承包方式：包设计、包工、包料、包设备、包工期、包质量、包造价控制、包安全、包文明施工、

总建筑面积：56450.00 平方米

合同金额：19591.78 万元

包项目协调管理、包验收移交、包竣工资料收集整理、包保修、综合单价包干，措施费项目包干。

本工程实行全过程限额设计施工，发包人有权在限额范围内，根据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和承包工程量进行适当调整。

三、合同工期

本合同工期为 100 日历天，设计、施工同时开始，同时进行。开工日期自发出本项目中标通知书之日起计。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暂定为¥19591.783511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亿玖仟伍佰玖拾壹万柒仟捌佰叁拾伍元壹角壹分元整），其中设计费暂定为¥6050000.00 元；工程费暂定为¥189867835.11 元（以此暂定价支付预付款（预付款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按每期进度款的 50%逐期扣回）；其中工程款支付原则为：发包人或其授权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审定施工图预算之前，根据发包人或其授权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审核的施工图预算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及现场监理审核、业主确认的工程量进行计价，按当期完成工程造价的 70%支付进度款；待发包人或其授权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审定的施工图预算后，审定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按合同专用条款 23 条调整后，根据调整后的综合单价及现场监理审核并经业主确认的工程量进行计价，按当期完成工程造价的 85%支付进度款，发包人或其授权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审定施工图预算后申请的第一笔工程进度款支付（仅适用于施工图预算审定前已支付过进度款的情况），需根据发包人或其授权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审定工程预算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及累计完成工程量对本次应支付进度款进行修正，具体为：本次应支付进度款=累计应支付进度款-累计已支付进度款，。

联合体需在施工图稳定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施工图预算并提交发包人及有关单位审核。

合同结算价款以发包人或其授权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审定结算为准。其中工程费部分，工程完工后，合同双方在合同约定时间内以经核定的结算工程量及发包人或其授权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审定的施工图预算中的分部分项综合单价为基础，依据合同、招标文件的相关约定办理结算并报发包人或其授权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评审，结算金额以发包人或其授权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审定为准。如遇审计部门审计，本合同最终结算价款以审计部门的审计结果为准。

本项目为建设业主国有企业资金投资建设，并由建设业主建账管理。因本工程资产属“广州开发区才政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为本工程实际出资付款者，负有支付责任。同时根据违约责任的规定，若承包人出于自身的违约行为需要对发包人承担相应赔偿责任时，其实际赔偿金将支付至建设业主。

承包人收取报酬时，并具发票购买方名称应为建设业主“广州开发区才政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履约保函及预付款保函也开给建设业主。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 2.本合同协议书;
- 3.国家、广东省、广州市、广州开发区、黄埔区关于本工程设计、施工的有关文件(发包人在收到后尽快通报给承包人);
- 4.发包人针对本工程建设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
- 5.中标通知书;
- 6.本合同设计部分合同条款,及本合同施工部分专用合同条款;
- 7.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补充、修改、澄清文件及答疑纪要等);
- 8.本合同施工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 9.投标文件及附件;
- 10.标准、规范和其他有关技术文件;
- 11.图纸;
- 12.工程量清单;
- 13.合同附件(工程质量保修责任书、标函承诺书、项目负责人驻场承诺书、工程建设廉政协议书等);
- 14.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勘察、设计、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八、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九、如本合同需缴纳合同印花税,承包人需在有关税务部门规定期限及结清本合同费用前,代缴按规定属发包人缴纳的部分,代缴后发包人按代缴金额实报实销。承包人未能按规定期限代缴印花税而产生滞纳金的,滞纳金由承包人承担。

十、如承包人为联合体,本合同协议书部分由联合体共同签订、本合同由联合体共同加盖骑缝章;本合同第二部分设计合同由联合体授权负责设计工作的联合体成员负责签订,本合同第三部分施工合同由联合体授权负责施工的联合体成员负责签订,以上授权需在联合体协议中明确;承包人收取款项时,可由联合体各方分别收取相应款项,但在合同实施过程中如发生联合体成员不能履行合同等违约行为的,发包人有权要求联合体任一成员单位履行合同全部义务并将款项直接支付给履行合同义务的联合体成员。

十一、特别条款

1、本项目如因征地拆迁或其它原因无法按期提供项目用地导致项目取消实施或工期延后较多,或因规划调整导致项目取消实施,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本项目规模缩小或大幅调减工程量的,发包人均按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作量结算费用,不另行给予承包人任何补偿。

2、承包人需经发包人通知后方可就本项目开展施工前期准备工作,否则,如项目取消或部分取消实施,承包人不得以已开展前期准备工作要求发包人给予任何补偿。

甲乙双方公章

十二、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0 月 21 日

合同订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

本合同双方约定: 双方签名、盖章并在承包人提交施工履约担保后生效。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 建设业主、发包人、承包人各执壹份; 副本壹拾伍份, 发包人执柒份, 承包人各执肆份。

发包人: 广州高新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 广州黄埔区永和横田河大街 79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承包人 (主):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中饰大厦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25662676

传 真: 0755-25662665

开户银行:

帐 号:

纳税人识别号: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帐 号: 44201581500059406192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1922011803

邮政编码: 518003

承包人 (成): 广州名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 4 号之八长城大厦 16 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20-87666127

传 真: 020-87665560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广州恒福路支行

帐 号: 708172906380

邮政编码: 510000

1.10.2 竣工验收合格证明

竣工验收合格时间：2021 年 7 月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高新智创园酒店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验收日期：2021 年 7 月 25 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开发区市政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代建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高新智创园酒店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九龙镇广州开发区知识城南起步区KS2号路以南，KS4-1路以东，九龙大道以西	建筑面积	56450m²	工程造价	19591.7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9	层
	框架-剪力墙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220210611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 4 月 20 日	验收日期	2021年7 月 23 日		
监督单位	广州开发区（黄埔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KFJD20210611005		
建设单位	广州开发区才政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	广州高新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名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舍卫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袁海鹰
副组长	李文建
组员	陈楚伟、李学进、陈华伟、骆文超、汪新平、曾庆贤、李泉飞、崔文涛、袁莎、田振斐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袁海鹰	陈楚伟、骆文超、汪新平、李泉飞、崔文涛、袁莎、田振斐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李文建	曾庆贤、朱华斌、王丽军
工程质控资料	陈楚伟	黄应本、吴涵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代建、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代建、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质量合格,工程档案资料完整,经各方验收并一致认为:本项目符合验收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代建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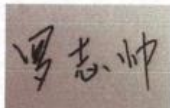
GD-E1-914/6

第二章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历

2.1 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名	罗志帅	性 别	男	年 龄	34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50521199209124914	手机号码	/
参加工作时间		2013 年 7 月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5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20202102647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 量
华为技术 有限公司	华为广州研发 中心（一期） 项目精装修分 包工程	建筑面积： 303556.00 平 方米 合同金额： 15700.51 万 元	2023 年 05 月 2024 年 10 月	完工	合格

2.2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建筑工程专业）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3月31日 - 2026年09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罗志帅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92年09月12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0202102647		
聘用企业: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3-28至2027-03-27)		
		
	个人签名: 罗志帅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签名日期: 2026.03.3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1年04月16日

2.3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 (2021) 0113404	
姓 名:	罗志帅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2年09月12日
企 业 名 称: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9月28日
有 效 期:	2024年08月12日 至 2027年09月27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8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2.4 身份证



2.5 学历证



2.6 职称证

资格证书	
	姓 名 罗志帅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2.09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证书编号: (2020)1217026	发证单位 2020 年 5 月 30 日

2.7 社保证明

姓名：罗志帅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36034474
单位编号：260775

身份证号码：450521199209124914
单位编号：260775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险种	医疗保险			险种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06	260775	17740.0	2661.0	1419.2	1	17740	1099.88	354.8	1	17740	88.7	17740	69.19	2360	16.52
2023	07	260775	24600.0	3690.0	1968.0	1	24600	1525.2	492.0	1	24600	123.0	24600	95.94	2360	16.52
2023	08	260775	24600.0	3690.0	1968.0	1	24600	1525.2	492.0	1	24600	123.0	24600	95.94	2360	16.52
2023	09	260775	24600.0	3690.0	1968.0	1	24600	1525.2	492.0	1	24600	123.0	24600	95.94	2360	16.52
2023	10	260775	24600.0	3690.0	1968.0	1	24600	1476.0	492.0	1	24600	123.0	24600	95.94	2360	16.52
2023	11	260775	24600.0	3690.0	1968.0	1	24600	1476.0	492.0	1	24600	123.0	24600	95.94	2360	16.52
2023	12	260775	24600.0	3690.0	1968.0	1	24600	1476.0	492.0	1	24600	123.0	24600	95.94	2360	16.52
2024	01	260775	24600.0	3690.0	1968.0	1	24600	1230.0	492.0	1	24600	123.0	24600	95.94	24600	196.8
2024	02	260775	24600.0	3690.0	1968.0	1	24600	1230.0	492.0	1	24600	123.0	24600	95.94	24600	196.8
2024	03	260775	24600.0	3690.0	1968.0	1	24600	1230.0	492.0	1	24600	123.0	24600	191.88	24600	196.8
2024	04	260775	24600.0	3936.0	1968.0	1	24600	1230.0	492.0	1	24600	123.0	24600	191.88	24600	196.8
2024	05	260775	24600.0	3936.0	1968.0	1	24600	1230.0	492.0	1	24600	123.0	24600	191.88	24600	196.8
2024	06	260775	24600.0	3936.0	1968.0	1	24600	1230.0	492.0	1	24600	123.0	24600	191.88	24600	196.8
2024	07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7620	1381.0	552.4	1	27620	138.1	27620	276.2	27620	220.96
2024	08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7620	1381.0	552.4	1	27620	138.1	27620	276.2	27620	220.96
2024	09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7620	1381.0	552.4	1	27620	138.1	27620	276.2	27620	220.96
2024	10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7620	1381.0	552.4	1	27620	138.1	27620	276.2	27620	220.96
2024	11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7620	1381.0	552.4	1	27620	138.1	27620	276.2	27620	220.96
2024	12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7620	1381.0	552.4	1	27620	138.1	27620	276.2	27620	220.96
2025	01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7620	1381.0	552.4	1	27620	138.1	27620	276.2	27620	220.96
2025	02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7620	1381.0	552.4	1	27620	138.1	27620	276.2	27620	220.96
2025	03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7620	1381.0	552.4	1	27620	138.1	27620	276.2	27620	220.96
2025	04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7620	1381.0	552.4	1	27620	138.1	27620	276.2	27620	220.96
2025	05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7620	1381.0	552.4	1	27620	138.1	27620	276.2	27620	220.96
2025	06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7620	1381.0	552.4	1	27620	138.1	27620	276.2	27620	220.96
2025	07	260775	25730.0	4374.1	2058.4	1	25730	1286.5	514.6	1	25730	128.65	25730	257.3	25730	205.84
2025	08	260775	25730.0	4374.1	2058.4	1	25730	1286.5	514.6	1	25730	128.65	25730	257.3	25730	205.84
2025	09	260775	25730.0	4374.1	2058.4	1	25730	1286.5	514.6	1	25730	128.65	25730	257.3	25730	205.84
2025	10	260775	25730.0	4374.1	2058.4	1	25730	1286.5	514.6	1	25730	128.65	25730	257.3	25730	205.84
2025	11	260775	25730.0	4374.1	2058.4	1	25730	1286.5	514.6	1	25730	128.65	25730	257.3	25730	205.84
2025	12	260775	25730.0	4374.1	2058.4	1	25730	1286.5	514.6	1	25730	128.65	25730	257.3	25730	205.84
2026	01	260775	25730.0	4374.1	2058.4	1	25730	1543.8	514.6	1	25730	128.65	25730	257.3	25730	205.84
2026	02	260775	25730.0	4374.1	2058.4	1	25730	1543.8	514.6	1	25730	128.65	25730	257.3	25730	205.84
2026	03	260775	25730.0	4374.1	2058.4	1	25730	1543.8	514.6	1	25730	128.65	25730	257.3	25730	205.84
2026	04	260775	25730.0	4374.1	2058.4	1	25730	1543.8	514.6	1	25730	128.65	25730	257.3	25730	205.84
2026	05	260775	25730.0	4374.1	2058.4	1	25730	1543.8	514.6	1	25730	128.65	25730	257.3	25730	205.84
2026	06	260775	25730.0	4374.1	2058.4	1	25730	1543.8	514.6	1	25730	128.65	25730	257.3	25730	205.84
合计			154620.18	76136.96			51037.28	19062.8			4765.7		8006.23	6418.0	1625.1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d02292ee23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60775

单位名称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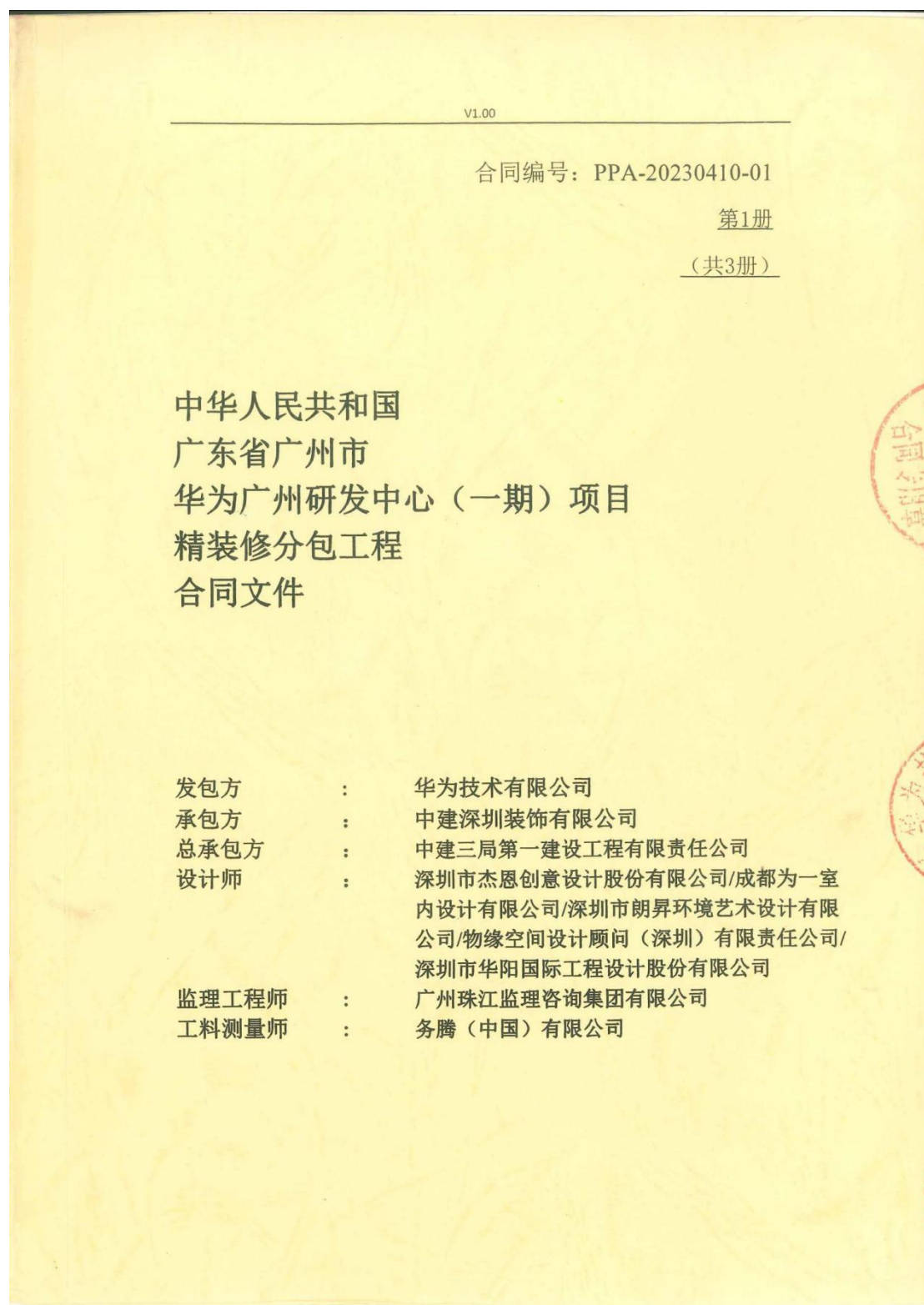
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8 业绩证明

2.8.1 华为广州研发中心（一期）项目精装修分包工程

1、 合同关键页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华为广州研发中心（一期）项目
精装修分包工程
协议书

本分包协议书

由

总承包方：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西湖区台商投资区东吴大道特1号

和

分包方：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中饰大厦

所订立。

附属于

发包方：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华为总部办公楼

与总承包方签署之总承包合同

鉴于

发包方—“华为技术有限公司”计划于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开发名为“华为广州研发中心（一期）”的发展项目。

发包方委托了总承包方负责上述发展项目的总承包工程的建设（“总承包工程”）。总承包方及发包方希望将总承包工程所需的精装修分包工程的深化设计、供应、安装、调试及保修（“本分包工程”）另行委托专业单位执行，并向分包方提供了绘述本分包工程整个要求的招标文件。而上述分包工程乃按总承包合同进行之总承包工程的一部分。

分包方按上述招标文件进行了投标。

发包方/总承包方通过对所有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决定将本分包工程委托给分包方执行及完成。

分包方在签订本合同前已经有合适的机会和时间去阅读、了解并明白总承包合同文件（或副本）中除了工程单价表内涉及具体报价外的全部内容。

各方同意达成如下条件：

合同标的

发包方及总承包方同意委托分包方按照和根据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合同文件规定及合同图纸和技术规范所示的工程完成本分包工程，分包方同意接受此委托。

一、工程概况及范围

1、工程概况

- 1) 项目名称：华为广州研发中心（一期）项目
- 2) 工程名称：精装修分包工程
- 3) 工程地点：本工程位于广州市白云区金沙洲大桥旁
- 4) 建设规模：本项目建筑面积约为总建筑面积 303,556m²。A1~A9 号楼均为研发办公楼；A10 号楼为酒店

建筑业态：办公

2、承包范围

- 1) 分包工程范围内各项工程，承包范围包括合同工程界面、分工界面、招标/合同图纸、技术规范所述、答疑澄清以及合同中的其他相关约定明确了了的工程。分包单位不得以上述文件之间存在重复或个别文件有遗漏为由拒绝履行；否则导致的损失及工期延误由分包单位承担。
- 2) 发包方将视分包单位的综合表现情况，有权减少其中部分工程另行交给其他人施工，投标总价也将随之调整。分包单位在报价时已考虑该种情况，严格遵从发包方指示，保证不会因此而向发包方要求任何额外费用补偿或工期延长要求。

华为广州研发中心（一期）项目
精装修分包工程

合同协议书正文

-AG/2-

承包范围

合同额：15700.51 万元

V2.00

分包合同总价为人民币人民币壹亿伍仟柒佰万零伍仟壹佰捌拾伍元整。（¥157,005,185.00，其中不含税金额144,041,454.13元和增值税税金12,963,730.87元），（“分包合同总价”）。

另本项目发包方指定供应（含带安装之供应与不带安装之供应）金额（需纳入分包管理范围）为：¥40,990,000元，大写：人民币肆仟零玖拾玖万元整。

分包方为本分包工程价款应开具合格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9%）。若国家调整增值税税率，则增值税税金金额相应调整，分包合同总价随之调整）

2、 合同总价为按合同条件、工料规范及合同图纸之包干价，为完成合同文件工程内容的所有费用已包括在合同总价内。下述情形在合同总价中已包括：

分包单位同意及确认本工程（除暂定金额及不可预见费外）按技术规范及合同图纸一次性包干（合同图纸以合同文件中列明的图纸为准），除设计变更、暂定数量、暂定款或合同所允许的调整外，合同金额将不得以任何方式调整或变更，而单价则作为日后工程变更的依据。工程量清单内的任何工程量只能作参考用，并不成为合同的一部分，更不构成分包单位以测量师工程量计算错误而索赔的基础。除设计变更外，所有的数量（暂定数量除外）均会被视为分包单位在本工程所需的所有数量不会再作出任何更改或纠正。最终的合同结算总价以首版施工图为基础连同及其后发生的变更计算为准。本工程乃是总价大包干，即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装调试、施工期间根据需求作出之深化设计及其修改，合同价格应包括但不限于：

A) 人工、材料、机械、税金、直接费、间接费及利润等；

B) 甲指乙供的物料之二次搬运费、仓储保管费、照管费、利润、税金、管理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十六、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应且只能向合同签约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以诉讼的方式解决。

(以下无正文)

参方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盖章/签署于深圳市龙岗区，发包方之盖章/签署仅为同意履行本分包合同中有关付款之责任，发包方的盖章/签署并不会减免总承包方对分包方或分包方对总承包方的责任。

发包方：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姓名

职位



总承包方：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姓名

职位



分包方：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姓名

职位



盖章

甲乙双方公章

承包范围为 A1~A3、A5~A9，均为办公部分

—1291—1490—

清单章节划分

编号	章节	清单章节内容	区域范围
SR1	第一章	分包工程开办费项目	
SR2	第二章	<u>A1 (含咖啡厅)、A5、A8精装修分包工程</u>	
SR2.1		清单前言	
SR2.2		隔墙工程(精装部分)	隔墙工程(精装部分)
SR2.3		大堂、门厅、电梯厅、电梯轿厢	大堂、门厅、走廊(一环)、电梯厅、电梯轿厢
SR2.4		开敞办公区	开放办公区、共享办公、公共走廊、讨论间/区、洽谈区、打印间/区、休息区
SR2.5		经理室	经理室、人力资源中心、人事资源办公区
SR2.6		会议室	会议室、哈佛教室、阶梯教室
SR2.7		卫生间及清洁间(母婴室)	卫生间、清洁间(储藏间)、母婴室、贵宾室、化妆
SR2.8		茶水区	茶水休闲区
SR2.9		楼梯间及前室	楼梯间及前室
SR2.10		辅助用房(设备间、储藏室等)	同传室、设备控制室、机房、整理间、工具间、前室、扩大前室、合用前室、储藏室等
SR2.11		A1咖啡厅	A1咖啡厅
SR3	第三章	<u>A2、A3、A6、A9精装修分包工程</u>	
SR3.1		清单前言	
SR3.2		隔墙工程(精装部分)	隔墙工程(精装部分)
SR3.3		大堂、门厅、电梯厅、电梯轿厢	大堂、门厅、走廊(一环)、电梯厅、电梯轿厢
SR3.4		开敞办公区	开放办公区、共享办公、公共走廊、讨论间/区、洽谈区、打印间/区、休息区
SR3.5		经理室	经理室、人力资源中心、人事资源办公区
SR3.6		会议室	会议室
SR3.7		卫生间及清洁间(母婴室)	卫生间、清洁间(储藏间)、母婴室、贵宾室、化妆间、更衣室
SR3.8		茶水区	茶水休闲区
SR3.9		楼梯间及前室	楼梯间及前室
SR3.10		辅助用房(设备间、储藏室等)	同传室、设备控制室、机房、整理间、工具间、前室、扩大前室、合用前室、储藏室等

华为广州研发中心(二期)项目
精装修分包工程

编号	章节	清单章节内容	区域范围
SR4	第四章	AV食堂及健身房精装修分包工程	
SR4.1		清单前言	
SR4.2		隔墙工程	食堂及健身房隔墙
SR4.3		食堂	电梯厅、走道、用餐区、卫生间、档口、货梯厅、楼梯间等
SR4.4		健身房	前厅区、休闲区、健身区、多功能室、瑜伽室、私教区、走道、更衣室（含附属清洁间、卫生间）等
SR5	第五章	机电精装修分包工程	A1（含咖啡厅）、A2、A3、A5、A6、A7、A8、A9装修机电
SR6	第六章	指定供应、指定供应带安装之照管章	
SR7	第七章	甲指乙供物料清单	
SR8	第八章	选择性项目	
算术误差 投标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丛景致 投标单位盖公司印章： 二零二叁年 叁 月 玖 日			总投标价 RMB157,005,185.32 总投标价（取整） RMB157,005,185.00

办公部分金额与合同额一致

2、竣工验收合格证明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 华为广州研发中心（一期）项目【±0.000 以下】
—A1至A3栋10层-A9栋
验收日期： 2020年1月17日
建设单位（盖章）：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华为广州研发中心（一期）项目【±0.000 以下】—A1-A3栋、A5-A9栋				
工程地点	广州市白云区松洲街道华侨糖厂地块	建筑面积	103985.38m²	工程造价	57836.72 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1202109010101 4401112022062906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 12 月 20 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 1 月 17 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白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BYJD20210901001 BYJD20220629002		
建设单位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省建院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地下结构	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GD - E1 - 914 / 4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严格按照设计及规范要求施工，正确的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档案资料及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完整、真实；通过实地查验，该工程质量符合验收规范要求，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综合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17日



项目负责人：罗志帅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华为广州研发中心（一期）项目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刘晓明	项目负责人	鲜运臣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文江涛
分包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洋洋	项目负责人	罗志帅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曹亚军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建筑地面			4	合格		
2	抹灰			1	合格		
3	外墙防水			1	合格		
4	门窗			3	合格		
5	吊顶			3	合格		
6	轻质隔墙			3	合格		
7	饰面板			4	合格		
8	饰面砖			1	合格		
9	涂饰			1	合格		
10	裱糊与软包			2	合格		
11	细部			4	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11个 分项数：27个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完整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已按合同约定和设计要求完成A1-A3、A5-A9栋及地下室装修分部工程的内容完成，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资料齐全、有效，验收合格，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鲜运臣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10月30日	年 月 日	2024年10月30日	2024年10月30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2

竣工验收合格时间：2024 年 10 月

第三章 项目技术负责人资历

3.1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李朋超	性别	男	年龄	34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224199110121612		
手机号码	/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23) 1235038	
参加工作时间	2016 年 7 月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0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广东粤海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悦彩城（北地块）商业裙楼公共区域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130857.73 平方米 合同额：6189.45 万元	2020 年 12 月 2022 年 04 月	完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3.2 职称证

姓名 Name	李朋超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1.10
专业 Specialty	建筑环艺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 1235038



职称评审委员会 (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13 日

3.3 学历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朋超 性别 男，一九九一年十月十二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六年七月在本校 艺术设计(建筑环境艺术设计)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西安美术学院

校(院)长： 邵伟华

证书编号： 107291201605000278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3.4 身份证



3.5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朋超

社保电脑号：644322510

身份证号码：410224199110121612

单位编号：260775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260775	17482.0	2622.3	1398.56	1	17482	1083.88	349.64	1	17482	87.41	17482	68.18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8892	2411.3	777.84	1	38892	194.46	39680	154.75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8892	2411.3	777.84	1	38892	194.46	39680	154.75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8892	2411.3	777.84	1	38892	194.46	39680	154.75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9680	154.75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9680	154.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9680	154.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9680	154.75	39680	317.44	79.36
2024	02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9680	154.75	39680	317.44	79.36
2024	03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9680	309.5	39680	317.44	79.36
2024	04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9680	309.5	39680	317.44	79.36
2024	05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9680	309.5	39680	317.44	79.36
2024	06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9680	309.5	39680	317.44	79.36
2024	07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9930	399.3	39930	319.44	79.86
2024	08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9930	399.3	39930	319.44	79.86
2024	09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9930	399.3	39930	319.44	79.86
2024	10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9930	399.3	39930	319.44	79.86
2024	11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9930	399.3	39930	319.44	79.86
2024	12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9930	399.3	39930	319.44	79.86
2025	01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9930	399.3	39930	319.44	79.86
2025	02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9930	399.3	39930	319.44	79.86
2025	03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9930	399.3	39930	319.44	79.86
2025	04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9930	399.3	39930	319.44	79.86
2025	05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9930	399.3	39930	319.44	79.86
2025	06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9930	399.3	39930	319.44	79.86
2025	07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0190	401.9	40190	321.52	80.38
2025	08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0190	401.9	40190	321.52	80.38
2025	09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0190	401.9	40190	321.52	80.38
2025	10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0190	401.9	40190	321.52	80.38
2025	11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0190	401.9	40190	321.52	80.38
2025	12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0190	401.9	40190	321.52	80.38
2026	01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40190	401.9	40190	321.52	80.38
2026	02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40190	401.9	40190	321.52	80.38
2026	03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40190	401.9	40190	321.52	80.38
2026	04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40190	401.9	40190	321.52	80.38
2026	05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40190	401.9	40190	321.52	80.38
2026	06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40190	401.9	40190	321.52	80.38
合计			161624.67	79610.72			65561.56	24406.1			6101.57			12138.58	9771.8	2448.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d02297f192b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识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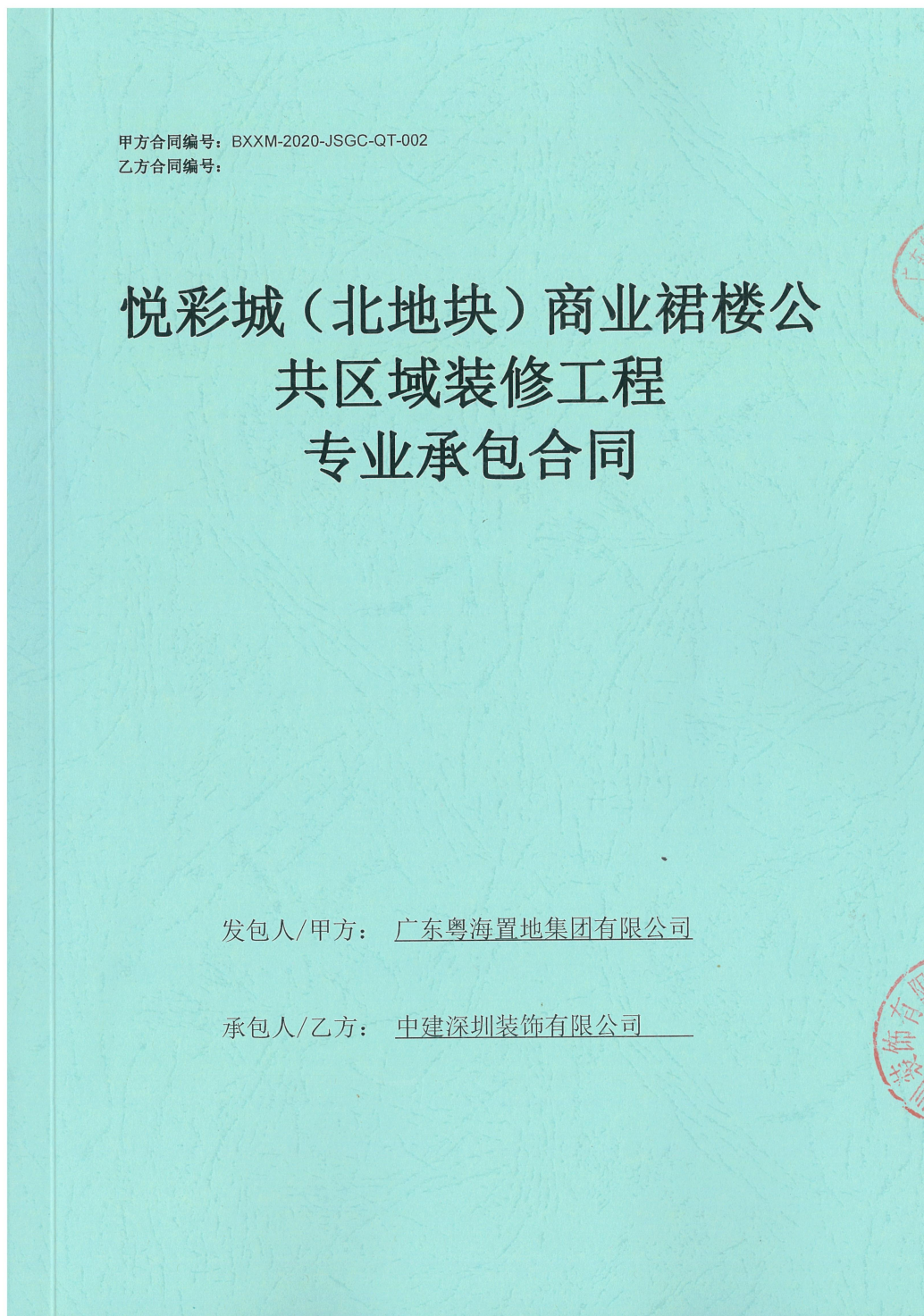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60775
单位名称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3.6 业绩证明

3.6.1 悦彩城（北地块）商业裙楼公共区域装修工程

1、 合同关键页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东粤海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悦彩城（北地块）商业裙楼公共区域装修工程（下称本工程）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悦彩城（北地块）商业裙楼公共区域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布心。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位于深圳罗湖区布心，东至东昌路，南至太白路，西、北临围岭山公园。悦彩城（北地块）地势北高南低，自北向南由围岭山公园至太白路，地形高差约4米。悦彩城（北地块，（宗地号：H409-0092））东侧工业遗存保护用地保留原金威啤酒厂部分设备，为更新改造的工业历史遗存。悦彩城（北地块）基地规划总用地面积33802.1m²，用地性质为新型产业用地。基地拟建1栋37层产业研发用房（办公塔楼），建筑高度约173米；1栋4层（局部3层）配套商业（商业裙楼），建筑高度约24m；另带3层地下室（局部设夹层）。项目主要功能为产业研发用房（含物业服务用房）和产业配套商业。裙楼为框架结构，塔楼为框架+核心筒，地下室、裙楼、塔楼耐火等级为一级。

项目总建筑面积约221785.3m²，其中地上132456.4m²，地下89328.9m²，其中包含产业研发用房86671m²（含物业服务用房269m²）、产业配套商业38880m²、地下商业21000m²。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地下三层、地下二层、地下一层、半地下二层、半地下一层、首层、二层公共区域通道、电梯厅、前室和合用前室、卫生间及电梯轿厢、半后勤区、车库重点部位（商业电梯厅和扶梯厅外围、办公电梯厅外围、地库车道入口）等区域的装修装饰工程（分户防火玻璃隔断及防火玻璃门、装饰装修、电气照明、天花风口、给排水及洁具安装等）等，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需要有权增减部分内容，增减内容以工程指令单形式发出，按工程变更相关约定执行，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别：	通风空调工程	☐ 空调面积：平方米

	桩径：数量：		☐ 设计冷负荷：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 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装修工程	☒	电梯工程	☐ 电梯部 ☐ 自动扶梯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 户数：户 ☐ 庭院管：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景观园林工程

注：属于招标范围的内容在上表对应□内“√”。

三、工程承包内容描述

1. 依据招标文件、合同图纸（包括工程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报价书及有关资料及说明，完成本工程的施工图深化设计（如施工节点深化、现场排版深化、天花反向支撑深化等）、材料和设备（含零部件，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除外，下同）的供应、施工（含工法样板、实体样板段）、管理配合、档案管理、检验试验、消防报验及配合总承包人及其他专业工程的报验、工程验收、结算、移交、保修服务、办理有关部门规定的从开工至竣工验收符合合同要求所需的各种手续及为完成合同所需的所有的其他工作、服务等以及协调、配合发包人直接发包的其他项目的施工，满足国家及地方验收的相应标准及检验工程技术要求、专业工程管理和配合服务的工作。承包人负责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的排产、卸车、现场运输、仓储（仓库建设与维护）和保管、二次搬运、现场排版、安装、养护、成品保护等。

2. 专业工程管理和配合服务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承包人应接受发包人及发包人委托的监理现场管理要求，遵守北地块总承包人现场管理要求；承包人应根据现场整体施工组织需要，做好与其他合同相关专业工作界面的施工交叉配合工作；承包人应积极配合机电、标识等各专业工程要求的管线碰撞调整标高协调，在基层及饰面层预留洞口或后期开洞口，暖通及强弱电末端等安装完成后该处饰面面层的最终封口及收边等。以上协调、配合、预留或开洞口、封口及收边等所发生的费用已包含在暂定合同价款内。

3. 上述所描述的承包范围仅是概括性的，不能视为是完整无缺的。承包人应参阅合同文件中的其他部分，去完全了解工程的实际范围与工作内容。根据本合同所需进行施工的工程包括合同文件、合同图纸、工程技术要求及工程量清单报价书内所显示的一切项目。承包人有责任现场踏勘，细阅合同图纸及工程技术要求，务求对所有施工工程的所有内容做到完全理解和熟悉。此外承包人还须负责与本合同工程施工有关的环境清理、市容维护、交通、噪音、民扰调停及垃圾清理外运等工作。

4. 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需要增减的内容按本合同第 32、33 条工程变更及

合同金额：6189.45 万元

变更价款相关约定执行。

四、合同工期

1. 合同工期：192 日历天。

2. 暂定开工日期：2020 年 12 月 20 日（以上开工日期为暂定，实际开工日期以经发包人同意后工程师发出的书面开工指令约定的开工时间为准）。

3. 暂定竣工日期：2021 年 06 月 30 日，并在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10 日内完成移交。

以上工期已充分考虑各种形式的雨雪、冰雹、停水、停电、节假日、扰民、道路施工影响、工程所在地周围环境等不利因素，承包人不得以上述因素申请工期的延长。承包人已到工地考察并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脚手架或吊栏施工设置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合同价款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承包人在规定的工期内完成本工程是非常重要的合同条件，若因承包人原因导致本工程不能在规定的竣工日期前或各相应的节点工期内完工，发包人可发出指令，要求承包人更改其施工程序或采取其它方法使本工程能如期完成，承包人须无偿地执行有关指令。此等指令并不能免除或减轻承包人的任何责任，发生的赶工费用全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发包人不会给予任何补偿，但承包人不得因采取赶工措施而降低工程质量标准。

4. 若开工日期提前或顺延的，本工程的竣工日期相应调整，承包人不得以此为由向发包人提出费用索赔或其他任何经济补偿。

五、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规范、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及设计图纸等相关要求，确保分部分项工程达到 100% 合格，本工程质量整体标准达到合格质量标准。

六、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暂定合同价款（大写）：陆仟壹佰捌拾玖万肆仟肆佰玖拾肆元零伍分

（小写）：61,894,494.05 元

（其中 9% 增值税税金：5,110,554.55 元；不含增值税暂定合同价款：56,783,939.50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含税）为（小写）：762,186.62 元。

项目单价：详见工程量清单报价书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为：

1. 本合同的补充合同（若有）；
2. 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补充条款;
5. 专用条款;
6. 通用条款;
7. 工程量清单报价书(另册);
8. 投标文件(另册,但投标文件以符合招标文件和经招标人书面同意者为准,投标文件承诺的投标人的义务、责任比招标文件更高更严者,适用该等对招标人有利的承诺;投标文件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或对招标人不利的,以招标文件为准。);
9. 招标文件(另册);
10.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1. 图纸(另册)
12. 经双方认可的其他有关书面文件,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3. 经双方认可的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当上述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相互矛盾时,按照上述顺序作出解释,即:如顺序在前的合同文件中没有规定,则双方按照顺序在后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如前后文件约定或者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照顺序在前的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及/或“补充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一、特别约定

1. 承包人已到工地考察并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脚手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合同价款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有关项目现场的资料,仅供承包人设计和报价时参考,承包人已仔细研究有关资料,并了解场地附近的有关情况,综合单价及合同价款已包含了实际施工中可能发生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现场情况与踏勘结果的差距;工程施工对附近场地、建筑物、构筑物的影响和处理影响所发生的费用;各种违约处理和行政处罚包括对本合同工程施工方工程施工手续不全的违约处理和行政处罚;物价调整;政策变化等;本合同另有明确约定的除外)。

2. 承包人在签署本合同前已仔细核对合同图纸,并深刻消化、领会和接受了合同图纸的设计意图。合同文件中(含合同图纸之间、合同图纸与标准、规范及工程技术要求之间或合同文件之间)如有矛盾、缺陷或错误之处,应理解为矛盾、缺陷或错误之处的解决已综合考虑在合同价款和工期内。

3. 按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由承包人缴纳的各种税款及费用已包含在综合单价及合同价款内,由承包人自行向税务等部门缴纳,发包人不负代付代缴义务。但发包人认为有必要代付代缴时,有权从支付给承包人的任何费用中予以扣除代付代缴的费用。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12月16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及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盖章):  广东粤海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盖章):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太宁路2号百仕达大厦30楼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中饰大厦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或其授权人:

电话:0755-25516328

电话:0755-25662676

传真:0755-25516039

传真:0755-25662665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布心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号:774465894314

账号:44201581500059406192

邮政编码:518020

邮政编码:518003

2、竣工验收合格证明

竣工验收合格时间：2022 年 4 月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悦彩城（北地块）商业裙楼公共区域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2022 年 4 月 12 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东粤海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 GD- E1 - 914 *

建筑面积：130857.73 平方米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悦彩城（北地块）商业裙楼公共区域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东昌路与太白路交界处	建筑面积	130857.73m ²	工程造价	6189.45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3层 地下：3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5-440300-70-02-06968416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4月14日	验收日期	2022年4月28日		
监督单位	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广东粤海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申兴
副组长	李伟杰、何镜堂、陈阳、覃志毅
组员	蔡奕旸、林涛、欧阳泽彬、王鲲鹏、姜海燕、夏庆、梁远斌、王鲲鹏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雁	李建奎、龚裕祥、刘玉祥、李辉、陈齐美、吴英杰、陈飞、温金根、梁升聪、张奎、张明、李江林、周林、王攀、卢精镇、贾海平、杨俊威、陈冲、龙扬帆、张炯善、尹彬、唐正兵、熊汉武、郑家燕、孙鹏飞、孙文均、王民军、尹坚强、叶俊峰、陈汉锐、冷伟辉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兴亮	邰华光、江选文、雷震、赵光泽、徐勋柏、刘庆、程亘、郭桂雄、熊兴彬、叶俊峰、陈汉锐
工程质控资料	余隐灵	陈伯颖、张娟、郭泽健、徐东煊、黄燃、王译升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主体结构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u> 6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6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6 </u> 项	共 <u> 3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3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3 </u> 项	共 <u> 11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11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项
屋面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u> 7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7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7 </u> 项	共 <u> 2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2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2 </u> 项	共 <u> 3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3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u> 5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5 </u> 项	共 <u> 2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2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2 </u> 项	共 <u> 2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2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项
智能建筑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节能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电梯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E1-914/4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本工程在质量安全监督部门监督下，由建设、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等组成验收组，经验收现场质量检查评定，形成如下致结论：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子分部)工程评定为合格。

建筑设备施工分部工程为两个分部工程：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分部(子分部)工程、建筑电气分部(子分部)工程，建筑设备施工各分部(子分部)工程评定为合格。

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工程资料齐全。

综上所述：该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4月28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4月28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4月28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4月28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GD-E1-914/6

项目技术负责人：李朋超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悦彩城(北地块)商业裙楼公共区域装修工程						
施工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李朋超	项目 负责人	夏庆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李道学
分包单位	/	项目技术 负责人	/	项目 负责人	/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 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建筑地面	2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吊顶	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3	轻质隔墙	2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4	饰面砖	1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5	涂饰	1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6	细部	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7	饰面板	2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8	门窗	2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8 分项数: 16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符合规范要求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符合规范要求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好		
验收综合 结论及备 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 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2021年3月8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2021年3月8日 (盖章)	2021年3月8日 (盖章)			

* GD - C5 - 7312 *

008

3、 获奖证明



第四章 其他主要管理人员资格

序号	拟任职务	姓名	性别	年龄	专业	职称	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	工作年限	备注
1	项目经理	罗志帅	男	34	建筑工程	工程师	粤 144202020210 2647/(2020) 1217026	13	一级/中级
2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朋超	男	34	建筑环艺	工程师	(2023) 1235038	10	中级
3	生产经理	赵晓龙	男	37	土木工程	工程师	(2023) 1235033	12	中级
4	安全主任	倪嘉彬	男	30	安全工程	工程师	033202510440 00001534/粤 建安 C3 (2019) 0000542	8	注册安全 工程师证 /粤建安 C3 (2019) 0000542
5	质检负责人	郑家燕	男	46	工程管理	高级工程师	(2022) 1135016	23	高级
6	设计负责人	黄健峰	男	36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高级工程师	(2026) 1135055	14	高级
7	施工员	颜金	男	30	建筑工程技术	工程师	(2023) 1235062	9	中级
8	施工员	方勋	男	30	建筑与土木工程	/	A23910703	6	岗位证
9	质检员	陈健斌	男	35	土木工程	工程师	(2020) 1217007	13	中级
10	安全员	欧杰波	男	35	工程管理	工程师	粤建安 C3(2014)0013 018/(2020)12 17025	12	安全生产 考核合格证（C3） /中级
11	安全员	宋浩	男	36	土木工程	工程师	粤建安 C3(2014)0013 551/ (2020)12170 16	12	安全生产 考核合格证（C3） /中级
12	劳资专管员	梅烨	男	34	土木工程	工程师	(2023) 1235034	10	中级
13	造价员	陈硕	男	35	土木建筑	工程师	建 [造]11254400 037536/	13	中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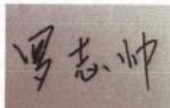
							(2020) 1217258		
14	资料员	田杏	女	36	财务管理	工程师	(2020) 1217158	14	中级
15	BIM 工程师	林荣青	男	32	环境设计	工程师	(2024) 1235185	8	中级
16	给排水工程师	刘燎	男	32	给排水科学与工程	/	A2492716	9	岗位证
17	电气工程师	闫宗泽	男	30	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 (建筑节能)	/	A2492709	7	岗位证
18	土建工程师	黄璇	男	31	土木工程	工程师	(2024) 1235166	9	中级
19	暖通工程师	蒋爱颖	女	43	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	高级工程师	(2022) 1135020	19	高级

4.1 项目经理-罗志帅

4.1.1 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 名	罗志帅	性 别	男	年 龄	34 岁
职 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50521199209124914	手机号码	/
参加工作时间		2013 年 7 月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5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20202102647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 量
华为技术 有限公司	华为广州研发 中心（一期） 项目精装修分 包工程	建筑面积： 303556.00 平 方米 合同金额： 15700.51 万 元	2023 年 05 月 2024 年 10 月	完工	合格

4.1.2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建筑工程专业）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3月31日 - 2026年09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罗志帅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92年09月12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0202102647		
聘用企业: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3-28至2027-03-27)		
		
	个人签名: 罗志帅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签名日期: 2026.03.31	签发日期: 2021年04月16日

4.1.3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 (2021) 0113404	
姓 名:	罗志帅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2年09月12日
企 业 名 称: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9月28日
有 效 期:	2024年08月12日 至 2027年09月27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8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1.4 身份证



4.1.5 学历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罗志帅 性别 男，一九九二年 九 月十二日生，于二〇〇九年 九 月
至二〇一三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武汉理工大学

校（院）长：钟情志

证书编号：104971201305338652

二〇一三年 六 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学士学位证书

罗志帅，男，1992年 9 月12日生。在 武汉理工大学
土木工程 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
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学
学士学位。

武汉理工大学

校 长 钟情志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1049742013052468

二〇一三年 六 月三十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4.1.6 职称证

	资格证书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姓 名 罗志帅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2.09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证书编号: (2020)1217026	发证单位 2020 年 3 月 30 日

4.1.7 社保证明

姓名：罗志帅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36034474
单位编号：260775

身份证号码：450521199209124914
单位编号：260775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06	260775	17740.0	2661.0	1419.2	1	17740	1099.88	354.8	1	17740	88.7	17740	69.19	2360	16.52
2023	07	260775	24600.0	3690.0	1968.0	1	24600	1525.2	492.0	1	24600	123.0	24600	95.94	2360	16.52
2023	08	260775	24600.0	3690.0	1968.0	1	24600	1525.2	492.0	1	24600	123.0	24600	95.94	2360	16.52
2023	09	260775	24600.0	3690.0	1968.0	1	24600	1525.2	492.0	1	24600	123.0	24600	95.94	2360	16.52
2023	10	260775	24600.0	3690.0	1968.0	1	24600	1476.0	492.0	1	24600	123.0	24600	95.94	2360	16.52
2023	11	260775	24600.0	3690.0	1968.0	1	24600	1476.0	492.0	1	24600	123.0	24600	95.94	2360	16.52
2023	12	260775	24600.0	3690.0	1968.0	1	24600	1476.0	492.0	1	24600	123.0	24600	95.94	2360	16.52
2024	01	260775	24600.0	3690.0	1968.0	1	24600	1230.0	492.0	1	24600	123.0	24600	95.94	24600	196.8
2024	02	260775	24600.0	3690.0	1968.0	1	24600	1230.0	492.0	1	24600	123.0	24600	95.94	24600	196.8
2024	03	260775	24600.0	3690.0	1968.0	1	24600	1230.0	492.0	1	24600	123.0	24600	191.88	24600	196.8
2024	04	260775	24600.0	3936.0	1968.0	1	24600	1230.0	492.0	1	24600	123.0	24600	191.88	24600	196.8
2024	05	260775	24600.0	3936.0	1968.0	1	24600	1230.0	492.0	1	24600	123.0	24600	191.88	24600	196.8
2024	06	260775	24600.0	3936.0	1968.0	1	24600	1230.0	492.0	1	24600	123.0	24600	191.88	24600	196.8
2024	07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7620	1381.0	552.4	1	27620	138.1	27620	276.2	27620	220.96
2024	08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7620	1381.0	552.4	1	27620	138.1	27620	276.2	27620	220.96
2024	09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7620	1381.0	552.4	1	27620	138.1	27620	276.2	27620	220.96
2024	10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7620	1381.0	552.4	1	27620	138.1	27620	276.2	27620	220.96
2024	11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7620	1381.0	552.4	1	27620	138.1	27620	276.2	27620	220.96
2024	12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7620	1381.0	552.4	1	27620	138.1	27620	276.2	27620	220.96
2025	01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7620	1381.0	552.4	1	27620	138.1	27620	276.2	27620	220.96
2025	02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7620	1381.0	552.4	1	27620	138.1	27620	276.2	27620	220.96
2025	03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7620	1381.0	552.4	1	27620	138.1	27620	276.2	27620	220.96
2025	04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7620	1381.0	552.4	1	27620	138.1	27620	276.2	27620	220.96
2025	05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7620	1381.0	552.4	1	27620	138.1	27620	276.2	27620	220.96
2025	06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7620	1381.0	552.4	1	27620	138.1	27620	276.2	27620	220.96
2025	07	260775	25730.0	4374.1	2058.4	1	25730	1286.5	514.6	1	25730	128.65	25730	257.3	25730	205.84
2025	08	260775	25730.0	4374.1	2058.4	1	25730	1286.5	514.6	1	25730	128.65	25730	257.3	25730	205.84
2025	09	260775	25730.0	4374.1	2058.4	1	25730	1286.5	514.6	1	25730	128.65	25730	257.3	25730	205.84
2025	10	260775	25730.0	4374.1	2058.4	1	25730	1286.5	514.6	1	25730	128.65	25730	257.3	25730	205.84
2025	11	260775	25730.0	4374.1	2058.4	1	25730	1286.5	514.6	1	25730	128.65	25730	257.3	25730	205.84
2025	12	260775	25730.0	4374.1	2058.4	1	25730	1286.5	514.6	1	25730	128.65	25730	257.3	25730	205.84
2026	01	260775	25730.0	4374.1	2058.4	1	25730	1543.8	514.6	1	25730	128.65	25730	257.3	25730	205.84
2026	02	260775	25730.0	4374.1	2058.4	1	25730	1543.8	514.6	1	25730	128.65	25730	257.3	25730	205.84
2026	03	260775	25730.0	4374.1	2058.4	1	25730	1543.8	514.6	1	25730	128.65	25730	257.3	25730	205.84
2026	04	260775	25730.0	4374.1	2058.4	1	25730	1543.8	514.6	1	25730	128.65	25730	257.3	25730	205.84
2026	05	260775	25730.0	4374.1	2058.4	1	25730	1543.8	514.6	1	25730	128.65	25730	257.3	25730	205.84
2026	06	260775	25730.0	4374.1	2058.4	1	25730	1543.8	514.6	1	25730	128.65	25730	257.3	25730	205.84
合计			154620.18	76136.96			51037.28	19062.8			4765.7		8006.23	6418.0	1625.1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d02292ee23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60775

单位名称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4.2 技术负责人-李朋超

4.2.1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李朋超	性别	男	年龄	34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224199110121612		
手机号码	/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23) 1235038	
参加工作时间	2016 年 7 月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0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广东粤海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悦彩城（北地块）商业裙楼公共区域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130857.73 平方米 合同额：6189.45 万元	2020 年 12 月 2022 年 04 月	完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4.2.2 职称证

姓 名 Name	李朋超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1.10
专 业 Specialty	建筑环艺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 1235038



职称评审委员会 (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13 日

4.2.3 学历证明



4.2.4 身份证



4.2.5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朋超

社保电脑号：644322510

身份证号码：410224199110121612

单位编号：260775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260775	17482.0	2622.3	1398.56	1	17482	1083.88	349.64	1	17482	87.41	17482	68.18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8892	2411.3	777.84	1	38892	194.46	39680	154.75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8892	2411.3	777.84	1	38892	194.46	39680	154.75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8892	2411.3	777.84	1	38892	194.46	39680	154.75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9680	154.75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9680	154.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9680	154.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9680	154.75	39680	317.44	79.36
2024	02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9680	154.75	39680	317.44	79.36
2024	03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9680	309.5	39680	317.44	79.36
2024	04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9680	309.5	39680	317.44	79.36
2024	05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9680	309.5	39680	317.44	79.36
2024	06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9680	309.5	39680	317.44	79.36
2024	07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9930	399.3	39930	319.44	79.86
2024	08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9930	399.3	39930	319.44	79.86
2024	09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9930	399.3	39930	319.44	79.86
2024	10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9930	399.3	39930	319.44	79.86
2024	11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9930	399.3	39930	319.44	79.86
2024	12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9930	399.3	39930	319.44	79.86
2025	01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9930	399.3	39930	319.44	79.86
2025	02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9930	399.3	39930	319.44	79.86
2025	03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9930	399.3	39930	319.44	79.86
2025	04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9930	399.3	39930	319.44	79.86
2025	05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9930	399.3	39930	319.44	79.86
2025	06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9930	399.3	39930	319.44	79.86
2025	07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0190	401.9	40190	321.52	80.38
2025	08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0190	401.9	40190	321.52	80.38
2025	09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0190	401.9	40190	321.52	80.38
2025	10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0190	401.9	40190	321.52	80.38
2025	11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0190	401.9	40190	321.52	80.38
2025	12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0190	401.9	40190	321.52	80.38
2026	01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40190	401.9	40190	321.52	80.38
2026	02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40190	401.9	40190	321.52	80.38
2026	03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40190	401.9	40190	321.52	80.38
2026	04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40190	401.9	40190	321.52	80.38
2026	05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40190	401.9	40190	321.52	80.38
2026	06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40190	401.9	40190	321.52	80.38
合计			161624.67	79610.72			65561.56	24406.1			6101.57			12138.58	9771.8	2448.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d02297f192b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识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60775
单位名称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4.3 生产经理-赵晓龙

4.3.1 职称证

姓 名 Name	赵晓龙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9.12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 1235033	
		职称评审委员会 (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13 日

4.3.2 学历证明



4.3.3 身份证



4.3.4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赵晓龙			社保电脑号：638914905			身份证号码：41108119891204835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077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260775	24293.0	3643.95	1943.44	1	24293	1506.17	485.86	1	24293	121.47	24293	94.74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8892	2411.3	777.84	1	38892	194.46	39090	152.45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8892	2411.3	777.84	1	38892	194.46	39090	152.45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8892	2411.3	777.84	1	38892	194.46	39090	152.45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9090	152.45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9090	152.45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9090	152.45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9090	152.45	39090	312.72	78.18			
2024	02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9090	152.45	39090	312.72	78.18			
2024	03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9090	304.9	39090	312.72	78.18			
2024	04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9090	304.9	39090	312.72	78.18			
2024	05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9090	304.9	39090	312.72	78.18			
2024	06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9090	304.9	39090	312.72	78.18			
2024	07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480	414.8	41480	331.84	82.96			
2024	08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480	414.8	41480	331.84	82.96			
2024	09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480	414.8	41480	331.84	82.96			
2024	10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480	414.8	41480	331.84	82.96			
2024	11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480	414.8	41480	331.84	82.96			
2024	12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480	414.8	41480	331.84	82.96			
2025	01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480	414.8	41480	331.84	82.96			
2025	02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480	414.8	41480	331.84	82.96			
2025	03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480	414.8	41480	331.84	82.96			
2025	04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480	414.8	41480	331.84	82.96			
2025	05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480	414.8	41480	331.84	82.96			
2025	06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480	414.8	41480	331.84	82.96			
2025	07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0460	404.6	40460	323.68	80.92			
2025	08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0460	404.6	40460	323.68	80.92			
2025	09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0460	404.6	40460	323.68	80.92			
2025	10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0460	404.6	40460	323.68	80.92			
2025	11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0460	404.6	40460	323.68	80.92			
2025	12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0460	404.6	40460	323.68	80.92			
2026	01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40460	404.6	40460	323.68	80.92			
2026	02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40460	404.6	40460	323.68	80.92			
2026	03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40460	404.6	40460	323.68	80.92			
2026	04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40460	404.6	40460	323.68	80.92			
2026	05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40460	404.6	40460	323.68	80.92			
2026	06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40460	404.6	40460	323.68	80.92			
合计			162646.32			80155.6			65983.85			24542.32			6135.63			2485.2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d022944d0fb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60775
单位名称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4.4 安全主任-倪嘉彬

4.4.1 安全主任信息表

姓名	倪嘉彬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10623199602121457
手机号码	/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9） 0000542

4.4.2 注册安全工程师证

190-0258	
 倪嘉彬 210623199602121457	
姓名 <u>倪嘉彬</u>	性别 <u>男</u>
证件号码 <u>210623199602121457</u>	级 别 <u>中 级</u>
本人签名 _____	执业证号 <u>192603340</u>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u>03320251044000001534</u>	发证日期 <u>2020年1月2日</u>
	

190-0258	
<u>注册记录</u>	
倪嘉彬 210623199602121457	
注册类别: 建筑安全生产	
聘用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31年4月2日	
	

190-0258	
<u>注册记录</u>	

4.4.3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9)0000542	
姓 名:	倪嘉彬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6年02月12日
企 业 名 称: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03月04日
有 效 期:	2025年01月10日 至 2028年03月0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1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 4. 4 职称证

姓 名	倪嘉彬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6.02
Date of Birth	
专 业	安全工程
Specialty	
职 称	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证书编号	(2024) 1235160
Certificate No.	



职称评审委员会 (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4 年 8 月 20 日

4.4.5 学历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倪嘉彬 性别 男，一九九六年 二 月 十二 日生，于二〇一四
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八年 六 月在本校 安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河北工程大学

校（院）长： 王延吉

证书编号： 100761201805102035

二〇一八 年 六 月 二十九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4.4.6 身份证



4.5 质检负责人-郑家燕

4.5.1 质检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郑家燕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50321198001220713
手机号码	/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C2398485

4.5.2 职称证

姓 名	郑家燕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0.01
Date of Birth	
专 业	工程管理
Specialty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证书编号	(2022) 1135016
Certificate No.	



职称评审委员会 (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2 年 11 月 26 日

4.5.3 岗位证书



姓 名

郑家燕

出生年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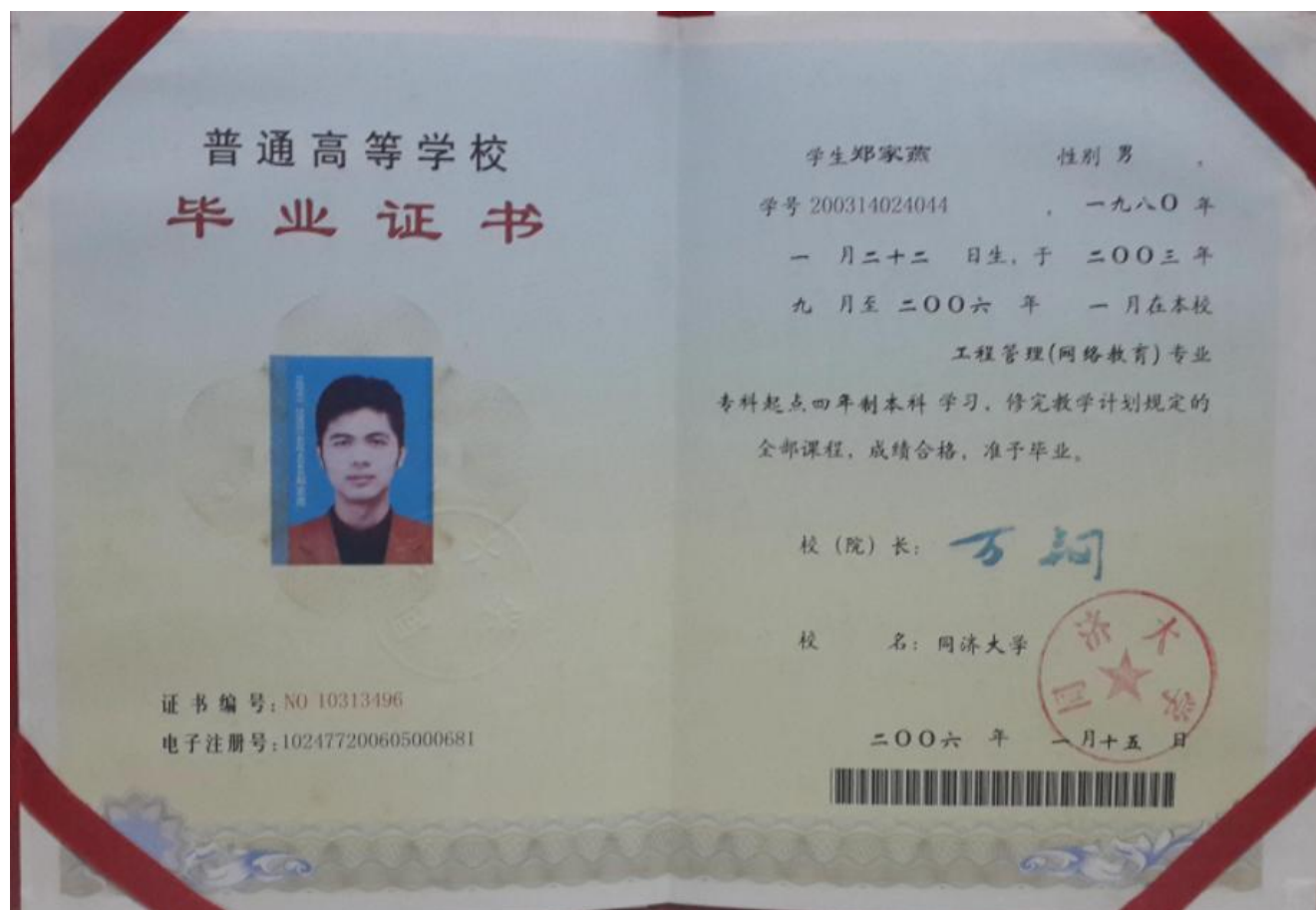
1980.01

工作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质量员	2023-11	C2398485	

4.5.4 学历证明



4.5.5 身份证



4.5.6 社保证明

姓名：郑家燕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00765267
单位编号：260775

身份证号码：350321198001220713
单位编号：260775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260775	16603.0	2490.45	1328.24	1	16603	1029.39	332.06	1	16603	83.02	16603	64.75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5570	2205.34	711.4	1	35570	177.85	35570	138.72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5570	2205.34	711.4	1	35570	177.85	35570	138.72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5570	2205.34	711.4	1	35570	177.85	35570	138.72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5570	138.72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5570	138.72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5570	138.72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5570	138.72	35570	284.56	71.14
2024	02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5570	138.72	35570	284.56	71.14
2024	03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5570	277.45	35570	284.56	71.14
2024	04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5570	277.45	35570	284.56	71.14
2024	05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5570	277.45	35570	284.56	71.14
2024	06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5570	277.45	35570	284.56	71.14
2024	07	260775	20340.0	3254.4	1627.2	1	20340	1017.0	406.8	1	20340	101.7	20340	203.4	20340	162.72	40.68
2024	08	260775	20340.0	3254.4	1627.2	1	20340	1017.0	406.8	1	20340	101.7	20340	203.4	20340	162.72	40.68
2024	09	260775	20340.0	3254.4	1627.2	1	20340	1017.0	406.8	1	20340	101.7	20340	203.4	20340	162.72	40.68
2024	10	260775	20340.0	3254.4	1627.2	1	20340	1017.0	406.8	1	20340	101.7	20340	203.4	20340	162.72	40.68
2024	11	260775	20340.0	3254.4	1627.2	1	20340	1017.0	406.8	1	20340	101.7	20340	203.4	20340	162.72	40.68
2024	12	260775	20340.0	3254.4	1627.2	1	20340	1017.0	406.8	1	20340	101.7	20340	203.4	20340	162.72	40.68
2025	01	260775	20340.0	3457.8	1627.2	1	20340	1017.0	406.8	1	20340	101.7	20340	203.4	20340	162.72	40.68
2025	02	260775	20340.0	3457.8	1627.2	1	20340	1017.0	406.8	1	20340	101.7	20340	203.4	20340	162.72	40.68
2025	03	260775	20340.0	3457.8	1627.2	1	20340	1017.0	406.8	1	20340	101.7	20340	203.4	20340	162.72	40.68
2025	04	260775	20340.0	3457.8	1627.2	1	20340	1017.0	406.8	1	20340	101.7	20340	203.4	20340	162.72	40.68
2025	05	260775	20340.0	3457.8	1627.2	1	20340	1017.0	406.8	1	20340	101.7	20340	203.4	20340	162.72	40.68
2025	06	260775	20340.0	3457.8	1627.2	1	20340	1017.0	406.8	1	20340	101.7	20340	203.4	20340	162.72	40.68
2025	07	260775	12430.0	2113.1	994.4	1	12430	621.5	248.6	1	12430	62.15	12430	124.3	12430	99.44	24.86
2025	08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4510	345.1	34510	276.08	69.02
2025	09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4510	345.1	34510	276.08	69.02
2025	10	260775	26448.0	4496.16	2115.84	1	26448	1322.4	528.96	1	26448	132.24	26448	264.48	26448	211.58	52.9
2025	11	260775	26448.0	4496.16	2115.84	1	26448	1322.4	528.96	1	26448	132.24	26448	264.48	26448	211.58	52.9
2025	12	260775	26448.0	4496.16	2115.84	1	26448	1322.4	528.96	1	26448	132.24	26448	264.48	26448	211.58	52.9
2026	01	260775	26448.0	4496.16	2115.84	1	26448	1586.88	528.96	1	26448	132.24	26448	264.48	26448	211.58	52.9
2026	02	260775	26448.0	4496.16	2115.84	1	26448	1586.88	528.96	1	26448	132.24	26448	264.48	26448	211.58	52.9
2026	03	260775	26448.0	4496.16	2115.84	1	26448	1586.88	528.96	1	26448	132.24	26448	264.48	26448	211.58	52.9
2026	04	260775	26448.0	4496.16	2115.84	1	26448	1586.88	528.96	1	26448	132.24	26448	264.48	26448	211.58	52.9
2026	05	260775	26448.0	4496.16	2115.84	1	26448	1586.88	528.96	1	26448	132.24	26448	264.48	26448	211.58	52.9
2026	06	260775	26448.0	4496.16	2115.84	1	26448	1586.88	528.96	1	26448	132.24	26448	264.48	26448	211.58	52.9
合计			143059.28	70663.6			52549.49	19425.76			4856.46			6331.46		1603.56	

社保费缴纳清单
2025.06.01-2025.06.01
6331.46元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d0225ed74b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60775
单位名称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4.6 设计负责人-黄健峰

4.6.1 职称证

姓名	黄健峰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0.10	
Date of Birth		
专业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Specialty		
职称	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证书编号	(2026) 1135055	
Certificate No.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6年 4 月 2 日

4.6.2 学历证明



4.6.3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健峰		社保电脑号：639725332		身份证号号码：4412831990100500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077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260775	20135.0	2818.9	1610.8	1	20135	1248.37	402.7	1	20135	100.68	20135	78.53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27600	1711.2	552.0	1	27600	138.0	27600	107.64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27600	1711.2	552.0	1	27600	138.0	27600	107.64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27600	1711.2	552.0	1	27600	138.0	27600	107.64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27600	1656.0	552.0	1	27600	138.0	27600	107.64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27600	1656.0	552.0	1	27600	138.0	27600	107.64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27600	1656.0	552.0	1	27600	138.0	27600	107.64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27600	1380.0	552.0	1	27600	138.0	27600	107.64	27600	220.8	55.2
2024	02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27600	1380.0	552.0	1	27600	138.0	27600	107.64	27600	220.8	55.2
2024	03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27600	1380.0	552.0	1	27600	138.0	27600	215.28	27600	220.8	55.2
2024	04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7600	1380.0	552.0	1	27600	138.0	27600	215.28	27600	220.8	55.2
2024	05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7600	1380.0	552.0	1	27600	138.0	27600	215.28	27600	220.8	55.2
2024	06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7600	1380.0	552.0	1	27600	138.0	27600	215.28	27600	220.8	55.2
2024	07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1260	1563.0	625.2	1	31260	156.3	31260	312.6	31260	250.08	62.52
2024	08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1260	1563.0	625.2	1	31260	156.3	31260	312.6	31260	250.08	62.52
2024	09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1260	1563.0	625.2	1	31260	156.3	31260	312.6	31260	250.08	62.52
2024	10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1260	1563.0	625.2	1	31260	156.3	31260	312.6	31260	250.08	62.52
2024	11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1260	1563.0	625.2	1	31260	156.3	31260	312.6	31260	250.08	62.52
2024	12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1260	1563.0	625.2	1	31260	156.3	31260	312.6	31260	250.08	62.52
2025	01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1260	1563.0	625.2	1	31260	156.3	31260	312.6	31260	250.08	62.52
2025	02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1260	1563.0	625.2	1	31260	156.3	31260	312.6	31260	250.08	62.52
2025	03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1260	1563.0	625.2	1	31260	156.3	31260	312.6	31260	250.08	62.52
2025	04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1260	1563.0	625.2	1	31260	156.3	31260	312.6	31260	250.08	62.52
2025	05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1260	1563.0	625.2	1	31260	156.3	31260	312.6	31260	250.08	62.52
2025	06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1260	1563.0	625.2	1	31260	156.3	31260	312.6	31260	250.08	62.52
2025	07	26077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1600	1580.0	632.0	1	31600	158.0	31600	316.0	31600	252.8	63.2
2025	08	26077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1600	1580.0	632.0	1	31600	158.0	31600	316.0	31600	252.8	63.2
2025	09	26077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1600	1580.0	632.0	1	31600	158.0	31600	316.0	31600	252.8	63.2
2025	10	26077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1600	1580.0	632.0	1	31600	158.0	31600	316.0	31600	252.8	63.2
2025	11	26077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1600	1580.0	632.0	1	31600	158.0	31600	316.0	31600	252.8	63.2
2025	12	26077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1600	1580.0	632.0	1	31600	158.0	31600	316.0	31600	252.8	63.2
2026	01	26077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1600	1896.0	632.0	1	31600	158.0	31600	316.0	31600	252.8	63.2
2026	02	26077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1600	1896.0	632.0	1	31600	158.0	31600	316.0	31600	252.8	63.2
2026	03	26077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1600	1896.0	632.0	1	31600	158.0	31600	316.0	31600	252.8	63.2
2026	04	26077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1600	1896.0	632.0	1	31600	158.0	31600	316.0	31600	252.8	63.2
2026	05	26077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1600	1896.0	632.0	1	31600	158.0	31600	316.0	31600	252.8	63.2
2026	06	26077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1600	1896.0	632.0	1	31600	158.0	31600	316.0	31600	252.8	63.2
合计			152044.75	79822.96			59241.97	22113.1			5528.28				475.0	1889.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d022a98a06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60775
单位名称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4.7 施工员 1-颜金

4.7.1 职称证

姓 名	颜金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6.11
Date of Birth	
专 业	建筑工程技术
Specialty	
职 称	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证书编号	(2024) 1235161
Certificate No.	



职称评审委员会 (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4 年 8 月 20 日

4.7.2 岗位证书



姓名

颜金

出生年月

1996.11

工作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施工员	2024-04	A2492674	

— 2 —

— 3 —

4.7.3 学历证明



4.7.4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颜金			社保电脑号：802367253			身份证号码：4325031996111406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077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260775	11830.0	1656.2	946.4	1	11830	733.46	236.6	1	11830	59.15	11830	46.14	2360	16.52
2023	07	260775	26130.0	3658.2	2090.4	1	26130	1620.06	522.6	1	26130	130.65	26130	101.91	2360	16.52
2023	08	260775	26130.0	3658.2	2090.4	1	26130	1620.06	522.6	1	26130	130.65	26130	101.91	2360	16.52
2023	09	260775	26130.0	3658.2	2090.4	1	26130	1620.06	522.6	1	26130	130.65	26130	101.91	2360	16.52
2023	10	260775	26130.0	3658.2	2090.4	1	26130	1567.8	522.6	1	26130	130.65	26130	101.91	2360	16.52
2023	11	260775	26130.0	3658.2	2090.4	1	26130	1567.8	522.6	1	26130	130.65	26130	101.91	2360	16.52
2023	12	260775	26130.0	3658.2	2090.4	1	26130	1567.8	522.6	1	26130	130.65	26130	101.91	2360	16.52
2024	01	260775	26130.0	3658.2	2090.4	1	26130	1306.5	522.6	1	26130	130.65	26130	101.91	26130	209.04
2024	02	260775	26130.0	3658.2	2090.4	1	26130	1306.5	522.6	1	26130	130.65	26130	101.91	26130	209.04
2024	03	260775	26130.0	3658.2	2090.4	1	26130	1306.5	522.6	1	26130	130.65	26130	203.81	26130	209.04
2024	04	260775	26130.0	3919.5	2090.4	1	26130	1306.5	522.6	1	26130	130.65	26130	203.81	26130	209.04
2024	05	260775	26130.0	3919.5	2090.4	1	26130	1306.5	522.6	1	26130	130.65	26130	203.81	26130	209.04
2024	06	260775	26130.0	3919.5	2090.4	1	26130	1306.5	522.6	1	26130	130.65	26130	203.81	26130	209.04
2024	07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29310	1465.5	586.2	1	29310	146.55	29310	293.1	29310	234.48
2024	08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29310	1465.5	586.2	1	29310	146.55	29310	293.1	29310	234.48
2024	09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29310	1465.5	586.2	1	29310	146.55	29310	293.1	29310	234.48
2024	10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29310	1465.5	586.2	1	29310	146.55	29310	293.1	29310	234.48
2024	11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29310	1465.5	586.2	1	29310	146.55	29310	293.1	29310	234.48
2024	12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29310	1465.5	586.2	1	29310	146.55	29310	293.1	29310	234.48
2025	01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9310	1465.5	586.2	1	29310	146.55	29310	293.1	29310	234.48
2025	02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9310	1465.5	586.2	1	29310	146.55	29310	293.1	29310	234.48
2025	03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9310	1465.5	586.2	1	29310	146.55	29310	293.1	29310	234.48
2025	04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9310	1465.5	586.2	1	29310	146.55	29310	293.1	29310	234.48
2025	05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9310	1465.5	586.2	1	29310	146.55	29310	293.1	29310	234.48
2025	06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9310	1465.5	586.2	1	29310	146.55	29310	293.1	29310	234.48
2025	07	26077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0670	1533.5	613.4	1	30670	153.35	30670	306.7	30670	245.36
2025	08	26077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0670	1533.5	613.4	1	30670	153.35	30670	306.7	30670	245.36
2025	09	26077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0670	1533.5	613.4	1	30670	153.35	30670	306.7	30670	245.36
2025	10	26077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0670	1533.5	613.4	1	30670	153.35	30670	306.7	30670	245.36
2025	11	26077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0670	1533.5	613.4	1	30670	153.35	30670	306.7	30670	245.36
2025	12	26077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0670	1533.5	613.4	1	30670	153.35	30670	306.7	30670	245.36
2026	01	26077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0670	1840.2	613.4	1	30670	153.35	30670	306.7	30670	245.36
2026	02	26077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0670	1840.2	613.4	1	30670	153.35	30670	306.7	30670	245.36
2026	03	26077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0670	1840.2	613.4	1	30670	153.35	30670	306.7	30670	245.36
2026	04	26077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0670	1840.2	613.4	1	30670	153.35	30670	306.7	30670	245.36
2026	05	26077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0670	1840.2	613.4	1	30670	153.35	30670	306.7	30670	245.36
2026	06	26077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0670	1840.2	613.4	1	30670	153.35	30670	306.7	30670	245.36
合计			150384.44	78879.2			55964.24	20903.0			5225.75			1277.96	1802.6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d022a99036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60775

单位名称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4.8 施工员 2-方勋

4.8.1 岗位证



姓 名

方勋

出生年月

1996.02

工作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施工员	2023-11	A23910703	

4.8.2 学历证明



4.8.3 社保证明

姓名：方勋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电话号：805126343
单位编号：260775

身份证号码：350322199602166557
单位编号：260775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260775	11566.0	1619.24	925.28	1	11566	717.09	231.32	1	11566	57.83	11566	45.11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13120.0	1836.8	1049.6	1	13120	813.44	262.4	1	13120	65.6	13120	51.17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13120.0	1836.8	1049.6	1	13120	813.44	262.4	1	13120	65.6	13120	51.17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13120.0	1836.8	1049.6	1	13120	813.44	262.4	1	13120	65.6	13120	51.17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13120.0	1836.8	1049.6	1	13120	787.2	262.4	1	13120	65.6	13120	51.17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13120.0	1836.8	1049.6	1	13120	787.2	262.4	1	13120	65.6	13120	51.17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13120.0	1836.8	1049.6	1	13120	787.2	262.4	1	13120	65.6	13120	51.17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13120.0	1836.8	1049.6	1	13120	656.0	262.4	1	13120	65.6	13120	51.17	13120	104.96	26.24
2024	02	260775	13120.0	1836.8	1049.6	1	13120	656.0	262.4	1	13120	65.6	13120	51.17	13120	104.96	26.24
2024	03	260775	13120.0	1836.8	1049.6	1	13120	656.0	262.4	1	13120	65.6	13120	102.34	13120	104.96	26.24
2024	04	260775	13120.0	1968.0	1049.6	1	13120	656.0	262.4	1	13120	65.6	13120	102.34	13120	104.96	26.24
2024	05	260775	13120.0	1968.0	1049.6	1	13120	656.0	262.4	1	13120	65.6	13120	102.34	13120	104.96	26.24
2024	06	260775	13120.0	1968.0	1049.6	1	13120	656.0	262.4	1	13120	65.6	13120	102.34	13120	104.96	26.24
2024	07	260775	26060.0	3909.0	2084.8	1	26060	1303.0	521.2	1	26060	130.3	26060	260.6	26060	208.48	52.12
2024	08	260775	26060.0	3909.0	2084.8	1	26060	1303.0	521.2	1	26060	130.3	26060	260.6	26060	208.48	52.12
2024	09	260775	26060.0	3909.0	2084.8	1	26060	1303.0	521.2	1	26060	130.3	26060	260.6	26060	208.48	52.12
2024	10	260775	26060.0	3909.0	2084.8	1	26060	1303.0	521.2	1	26060	130.3	26060	260.6	26060	208.48	52.12
2024	11	260775	26060.0	3909.0	2084.8	1	26060	1303.0	521.2	1	26060	130.3	26060	260.6	26060	208.48	52.12
2024	12	260775	26060.0	3909.0	2084.8	1	26060	1303.0	521.2	1	26060	130.3	26060	260.6	26060	208.48	52.12
2025	01	260775	26060.0	4169.6	2084.8	1	26060	1303.0	521.2	1	26060	130.3	26060	260.6	26060	208.48	52.12
2025	02	260775	26060.0	4169.6	2084.8	1	26060	1303.0	521.2	1	26060	130.3	26060	260.6	26060	208.48	52.12
2025	03	260775	26060.0	4169.6	2084.8	1	26060	1303.0	521.2	1	26060	130.3	26060	260.6	26060	208.48	52.12
2025	04	260775	26060.0	4169.6	2084.8	1	26060	1303.0	521.2	1	26060	130.3	26060	260.6	26060	208.48	52.12
2025	05	260775	26060.0	4169.6	2084.8	1	26060	1303.0	521.2	1	26060	130.3	26060	260.6	26060	208.48	52.12
2025	06	260775	26060.0	4169.6	2084.8	1	26060	1303.0	521.2	1	26060	130.3	26060	260.6	26060	208.48	52.12
2025	07	26077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0300	1515.0	606.0	1	30300	151.5	30300	303.0	30300	242.4	60.6
2025	08	26077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0300	1515.0	606.0	1	30300	151.5	30300	303.0	30300	242.4	60.6
2025	09	26077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0300	1515.0	606.0	1	30300	151.5	30300	303.0	30300	242.4	60.6
2025	10	26077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0300	1515.0	606.0	1	30300	151.5	30300	303.0	30300	242.4	60.6
2025	11	26077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0300	1515.0	606.0	1	30300	151.5	30300	303.0	30300	242.4	60.6
2025	12	26077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0300	1515.0	606.0	1	30300	151.5	30300	303.0	30300	242.4	60.6
2026	01	26077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0300	1818.0	606.0	1	30300	151.5	30300	303.0	30300	242.4	60.6
2026	02	26077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0300	1818.0	606.0	1	30300	151.5	30300	303.0	30300	242.4	60.6
2026	03	26077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0300	1818.0	606.0	1	30300	151.5	30300	303.0	30300	242.4	60.6
2026	04	26077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0300	1818.0	606.0	1	30300	151.5	30300	303.0	30300	242.4	60.6
2026	05	26077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0300	1818.0	606.0	1	30300	151.5	30300	303.0	30300	242.4	60.6
2026	06	26077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30300	1818.0	606.0	1	30300	151.5	30300	303.0	30300	242.4	60.6
合计			125420.12	64985.12			45089.01	16906.52			4226.63	7627.03		6135.96	1559.6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d022a7ba9b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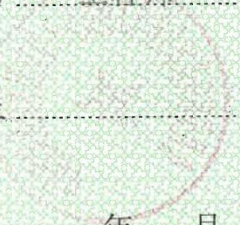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60775
单位名称
中建深圳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9 质检员-陈健斌

4.9.1 职称证

	资格证书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姓 名 陈健斌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02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证书编号 (2020)1217007	发证单位  2020 年 5 月 5 日

4.9.2 岗位证书



姓名

陈健斌

出生年月

1991.02

工作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质检员	2014-03	C1430689	

— 3 —

4.9.3 学历证明



4.9.4 社保证明

姓名：陈健斌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36034526
单位编号：260775

身份证号码：430723199102260019
单位编号：260775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260775	16512.0	2476.8	1320.96	1	16512	1023.74	330.24	1	16512	82.56	16512	64.4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20100.0	3015.0	1608.0	1	20100	1246.2	402.0	1	20100	100.5	20100	78.39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20100.0	3015.0	1608.0	1	20100	1246.2	402.0	1	20100	100.5	20100	78.39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20100.0	3015.0	1608.0	1	20100	1246.2	402.0	1	20100	100.5	20100	78.39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20100.0	3015.0	1608.0	1	20100	1206.0	402.0	1	20100	100.5	20100	78.3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20100.0	3015.0	1608.0	1	20100	1206.0	402.0	1	20100	100.5	20100	78.3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20100.0	3015.0	1608.0	1	20100	1206.0	402.0	1	20100	100.5	20100	78.3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20100.0	3015.0	1608.0	1	20100	1005.0	402.0	1	20100	100.5	20100	78.39	20100	160.8	40.2
2024	02	260775	20100.0	3015.0	1608.0	1	20100	1005.0	402.0	1	20100	100.5	20100	78.39	20100	160.8	40.2
2024	03	260775	20100.0	3015.0	1608.0	1	20100	1005.0	402.0	1	20100	100.5	20100	156.78	20100	160.8	40.2
2024	04	260775	20100.0	3216.0	1608.0	1	20100	1005.0	402.0	1	20100	100.5	20100	156.78	20100	160.8	40.2
2024	05	260775	20100.0	3216.0	1608.0	1	20100	1005.0	402.0	1	20100	100.5	20100	156.78	20100	160.8	40.2
2024	06	260775	20100.0	3216.0	1608.0	1	20100	1005.0	402.0	1	20100	100.5	20100	156.78	20100	160.8	40.2
2024	07	260775	25160.0	4025.6	2012.8	1	25160	1258.0	503.2	1	25160	125.8	25160	251.6	25160	201.28	50.32
2024	08	260775	25160.0	4025.6	2012.8	1	25160	1258.0	503.2	1	25160	125.8	25160	251.6	25160	201.28	50.32
2024	09	260775	25160.0	4025.6	2012.8	1	25160	1258.0	503.2	1	25160	125.8	25160	251.6	25160	201.28	50.32
2024	10	260775	25160.0	4025.6	2012.8	1	25160	1258.0	503.2	1	25160	125.8	25160	251.6	25160	201.28	50.32
2024	11	260775	25160.0	4025.6	2012.8	1	25160	1258.0	503.2	1	25160	125.8	25160	251.6	25160	201.28	50.32
2024	12	260775	25160.0	4025.6	2012.8	1	25160	1258.0	503.2	1	25160	125.8	25160	251.6	25160	201.28	50.32
2025	01	260775	25160.0	4277.2	2012.8	1	25160	1258.0	503.2	1	25160	125.8	25160	251.6	25160	201.28	50.32
2025	02	260775	25160.0	4277.2	2012.8	1	25160	1258.0	503.2	1	25160	125.8	25160	251.6	25160	201.28	50.32
2025	03	260775	25160.0	4277.2	2012.8	1	25160	1258.0	503.2	1	25160	125.8	25160	251.6	25160	201.28	50.32
2025	04	260775	25160.0	4277.2	2012.8	1	25160	1258.0	503.2	1	25160	125.8	25160	251.6	25160	201.28	50.32
2025	05	260775	25160.0	4277.2	2012.8	1	25160	1258.0	503.2	1	25160	125.8	25160	251.6	25160	201.28	50.32
2025	06	260775	25160.0	4277.2	2012.8	1	25160	1258.0	503.2	1	25160	125.8	25160	251.6	25160	201.28	50.32
2025	07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29130	1456.5	582.6	1	29130	145.65	29130	291.3	29130	233.04	58.26
2025	08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29130	1456.5	582.6	1	29130	145.65	29130	291.3	29130	233.04	58.26
2025	09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29130	1456.5	582.6	1	29130	145.65	29130	291.3	29130	233.04	58.26
2025	10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29130	1456.5	582.6	1	29130	145.65	29130	291.3	29130	233.04	58.26
2025	11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29130	1456.5	582.6	1	29130	145.65	29130	291.3	29130	233.04	58.26
2025	12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29130	1456.5	582.6	1	29130	145.65	29130	291.3	29130	233.04	58.26
2026	01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29130	1747.8	582.6	1	29130	145.65	29130	291.3	29130	233.04	58.26
2026	02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29130	1747.8	582.6	1	29130	145.65	29130	291.3	29130	233.04	58.26
2026	03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29130	1747.8	582.6	1	29130	145.65	29130	291.3	29130	233.04	58.26
2026	04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29130	1747.8	582.6	1	29130	145.65	29130	291.3	29130	233.04	58.26
2026	05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29130	1747.8	582.6	1	29130	145.65	29130	291.3	29130	233.04	58.26
2026	06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29130	1747.8	582.6	1	29130	145.65	29130	291.3	29130	233.04	58.26
合计			145276.56	71217.6			48732.14	18183.84			4545.96			8232.28		1593.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d02292eff6d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识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60775
单位名称
中建深圳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10 安全员-欧杰波

4.10.1 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欧杰波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883199106050354
手机号码	/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4)0013018

4.10.2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4)0013018	
姓 名:	欧杰波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1年06月05日
企 业 名 称: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4年09月19日
有 效 期:	2023年09月11日 至 2026年09月1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9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 10. 3 职称证



资格证书

姓 名 欧杰波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06

专 业 工程管理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
(2020)1217025

2020 年 3 月 30 日

4. 10. 4 学历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欧杰波 性别 男 , 一九九一年 六 月 五 日生, 于二〇一〇
年 九 月至二〇一四年 七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肆 年制 本 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
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校 (院) 长: 石铁矛

证书编号: 101531201405002364

二〇一四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4.10.5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欧杰波			社保电脑号：638914918			身份证号码：440883199106050354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0775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260775	16337.0	2450.55	1306.96	1	16337	1012.89	326.74	1	16337	81.69	16337	63.71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18530.0	2779.5	1482.4	1	18530	1148.86	370.6	1	18530	92.65	18530	72.27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18530.0	2779.5	1482.4	1	18530	1148.86	370.6	1	18530	92.65	18530	72.27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18530.0	2779.5	1482.4	1	18530	1148.86	370.6	1	18530	92.65	18530	72.27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18530.0	2779.5	1482.4	1	18530	1111.8	370.6	1	18530	92.65	18530	72.27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18530.0	2779.5	1482.4	1	18530	1111.8	370.6	1	18530	92.65	18530	72.27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18530.0	2779.5	1482.4	1	18530	1111.8	370.6	1	18530	92.65	18530	72.27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18530.0	2779.5	1482.4	1	18530	926.5	370.6	1	18530	92.65	18530	72.27	18530	148.24	37.06
2024	02	260775	18530.0	2779.5	1482.4	1	18530	926.5	370.6	1	18530	92.65	18530	72.27	18530	148.24	37.06
2024	03	260775	18530.0	2779.5	1482.4	1	18530	926.5	370.6	1	18530	92.65	18530	144.53	18530	148.24	37.06
2024	04	260775	18530.0	2964.8	1482.4	1	18530	926.5	370.6	1	18530	92.65	18530	144.53	18530	148.24	37.06
2024	05	260775	18530.0	2964.8	1482.4	1	18530	926.5	370.6	1	18530	92.65	18530	144.53	18530	148.24	37.06
2024	06	260775	18530.0	2964.8	1482.4	1	18530	926.5	370.6	1	18530	92.65	18530	144.53	18530	148.24	37.06
2024	07	260775	22460.0	3593.6	1796.8	1	22460	1123.0	449.2	1	22460	112.3	22460	224.6	22460	179.68	44.92
2024	08	260775	22460.0	3593.6	1796.8	1	22460	1123.0	449.2	1	22460	112.3	22460	224.6	22460	179.68	44.92
2024	09	260775	22460.0	3593.6	1796.8	1	22460	1123.0	449.2	1	22460	112.3	22460	224.6	22460	179.68	44.92
2024	10	260775	22460.0	3593.6	1796.8	1	22460	1123.0	449.2	1	22460	112.3	22460	224.6	22460	179.68	44.92
2024	11	260775	22460.0	3593.6	1796.8	1	22460	1123.0	449.2	1	22460	112.3	22460	224.6	22460	179.68	44.92
2024	12	260775	22460.0	3593.6	1796.8	1	22460	1123.0	449.2	1	22460	112.3	22460	224.6	22460	179.68	44.92
2025	01	260775	22460.0	3818.2	1796.8	1	22460	1123.0	449.2	1	22460	112.3	22460	224.6	22460	179.68	44.92
2025	02	260775	22460.0	3818.2	1796.8	1	22460	1123.0	449.2	1	22460	112.3	22460	224.6	22460	179.68	44.92
2025	03	260775	22460.0	3818.2	1796.8	1	22460	1123.0	449.2	1	22460	112.3	22460	224.6	22460	179.68	44.92
2025	04	260775	22460.0	3818.2	1796.8	1	22460	1123.0	449.2	1	22460	112.3	22460	224.6	22460	179.68	44.92
2025	05	260775	22460.0	3818.2	1796.8	1	22460	1123.0	449.2	1	22460	112.3	22460	224.6	22460	179.68	44.92
2025	06	260775	22460.0	3818.2	1796.8	1	22460	1123.0	449.2	1	22460	112.3	22460	224.6	22460	179.68	44.92
2025	07	260775	21520.0	3658.4	1721.6	1	21520	1076.0	430.4	1	21520	107.6	21520	215.2	21520	172.16	43.04
2025	08	260775	21520.0	3658.4	1721.6	1	21520	1076.0	430.4	1	21520	107.6	21520	215.2	21520	172.16	43.04
2025	09	260775	21520.0	3658.4	1721.6	1	21520	1076.0	430.4	1	21520	107.6	21520	215.2	21520	172.16	43.04
2025	10	260775	21520.0	3658.4	1721.6	1	21520	1076.0	430.4	1	21520	107.6	21520	215.2	21520	172.16	43.04
2025	11	260775	21520.0	3658.4	1721.6	1	21520	1076.0	430.4	1	21520	107.6	21520	215.2	21520	172.16	43.04
2025	12	260775	21520.0	3658.4	1721.6	1	21520	1076.0	430.4	1	21520	107.6	21520	215.2	21520	172.16	43.04
2026	01	260775	21520.0	3658.4	1721.6	1	21520	1291.2	430.4	1	21520	107.6	21520	215.2	21520	172.16	43.04
2026	02	260775	21520.0	3658.4	1721.6	1	21520	1291.2	430.4	1	21520	107.6	21520	215.2	21520	172.16	43.04
2026	03	260775	21520.0	3658.4	1721.6	1	21520	1291.2	430.4	1	21520	107.6	21520	215.2	21520	172.16	43.04
2026	04	260775	21520.0	3658.4	1721.6	1	21520	1291.2	430.4	1	21520	107.6	21520	215.2	21520	172.16	43.04
2026	05	260775	21520.0	3658.4	1721.6	1	21520	1291.2	430.4	1	21520	107.6	21520	215.2	21520	172.16	43.04
2026	06	260775	21520.0	3658.4	1721.6	1	21520	1291.2	430.4	1	21520	107.6	21520	215.2	21520	172.16	43.04
合计			124732.05	61316.56			41033.07	15329.14			3832.29			5227.16		1327.4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d022942839e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60775
单位名称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4.11 安全员-宋浩

4.11.1 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宋浩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610581199009032210
手机号码	/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4)0013551

4.11.2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4)0013551	
姓 名:	宋浩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0年09月03日
企 业 名 称: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4年09月26日
有 效 期:	2023年09月11日 至 2026年09月25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9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11.3 职称证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资格证书

姓 名 宋浩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09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证书编号: (2020)1217016

2020 年 3 月 30 日

4.11.4 学历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宋浩

性别 男

，一九九〇年九月三日

生，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七月

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

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长安大学



校（院）长：马建

证书编号：107101201405004789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日

20111005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学士学位证书

宋浩

，男，一九九〇年九月三日

生。在

长安大学

土木工程

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

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工学

学士学位。

长安大学

校长

马建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1071042014003276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4.11.5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宋浩			社保电脑号：638914942			身份证号码：6105811990090322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077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260775	16828.0	2355.92	1346.24	1	16828	1043.34	336.56	1	16828	84.14	16828	65.63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22750.0	3185.0	1820.0	1	22750	1410.5	455.0	1	22750	113.75	22750	88.73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22750.0	3185.0	1820.0	1	22750	1410.5	455.0	1	22750	113.75	22750	88.73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22750.0	3185.0	1820.0	1	22750	1410.5	455.0	1	22750	113.75	22750	88.73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22750.0	3185.0	1820.0	1	22750	1365.0	455.0	1	22750	113.75	22750	88.73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22750.0	3185.0	1820.0	1	22750	1365.0	455.0	1	22750	113.75	22750	88.73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22750.0	3185.0	1820.0	1	22750	1365.0	455.0	1	22750	113.75	22750	88.73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22750.0	3185.0	1820.0	1	22750	1137.5	455.0	1	22750	113.75	22750	88.73	22750	182.0	45.5	
2024	02	260775	22750.0	3185.0	1820.0	1	22750	1137.5	455.0	1	22750	113.75	22750	88.73	22750	182.0	45.5	
2024	03	260775	22750.0	3185.0	1820.0	1	22750	1137.5	455.0	1	22750	113.75	22750	177.45	22750	182.0	45.5	
2024	04	260775	22750.0	3412.5	1820.0	1	22750	1137.5	455.0	1	22750	113.75	22750	177.45	22750	182.0	45.5	
2024	05	260775	22750.0	3412.5	1820.0	1	22750	1137.5	455.0	1	22750	113.75	22750	177.45	22750	182.0	45.5	
2024	06	260775	22750.0	3412.5	1820.0	1	22750	1137.5	455.0	1	22750	113.75	22750	177.45	22750	182.0	45.5	
2024	07	260775	18360.0	2754.0	1468.8	1	18360	918.0	367.2	1	18360	91.8	18360	183.6	18360	146.88	36.72	
2024	08	260775	18360.0	2754.0	1468.8	1	18360	918.0	367.2	1	18360	91.8	18360	183.6	18360	146.88	36.72	
2024	09	260775	18360.0	2754.0	1468.8	1	18360	918.0	367.2	1	18360	91.8	18360	183.6	18360	146.88	36.72	
2024	10	260775	18360.0	2754.0	1468.8	1	18360	918.0	367.2	1	18360	91.8	18360	183.6	18360	146.88	36.72	
2024	11	260775	18360.0	2754.0	1468.8	1	18360	918.0	367.2	1	18360	91.8	18360	183.6	18360	146.88	36.72	
2024	12	260775	18360.0	2754.0	1468.8	1	18360	918.0	367.2	1	18360	91.8	18360	183.6	18360	146.88	36.72	
2025	01	260775	18360.0	2937.6	1468.8	1	18360	918.0	367.2	1	18360	91.8	18360	183.6	18360	146.88	36.72	
2025	02	260775	18360.0	2937.6	1468.8	1	18360	918.0	367.2	1	18360	91.8	18360	183.6	18360	146.88	36.72	
2025	03	260775	18360.0	2937.6	1468.8	1	18360	918.0	367.2	1	18360	91.8	18360	183.6	18360	146.88	36.72	
2025	04	260775	18360.0	2937.6	1468.8	1	18360	918.0	367.2	1	18360	91.8	18360	183.6	18360	146.88	36.72	
2025	05	260775	18360.0	2937.6	1468.8	1	18360	918.0	367.2	1	18360	91.8	18360	183.6	18360	146.88	36.72	
2025	06	260775	18360.0	2937.6	1468.8	1	18360	918.0	367.2	1	18360	91.8	18360	183.6	18360	146.88	36.72	
2025	07	260775	20900.0	3344.0	1672.0	1	20900	1045.0	418.0	1	20900	104.5	20900	209.0	20900	167.2	41.8	
2025	08	260775	20900.0	3344.0	1672.0	1	20900	1045.0	418.0	1	20900	104.5	20900	209.0	20900	167.2	41.8	
2025	09	260775	20900.0	3344.0	1672.0	1	20900	1045.0	418.0	1	20900	104.5	20900	209.0	20900	167.2	41.8	
2025	10	260775	20900.0	3344.0	1672.0	1	20900	1045.0	418.0	1	20900	104.5	20900	209.0	20900	167.2	41.8	
2025	11	260775	20900.0	3344.0	1672.0	1	20900	1045.0	418.0	1	20900	104.5	20900	209.0	20900	167.2	41.8	
2025	12	260775	20900.0	3344.0	1672.0	1	20900	1045.0	418.0	1	20900	104.5	20900	209.0	20900	167.2	41.8	
2026	01	260775	20900.0	3344.0	1672.0	1	20900	1254.0	418.0	1	20900	104.5	20900	209.0	20900	167.2	41.8	
2026	02	260775	20900.0	3344.0	1672.0	1	20900	1254.0	418.0	1	20900	104.5	20900	209.0	20900	167.2	41.8	
2026	03	260775	20900.0	3344.0	1672.0	1	20900	1254.0	418.0	1	20900	104.5	20900	209.0	20900	167.2	41.8	
2026	04	260775	20900.0	3344.0	1672.0	1	20900	1254.0	418.0	1	20900	104.5	20900	209.0	20900	167.2	41.8	
2026	05	260775	20900.0	3344.0	1672.0	1	20900	1254.0	418.0	1	20900	104.5	20900	209.0	20900	167.2	41.8	
2026	06	260775	20900.0	3344.0	1672.0	1	20900	1254.0	418.0	1	20900	104.5	20900	209.0	20900	167.2	41.8	
合计			115536.02	60875.84			41004.84	15218.96			3804.74			4976.6		1264.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d02294237ev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60775
单位名称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4.12 劳资专管员-梅烨

4.12.1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

姓名	梅烨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1127199212295417
手机号码	/		证件号		N2090251

4.12.2 岗位证书



姓名

梅辉

出生年月

1992.12

工作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劳务员	2020-05	N2090251	

— 2 —

— 3 —

4. 12. 3 职称证

姓 名	梅 烨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2.12
Date of Birth	
专 业	土木工程
Specialty	
职 称	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证书编号	(2023) 1235034
Certificate No.	



职称评审委员会 (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河南豫信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13 日

4.12.4 学历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梅烨 性别 男，一九九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六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北工程学院 校（院）长：潘慧明

证书编号：105281201605014338 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4.12.5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梅婷			社保电脑号：644322490			身份证号码：421127199212295417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0775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260775	14524.0	2178.6	1161.92	1	14524	900.49	290.48	1	14524	72.62	14524	56.64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22970.0	3445.5	1837.6	1	22970	1424.14	459.4	1	22970	114.85	22970	89.58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22970.0	3445.5	1837.6	1	22970	1424.14	459.4	1	22970	114.85	22970	89.58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22970.0	3445.5	1837.6	1	22970	1424.14	459.4	1	22970	114.85	22970	89.58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22970.0	3445.5	1837.6	1	22970	1378.2	459.4	1	22970	114.85	22970	89.58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22970.0	3445.5	1837.6	1	22970	1378.2	459.4	1	22970	114.85	22970	89.58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22970.0	3445.5	1837.6	1	22970	1378.2	459.4	1	22970	114.85	22970	89.58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22970.0	3445.5	1837.6	1	22970	1148.5	459.4	1	22970	114.85	22970	89.58	22970	183.76	45.94
2024	02	260775	22970.0	3445.5	1837.6	1	22970	1148.5	459.4	1	22970	114.85	22970	89.58	22970	183.76	45.94
2024	03	260775	22970.0	3445.5	1837.6	1	22970	1148.5	459.4	1	22970	114.85	22970	179.17	22970	183.76	45.94
2024	04	260775	22970.0	3675.2	1837.6	1	22970	1148.5	459.4	1	22970	114.85	22970	179.17	22970	183.76	45.94
2024	05	260775	22970.0	3675.2	1837.6	1	22970	1148.5	459.4	1	22970	114.85	22970	179.17	22970	183.76	45.94
2024	06	260775	22970.0	3675.2	1837.6	1	22970	1148.5	459.4	1	22970	114.85	22970	179.17	22970	183.76	45.94
2024	07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680	326.8	32680	261.44	65.36
2024	08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680	326.8	32680	261.44	65.36
2024	09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680	326.8	32680	261.44	65.36
2024	10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680	326.8	32680	261.44	65.36
2024	11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680	326.8	32680	261.44	65.36
2024	12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680	326.8	32680	261.44	65.36
2025	01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2680	1634.0	653.6	1	32680	163.4	32680	326.8	32680	261.44	65.36
2025	02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2680	1634.0	653.6	1	32680	163.4	32680	326.8	32680	261.44	65.36
2025	03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2680	1634.0	653.6	1	32680	163.4	32680	326.8	32680	261.44	65.36
2025	04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2680	1634.0	653.6	1	32680	163.4	32680	326.8	32680	261.44	65.36
2025	05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2680	1634.0	653.6	1	32680	163.4	32680	326.8	32680	261.44	65.36
2025	06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2680	1634.0	653.6	1	32680	163.4	32680	326.8	32680	261.44	65.36
2025	07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5870	358.7	35870	286.96	71.74
2025	08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5870	358.7	35870	286.96	71.74
2025	09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5870	358.7	35870	286.96	71.74
2025	10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5870	358.7	35870	286.96	71.74
2025	11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5870	358.7	35870	286.96	71.74
2025	12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5870	358.7	35870	286.96	71.74
2026	01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35870	358.7	35870	286.96	71.74
2026	02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35870	358.7	35870	286.96	71.74
2026	03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35870	358.7	35870	286.96	71.74
2026	04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35870	358.7	35870	286.96	71.74
2026	05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35870	358.7	35870	286.96	71.74
2026	06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35870	358.7	35870	286.96	71.74
合计			154865.64	76061.12			57922.99	21685.88			5421.5			9715.96	799.0	1970.4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真码（ 33927d02294394bt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60775
单位名称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4.13 造价员-陈硕

4.13.1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7月07日
- 2026年10月0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陈硕

性 别: 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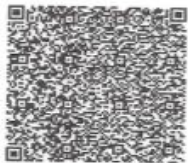
出 生 日 期: 1991年02月06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54400037536

有 效 期: 2025年04月30日-2029年04月29日

聘 用 单 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年7月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发证日期: 2025年04月28日
(1)
11010810500489

4.13.2 职称证

姓 名	陈硕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1.02
Date of Birth	
专 业	土木工程
Specialty	
职 称	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证书编号	(2020) 1217258
Certificate No.	



职称评审委员会 (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15 日

4.13.3 学历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硕 性别 男, 1991 年 02 月 06 日生, 于 2010 年 8 月至 2014 年 7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黑龙江工程学院	校 (院) 长: 田张印洪
证书编号: 118021201405110839	二〇一四年 七 月 三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4.13.4 社保证明

姓名: 陈硕
参保单位名称: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 807412244
单位编号: 260775

身份证号码: 230204199102062115
单位编号: 260775

页码: 1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260775	18002.0	2700.3	1440.16	1	18002	1116.12	360.04	1	18002	90.01	18002	70.21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19690.0	2953.5	1575.2	1	19690	1220.78	393.8	1	19690	98.45	19690	76.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19690.0	2953.5	1575.2	1	19690	1220.78	393.8	1	19690	98.45	19690	76.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19690.0	2953.5	1575.2	1	19690	1220.78	393.8	1	19690	98.45	19690	76.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19690.0	2953.5	1575.2	1	19690	1181.4	393.8	1	19690	98.45	19690	76.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19690.0	2953.5	1575.2	1	19690	1181.4	393.8	1	19690	98.45	19690	76.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19690.0	2953.5	1575.2	1	19690	1181.4	393.8	1	19690	98.45	19690	76.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19690.0	2953.5	1575.2	1	19690	984.5	393.8	1	19690	98.45	19690	76.79	19690	157.52	39.38
2024	02	260775	19690.0	2953.5	1575.2	1	19690	984.5	393.8	1	19690	98.45	19690	76.79	19690	157.52	39.38
2024	03	260775	19690.0	2953.5	1575.2	1	19690	984.5	393.8	1	19690	98.45	19690	153.58	19690	157.52	39.38
2024	04	260775	19690.0	3150.4	1575.2	1	19690	984.5	393.8	1	19690	98.45	19690	153.58	19690	157.52	39.38
2024	05	260775	19690.0	3150.4	1575.2	1	19690	984.5	393.8	1	19690	98.45	19690	153.58	19690	157.52	39.38
2024	06	260775	19690.0	3150.4	1575.2	1	19690	984.5	393.8	1	19690	98.45	19690	153.58	19690	157.52	39.38
2024	07	260775	21720.0	3475.2	1737.6	1	21720	1086.0	434.4	1	21720	108.6	21720	217.2	21720	173.76	43.44
2024	08	260775	21720.0	3475.2	1737.6	1	21720	1086.0	434.4	1	21720	108.6	21720	217.2	21720	173.76	43.44
2024	09	260775	21720.0	3475.2	1737.6	1	21720	1086.0	434.4	1	21720	108.6	21720	217.2	21720	173.76	43.44
2024	10	260775	21720.0	3475.2	1737.6	1	21720	1086.0	434.4	1	21720	108.6	21720	217.2	21720	173.76	43.44
2024	11	260775	21720.0	3475.2	1737.6	1	21720	1086.0	434.4	1	21720	108.6	21720	217.2	21720	173.76	43.44
2024	12	260775	21720.0	3475.2	1737.6	1	21720	1086.0	434.4	1	21720	108.6	21720	217.2	21720	173.76	43.44
2025	01	260775	21720.0	3692.4	1737.6	1	21720	1086.0	434.4	1	21720	108.6	21720	217.2	21720	173.76	43.44
2025	02	260775	21720.0	3692.4	1737.6	1	21720	1086.0	434.4	1	21720	108.6	21720	217.2	21720	173.76	43.44
2025	03	260775	21720.0	3692.4	1737.6	1	21720	1086.0	434.4	1	21720	108.6	21720	217.2	21720	173.76	43.44
2025	04	260775	21720.0	3692.4	1737.6	1	21720	1086.0	434.4	1	21720	108.6	21720	217.2	21720	173.76	43.44
2025	05	260775	21720.0	3692.4	1737.6	1	21720	1086.0	434.4	1	21720	108.6	21720	217.2	21720	173.76	43.44
2025	06	260775	21720.0	3692.4	1737.6	1	21720	1086.0	434.4	1	21720	108.6	21720	217.2	21720	173.76	43.44
2025	07	260775	19720.0	3352.4	1577.6	1	19720	986.0	394.4	1	19720	98.6	19720	197.2	19720	157.76	39.44
2025	08	260775	19720.0	3352.4	1577.6	1	19720	986.0	394.4	1	19720	98.6	19720	197.2	19720	157.76	39.44
2025	09	260775	19720.0	3352.4	1577.6	1	19720	986.0	394.4	1	19720	98.6	19720	197.2	19720	157.76	39.44
2025	10	260775	19720.0	3352.4	1577.6	1	19720	986.0	394.4	1	19720	98.6	19720	197.2	19720	157.76	39.44
2025	11	260775	19720.0	3352.4	1577.6	1	19720	986.0	394.4	1	19720	98.6	19720	197.2	19720	157.76	39.44
2025	12	260775	19720.0	3352.4	1577.6	1	19720	986.0	394.4	1	19720	98.6	19720	197.2	19720	157.76	39.44
2026	01	260775	19720.0	3352.4	1577.6	1	19720	1183.2	394.4	1	19720	98.6	19720	197.2	19720	157.76	39.44
2026	02	260775	19720.0	3352.4	1577.6	1	19720	1183.2	394.4	1	19720	98.6	19720	197.2	19720	157.76	39.44
2026	03	260775	19720.0	3352.4	1577.6	1	19720	1183.2	394.4	1	19720	98.6	19720	197.2	19720	157.76	39.44
2026	04	260775	19720.0	3352.4	1577.6	1	19720	1183.2	394.4	1	19720	98.6	19720	197.2	19720	157.76	39.44
2026	05	260775	19720.0	3352.4	1577.6	1	19720	1183.2	394.4	1	19720	98.6	19720	197.2	19720	157.76	39.44
2026	06	260775	19720.0	3352.4	1577.6	1	19720	1183.2	394.4	1	19720	98.6	19720	197.2	19720	157.76	39.44
合计			121967.4	60124.96			40276.86	15031.24			3757.81			6271.65	5039.0	128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2023.06-2026.06
缴费人: 陈硕
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d0225ed9ce2)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 “1” 为生育保险, “2” 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 “1” 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 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 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 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 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 “缴费明细” 表中带 “*” 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 “&”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 “0” 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60775

单位名称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4.14 资料员-田杏

4.14.1 岗位证书



姓 名

田杏

出生年月

1990.08

工作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资料员	2020-05	M13090366	

4.14.2 职称证

姓 名	田杏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0.08
Date of Birth	
专 业	财务管理
Specialty	
职 称	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证书编号	(2020) 1217158
Certificate No.	



职称评审委员会 (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23 日

4.14.3 学历证明

74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田杏 性别 女，一九九〇年 八 月二十二日生，于二〇一三
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六年 一 月在本校 财务管理
专业 网络教育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林卫华

批准文号：教高厅[2000]1号
证书编号：100017201605001101

二〇一六年 一 月 十五 日

4.14.4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田杏

社保电脑号：634008172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421083199008223825

单位编号：260775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260775	20290.0	3043.5	1623.2	1	20290	1257.98	405.8	1	20290	101.45	20290	79.13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6620	1650.44	532.4	1	26620	133.1	26620	103.82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6620	1650.44	532.4	1	26620	133.1	26620	103.82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6620	1650.44	532.4	1	26620	133.1	26620	103.82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6620	1597.2	532.4	1	26620	133.1	26620	103.82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6620	1597.2	532.4	1	26620	133.1	26620	103.82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6620	1597.2	532.4	1	26620	133.1	26620	103.82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6620	1331.0	532.4	1	26620	133.1	26620	103.82	26620	212.96	53.24
2024	02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6620	1331.0	532.4	1	26620	133.1	26620	103.82	26620	212.96	53.24
2024	03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6620	1331.0	532.4	1	26620	133.1	26620	207.64	26620	212.96	53.24
2024	04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26620	1331.0	532.4	1	26620	133.1	26620	207.64	26620	212.96	53.24
2024	05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26620	1331.0	532.4	1	26620	133.1	26620	207.64	26620	212.96	53.24
2024	06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26620	1331.0	532.4	1	26620	133.1	26620	207.64	26620	212.96	53.24
2024	07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9920	1496.0	598.4	1	29920	149.6	29920	299.2	29920	239.36	59.84
2024	08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9920	1496.0	598.4	1	29920	149.6	29920	299.2	29920	239.36	59.84
2024	09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9920	1496.0	598.4	1	29920	149.6	29920	299.2	29920	239.36	59.84
2024	10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9920	1496.0	598.4	1	29920	149.6	29920	299.2	29920	239.36	59.84
2024	11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9920	1496.0	598.4	1	29920	149.6	29920	299.2	29920	239.36	59.84
2024	12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9920	1496.0	598.4	1	29920	149.6	29920	299.2	29920	239.36	59.84
2025	01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9920	1496.0	598.4	1	29920	149.6	29920	299.2	29920	239.36	59.84
2025	02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9920	1496.0	598.4	1	29920	149.6	29920	299.2	29920	239.36	59.84
2025	03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9920	1496.0	598.4	1	29920	149.6	29920	299.2	29920	239.36	59.84
2025	04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9920	1496.0	598.4	1	29920	149.6	29920	299.2	29920	239.36	59.84
2025	05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9920	1496.0	598.4	1	29920	149.6	29920	299.2	29920	239.36	59.84
2025	06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9920	1496.0	598.4	1	29920	149.6	29920	299.2	29920	239.36	59.84
2025	07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4380	343.8	34380	275.04	68.76
2025	08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4380	343.8	34380	275.04	68.76
2025	09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4380	343.8	34380	275.04	68.76
2025	10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4380	343.8	34380	275.04	68.76
2025	11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4380	343.8	34380	275.04	68.76
2025	12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4380	343.8	34380	275.04	68.76
2026	01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34380	343.8	34380	275.04	68.76
2026	02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34380	343.8	34380	275.04	68.76
2026	03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34380	343.8	34380	275.04	68.76
2026	04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34380	343.8	34380	275.04	68.76
2026	05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34380	343.8	34380	275.04	68.76
2026	06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34380	343.8	34380	275.04	68.76
合计			162045.87	79835.36			59146.58	22051.28			5512.85				1506.2	1912.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d0229300f7t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60775
单位名称
中建深圳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 15 BIM 工程师-林荣青

4. 15. 1 职称证

姓 名	林荣青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4.02
Date of Birth	
专 业	环境设计
Specialty	
职 称	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证书编号	(2024) 1235185
Certificate No.	



职称评审委员会 (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20 日

4.15.2 BIM 二级证书



4.15.3 学历证明



4.15.4 社保证明

姓名：林荣青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社保电话号：649983751
单位编号：260775

身份证号码：440881199402074155
单位编号：260775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06	260775	11047.0	1546.58	883.76	1	11047	684.91	220.94	1	11047	55.24	11047	43.08	2360	16.52
2023	07	260775	16420.0	2298.8	1313.6	1	16420	1018.04	328.4	1	16420	82.1	16420	64.04	2360	16.52
2023	08	260775	16420.0	2298.8	1313.6	1	16420	1018.04	328.4	1	16420	82.1	16420	64.04	2360	16.52
2023	09	260775	16420.0	2298.8	1313.6	1	16420	1018.04	328.4	1	16420	82.1	16420	64.04	2360	16.52
2023	10	260775	16420.0	2298.8	1313.6	1	16420	985.2	328.4	1	16420	82.1	16420	64.04	2360	16.52
2023	11	260775	16420.0	2298.8	1313.6	1	16420	985.2	328.4	1	16420	82.1	16420	64.04	2360	16.52
2023	12	260775	16420.0	2298.8	1313.6	1	16420	985.2	328.4	1	16420	82.1	16420	64.04	2360	16.52
2024	01	260775	16420.0	2298.8	1313.6	1	16420	821.0	328.4	1	16420	82.1	16420	64.04	16420	131.36
2024	02	260775	16420.0	2298.8	1313.6	1	16420	821.0	328.4	1	16420	82.1	16420	64.04	16420	131.36
2024	03	260775	16420.0	2298.8	1313.6	1	16420	821.0	328.4	1	16420	82.1	16420	128.08	16420	131.36
2024	04	260775	16420.0	2463.0	1313.6	1	16420	821.0	328.4	1	16420	82.1	16420	128.08	16420	131.36
2024	05	260775	16420.0	2463.0	1313.6	1	16420	821.0	328.4	1	16420	82.1	16420	128.08	16420	131.36
2024	06	260775	16420.0	2463.0	1313.6	1	16420	821.0	328.4	1	16420	82.1	16420	128.08	16420	131.36
2024	07	260775	20580.0	3087.0	1646.4	1	20580	1029.0	411.6	1	20580	102.9	20580	205.8	20580	164.64
2024	08	260775	20580.0	3087.0	1646.4	1	20580	1029.0	411.6	1	20580	102.9	20580	205.8	20580	164.64
2024	09	260775	20580.0	3087.0	1646.4	1	20580	1029.0	411.6	1	20580	102.9	20580	205.8	20580	164.64
2024	10	260775	20580.0	3087.0	1646.4	1	20580	1029.0	411.6	1	20580	102.9	20580	205.8	20580	164.64
2024	11	260775	20580.0	3087.0	1646.4	1	20580	1029.0	411.6	1	20580	102.9	20580	205.8	20580	164.64
2024	12	260775	20580.0	3087.0	1646.4	1	20580	1029.0	411.6	1	20580	102.9	20580	205.8	20580	164.64
2025	01	260775	20580.0	3292.8	1646.4	1	20580	1029.0	411.6	1	20580	102.9	20580	205.8	20580	164.64
2025	02	260775	20580.0	3292.8	1646.4	1	20580	1029.0	411.6	1	20580	102.9	20580	205.8	20580	164.64
2025	03	260775	20580.0	3292.8	1646.4	1	20580	1029.0	411.6	1	20580	102.9	20580	205.8	20580	164.64
2025	04	260775	20580.0	3292.8	1646.4	1	20580	1029.0	411.6	1	20580	102.9	20580	205.8	20580	164.64
2025	05	260775	20580.0	3292.8	1646.4	1	20580	1029.0	411.6	1	20580	102.9	20580	205.8	20580	164.64
2025	06	260775	20580.0	3292.8	1646.4	1	20580	1029.0	411.6	1	20580	102.9	20580	205.8	20580	164.64
2025	07	260775	21920.0	3507.2	1753.6	1	21920	1096.0	438.4	1	21920	109.6	21920	219.2	21920	175.36
2025	08	260775	21920.0	3726.4	1753.6	1	21920	1096.0	438.4	1	21920	109.6	21920	219.2	21920	175.36
2025	09	260775	21920.0	3726.4	1753.6	1	21920	1096.0	438.4	1	21920	109.6	21920	219.2	21920	175.36
2025	10	260775	21920.0	3726.4	1753.6	1	21920	1096.0	438.4	1	21920	109.6	21920	219.2	21920	175.36
2025	11	260775	21920.0	3726.4	1753.6	1	21920	1096.0	438.4	1	21920	109.6	21920	219.2	21920	175.36
2025	12	260775	21920.0	3726.4	1753.6	1	21920	1096.0	438.4	1	21920	109.6	21920	219.2	21920	175.36
2026	01	260775	21920.0	3726.4	1753.6	1	21920	1315.2	438.4	1	21920	109.6	21920	219.2	21920	175.36
2026	02	260775	21920.0	3726.4	1753.6	1	21920	1315.2	438.4	1	21920	109.6	21920	219.2	21920	175.36
2026	03	260775	21920.0	3726.4	1753.6	1	21920	1315.2	438.4	1	21920	109.6	21920	219.2	21920	175.36
2026	04	260775	21920.0	3726.4	1753.6	1	21920	1315.2	438.4	1	21920	109.6	21920	219.2	21920	175.36
2026	05	260775	21920.0	3726.4	1753.6	1	21920	1315.2	438.4	1	21920	109.6	21920	219.2	21920	175.36
2026	06	260775	21920.0	3726.4	1753.6	1	21920	1315.2	438.4	1	21920	109.6	21920	219.2	21920	175.36
合计			112401.18	57446.96			38435.83	14361.74			3590.44			1983.8	1266.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d022a7a317y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识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60775
单位名称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4. 16 给排水工程师-刘燎

4. 16. 1 岗位证



姓名

刘燎

出生年月

1994.08

工作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岗位职务	起始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给排水 施工员	2024-04	A2492716	

4. 16. 2 学历证明



4.16.3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燎			社保电话号：802602240			身份证号码：5224241994080432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077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260775	24930.0	3490.2	1994.4	1	38892	2411.3	777.84	1	38892	194.46	45837	178.76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28020	1737.24	560.4	1	28020	140.1	28020	109.28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28020	1737.24	560.4	1	28020	140.1	28020	109.28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28020	1737.24	560.4	1	28020	140.1	28020	109.28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28020	1681.2	560.4	1	28020	140.1	28020	109.28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28020	1681.2	560.4	1	28020	140.1	28020	109.28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28020	1681.2	560.4	1	28020	140.1	28020	109.28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28020	1401.0	560.4	1	28020	140.1	28020	109.28	28020	224.16	56.04	
2024	02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28020	1401.0	560.4	1	28020	140.1	28020	109.28	28020	224.16	56.04	
2024	03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28020	1401.0	560.4	1	28020	140.1	28020	218.56	28020	224.16	56.04	
2024	04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8020	1401.0	560.4	1	28020	140.1	28020	218.56	28020	224.16	56.04	
2024	05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8020	1401.0	560.4	1	28020	140.1	28020	218.56	28020	224.16	56.04	
2024	06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8020	1401.0	560.4	1	28020	140.1	28020	218.56	28020	224.16	56.04	
2024	07	260775	19920.0	2988.0	1593.6	1	19920	996.0	398.4	1	19920	99.6	19920	199.2	19920	159.36	39.84	
2024	08	260775	19920.0	2988.0	1593.6	1	19920	996.0	398.4	1	19920	99.6	19920	199.2	19920	159.36	39.84	
2024	09	260775	19920.0	2988.0	1593.6	1	19920	996.0	398.4	1	19920	99.6	19920	199.2	19920	159.36	39.84	
2024	10	260775	19920.0	2988.0	1593.6	1	19920	996.0	398.4	1	19920	99.6	19920	199.2	19920	159.36	39.84	
2024	11	260775	19920.0	2988.0	1593.6	1	19920	996.0	398.4	1	19920	99.6	19920	199.2	19920	159.36	39.84	
2024	12	260775	19920.0	2988.0	1593.6	1	19920	996.0	398.4	1	19920	99.6	19920	199.2	19920	159.36	39.84	
2025	01	260775	19920.0	3187.2	1593.6	1	19920	996.0	398.4	1	19920	99.6	19920	199.2	19920	159.36	39.84	
2025	02	260775	19920.0	3187.2	1593.6	1	19920	996.0	398.4	1	19920	99.6	19920	199.2	19920	159.36	39.84	
2025	03	260775	19920.0	3187.2	1593.6	1	19920	996.0	398.4	1	19920	99.6	19920	199.2	19920	159.36	39.84	
2025	04	260775	19920.0	3187.2	1593.6	1	19920	996.0	398.4	1	19920	99.6	19920	199.2	19920	159.36	39.84	
2025	05	260775	19920.0	3187.2	1593.6	1	19920	996.0	398.4	1	19920	99.6	19920	199.2	19920	159.36	39.84	
2025	06	260775	19920.0	3187.2	1593.6	1	19920	996.0	398.4	1	19920	99.6	19920	199.2	19920	159.36	39.84	
2025	07	260775	24120.0	3859.2	1929.6	1	24120	1206.0	482.4	1	24120	120.6	24120	241.2	24120	192.96	48.24	
2025	08	260775	24120.0	3859.2	1929.6	1	24120	1206.0	482.4	1	24120	120.6	24120	241.2	24120	192.96	48.24	
2025	09	260775	24120.0	3859.2	1929.6	1	24120	1206.0	482.4	1	24120	120.6	24120	241.2	24120	192.96	48.24	
2025	10	260775	24120.0	3859.2	1929.6	1	24120	1206.0	482.4	1	24120	120.6	24120	241.2	24120	192.96	48.24	
2025	11	260775	24120.0	3859.2	1929.6	1	24120	1206.0	482.4	1	24120	120.6	24120	241.2	24120	192.96	48.24	
2025	12	260775	24120.0	3859.2	1929.6	1	24120	1206.0	482.4	1	24120	120.6	24120	241.2	24120	192.96	48.24	
2026	01	260775	24120.0	3859.2	1929.6	1	24120	1447.2	482.4	1	24120	120.6	24120	241.2	24120	192.96	48.24	
2026	02	260775	24120.0	3859.2	1929.6	1	24120	1447.2	482.4	1	24120	120.6	24120	241.2	24120	192.96	48.24	
2026	03	260775	24120.0	3859.2	1929.6	1	24120	1447.2	482.4	1	24120	120.6	24120	241.2	24120	192.96	48.24	
2026	04	260775	24120.0	3859.2	1929.6	1	24120	1447.2	482.4	1	24120	120.6	24120	241.2	24120	192.96	48.24	
2026	05	260775	24120.0	3859.2	1929.6	1	24120	1447.2	482.4	1	24120	120.6	24120	241.2	24120	192.96	48.24	
2026	06	260775	24120.0	3859.2	1929.6	1	24120	1447.2	482.4	1	24120	120.6	24120	241.2	24120	192.96	48.24	
合计			132031.71	69636.96			48943.82	18072.24			4518.06				5688.44	1442.7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d022a7a017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60775
单位名称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4.17 电气工程师-闫宗泽

4.17.1 岗位证



闫宗泽

姓 名

1996.10

出生年月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工作单位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机电施工员	2024-04	A2492709	

4.17.2 学历证明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North China University of Water Resources and Electric Power 毕业证书	
	学生 周宗泽 , 性别 男, 一九九六年 十 月 二十二日生, 于二〇一五年九月至 二〇一九年 七 月在本校 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 (建筑节能) 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校 长: 刘文锴
证书编号: 100781201905004853	二〇一九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4.17.3 社保证明

姓名：闫宗泽

社保电话号：802408597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142402199610221213

单位编号：260775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医疗保险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生育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工伤保险

基数

单位交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260775	11201.0	1680.15	896.08	1	11201	694.46	224.02	1	11201	56.01	11201	43.68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11201.0	1680.15	896.08	1	11201	694.46	224.02	1	11201	56.01	11201	43.68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11201.0	1680.15	896.08	1	11201	694.46	224.02	1	11201	56.01	11201	43.68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11201.0	1680.15	896.08	1	11201	694.46	224.02	1	11201	56.01	11201	43.68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11201.0	1680.15	896.08	1	11201	672.06	224.02	1	11201	56.01	11201	43.68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11201.0	1680.15	896.08	1	11201	672.06	224.02	1	11201	56.01	11201	43.68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11860.0	1779.0	948.8	1	11860	711.6	237.2	1	11860	59.3	11860	46.25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11860.0	1779.0	948.8	1	11860	593.0	237.2	1	11860	59.3	11860	46.25	11860	94.88	23.72
2024	02	260775	11860.0	1779.0	948.8	1	11860	593.0	237.2	1	11860	59.3	11860	46.25	11860	94.88	23.72
2024	03	260775	11860.0	1779.0	948.8	1	11860	593.0	237.2	1	11860	59.3	11860	92.51	11860	94.88	23.72
2024	04	260775	11860.0	1897.6	948.8	1	11860	593.0	237.2	1	11860	59.3	11860	92.51	11860	94.88	23.72
2024	05	260775	11860.0	1897.6	948.8	1	11860	593.0	237.2	1	11860	59.3	11860	92.51	11860	94.88	23.72
2024	06	260775	11860.0	1897.6	948.8	1	11860	593.0	237.2	1	11860	59.3	11860	92.51	11860	94.88	23.72
2024	07	260775	14290.0	2286.4	1143.2	1	14290	714.5	285.8	1	14290	71.45	14290	142.9	14290	114.32	28.58
2024	08	260775	14290.0	2286.4	1143.2	1	14290	714.5	285.8	1	14290	71.45	14290	142.9	14290	114.32	28.58
2024	09	260775	14290.0	2286.4	1143.2	1	14290	714.5	285.8	1	14290	71.45	14290	142.9	14290	114.32	28.58
2024	10	260775	14290.0	2286.4	1143.2	1	14290	714.5	285.8	1	14290	71.45	14290	142.9	14290	114.32	28.58
2024	11	260775	14290.0	2286.4	1143.2	1	14290	714.5	285.8	1	14290	71.45	14290	142.9	14290	114.32	28.58
2024	12	260775	14290.0	2286.4	1143.2	1	14290	714.5	285.8	1	14290	71.45	14290	142.9	14290	114.32	28.58
2025	01	260775	14290.0	2429.3	1143.2	1	14290	714.5	285.8	1	14290	71.45	14290	142.9	14290	114.32	28.58
2025	02	260775	14290.0	2429.3	1143.2	1	14290	714.5	285.8	1	14290	71.45	14290	142.9	14290	114.32	28.58
2025	03	260775	14290.0	2429.3	1143.2	1	14290	714.5	285.8	1	14290	71.45	14290	142.9	14290	114.32	28.58
2025	04	260775	14290.0	2429.3	1143.2	1	14290	714.5	285.8	1	14290	71.45	14290	142.9	14290	114.32	28.58
2025	05	260775	14290.0	2429.3	1143.2	1	14290	714.5	285.8	1	14290	71.45	14290	142.9	14290	114.32	28.58
2025	06	260775	14290.0	2429.3	1143.2	1	14290	714.5	285.8	1	14290	71.45	14290	142.9	14290	114.32	28.58
2025	07	260775	14100.0	2397.0	1128.0	1	14100	705.0	282.0	1	14100	70.5	14100	141.0	14100	112.8	28.2
2025	08	260775	14100.0	2397.0	1128.0	1	14100	705.0	282.0	1	14100	70.5	14100	141.0	14100	112.8	28.2
2025	09	260775	14100.0	2397.0	1128.0	1	14100	705.0	282.0	1	14100	70.5	14100	141.0	14100	112.8	28.2
2025	10	260775	14100.0	2397.0	1128.0	1	14100	705.0	282.0	1	14100	70.5	14100	141.0	14100	112.8	28.2
2025	11	260775	14100.0	2397.0	1128.0	1	14100	705.0	282.0	1	14100	70.5	14100	141.0	14100	112.8	28.2
2025	12	260775	14100.0	2397.0	1128.0	1	14100	705.0	282.0	1	14100	70.5	14100	141.0	14100	112.8	28.2
2026	01	260775	14100.0	2397.0	1128.0	1	14100	846.0	282.0	1	14100	70.5	14100	141.0	14100	112.8	28.2
2026	02	260775	14100.0	2397.0	1128.0	1	14100	846.0	282.0	1	14100	70.5	14100	141.0	14100	112.8	28.2
2026	03	260775	14100.0	2397.0	1128.0	1	14100	846.0	282.0	1	14100	70.5	14100	141.0	14100	112.8	28.2
2026	04	260775	14100.0	2397.0	1128.0	1	14100	846.0	282.0	1	14100	70.5	14100	141.0	14100	112.8	28.2
2026	05	260775	14100.0	2397.0	1128.0	1	14100	846.0	282.0	1	14100	70.5	14100	141.0	14100	112.8	28.2
2026	06	260775	14100.0	2397.0	1128.0	1	14100	846.0	282.0	1	14100	70.5	14100	141.0	14100	112.8	28.2
合计				79947.9	39272.48			26271.56	9818.12			2454.56			4177.67	1410.39	873.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d022a9ae2bc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60775

单位名称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06月01日

258

4.18 土建工程师-黄璇

4.18.1 职称证

姓 名	黄璇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5.09
Date of Birth	
专 业	土木工程
Specialty	
职 称	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证书编号	(2024) 1235166
Certificate No.	



职称评审委员会 (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4 年 8 月 20 日

4.18.2 学历证明



4.18.3 社保证明

姓名：黄璇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社电账号：647097272
单位编号：260775

身份证号码：362527199509011135
单位编号：260775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260775	13890.0	1944.6	1111.2	1	13890	861.18	277.8	1	13890	69.45	13890	54.17	2360
2023	07	260775	18080.0	2531.2	1446.4	1	18080	1120.96	361.6	1	18080	90.4	18080	70.51	2360
2023	08	260775	18080.0	2531.2	1446.4	1	18080	1120.96	361.6	1	18080	90.4	18080	70.51	2360
2023	09	260775	18080.0	2531.2	1446.4	1	18080	1120.96	361.6	1	18080	90.4	18080	70.51	2360
2023	10	260775	18080.0	2531.2	1446.4	1	18080	1084.8	361.6	1	18080	90.4	18080	70.51	2360
2023	11	260775	18080.0	2531.2	1446.4	1	18080	1084.8	361.6	1	18080	90.4	18080	70.51	2360
2023	12	260775	18080.0	2531.2	1446.4	1	18080	1084.8	361.6	1	18080	90.4	18080	70.51	2360
2024	01	260775	18080.0	2531.2	1446.4	1	18080	904.0	361.6	1	18080	90.4	18080	70.51	18080
2024	02	260775	18080.0	2531.2	1446.4	1	18080	904.0	361.6	1	18080	90.4	18080	70.51	18080
2024	03	260775	18080.0	2531.2	1446.4	1	18080	904.0	361.6	1	18080	90.4	18080	141.02	18080
2024	04	260775	18080.0	2712.0	1446.4	1	18080	904.0	361.6	1	18080	90.4	18080	141.02	18080
2024	05	260775	18080.0	2712.0	1446.4	1	18080	904.0	361.6	1	18080	90.4	18080	141.02	18080
2024	06	260775	18080.0	2712.0	1446.4	1	18080	904.0	361.6	1	18080	90.4	18080	141.02	18080
2024	07	260775	22500.0	3375.0	1800.0	1	22500	1125.0	450.0	1	22500	112.5	22500	225.0	22500
2024	08	260775	22500.0	3375.0	1800.0	1	22500	1125.0	450.0	1	22500	112.5	22500	225.0	22500
2024	09	260775	22500.0	3375.0	1800.0	1	22500	1125.0	450.0	1	22500	112.5	22500	225.0	22500
2024	10	260775	22500.0	3375.0	1800.0	1	22500	1125.0	450.0	1	22500	112.5	22500	225.0	22500
2024	11	260775	22500.0	3375.0	1800.0	1	22500	1125.0	450.0	1	22500	112.5	22500	225.0	22500
2024	12	260775	22500.0	3375.0	1800.0	1	22500	1125.0	450.0	1	22500	112.5	22500	225.0	22500
2025	01	260775	22500.0	3600.0	1800.0	1	22500	1125.0	450.0	1	22500	112.5	22500	225.0	22500
2025	02	260775	22500.0	3600.0	1800.0	1	22500	1125.0	450.0	1	22500	112.5	22500	225.0	22500
2025	03	260775	22500.0	3600.0	1800.0	1	22500	1125.0	450.0	1	22500	112.5	22500	225.0	22500
2025	04	260775	22500.0	3600.0	1800.0	1	22500	1125.0	450.0	1	22500	112.5	22500	225.0	22500
2025	05	260775	22500.0	3600.0	1800.0	1	22500	1125.0	450.0	1	22500	112.5	22500	225.0	22500
2025	06	260775	22500.0	3600.0	1800.0	1	22500	1125.0	450.0	1	22500	112.5	22500	225.0	22500
2025	07	260775	27430.0	4388.8	2194.4	1	27430	1371.5	548.6	1	27430	137.15	27430	274.3	27430
2025	08	260775	27430.0	4388.8	2194.4	1	27430	1371.5	548.6	1	27430	137.15	27430	274.3	27430
2025	09	260775	27430.0	4388.8	2194.4	1	27430	1371.5	548.6	1	27430	137.15	27430	274.3	27430
2025	10	260775	27430.0	4388.8	2194.4	1	27430	1371.5	548.6	1	27430	137.15	27430	274.3	27430
2025	11	260775	27430.0	4388.8	2194.4	1	27430	1371.5	548.6	1	27430	137.15	27430	274.3	27430
2025	12	260775	27430.0	4388.8	2194.4	1	27430	1371.5	548.6	1	27430	137.15	27430	274.3	27430
2026	01	260775	27430.0	4388.8	2194.4	1	27430	1645.8	548.6	1	27430	137.15	27430	274.3	27430
2026	02	260775	27430.0	4388.8	2194.4	1	27430	1645.8	548.6	1	27430	137.15	27430	274.3	27430
2026	03	260775	27430.0	4388.8	2194.4	1	27430	1645.8	548.6	1	27430	137.15	27430	274.3	27430
2026	04	260775	27430.0	4388.8	2194.4	1	27430	1645.8	548.6	1	27430	137.15	27430	274.3	27430
2026	05	260775	27430.0	4388.8	2194.4	1	27430	1645.8	548.6	1	27430	137.15	27430	274.3	27430
2026	06	260775	27430.0	4388.8	2194.4	1	27430	1645.8	548.6	1	27430	137.15	27430	274.3	27430
合计			127377.0	66400.8			44506.26	16600.2			4150.05				1464.8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d022a7b455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60775

单位名称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6月30日

4.19 暖通工程师-蒋爱颖

4.19.1 职称证

姓 名 Name	蒋爱颖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3.10
专 业 Specialty	供暖通风与空调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2) 1135020



职称评审委员会 (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银集团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2 年 11 月 26 日

4. 19. 2 学历证明

天津大学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蒋爱颖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一九八三年 十 月 二十九日

于 二零零五年 九 月至 二零零七年 六 月在本校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 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

专业学习，学习形式为 普通全日制 ，修完硕士

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

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校 长 樊克

天津大学（公章）

二零零七年 六 月十六 日

印刷号: N? 0011031

(天津大学制)

编号: 100561200702214132

4.19.3 社保证明

姓名：蒋爱颖

社保电脑号：614909905

身份证号码：372522198310297549

单位编号：260775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260775	18660.0	2799.0	1492.8	1	18660	1156.92	373.2	1	18660	93.3	18660	72.77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8892	2411.3	777.84	1	38892	194.46	44990	175.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8892	2411.3	777.84	1	38892	194.46	44990	175.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8892	2411.3	777.84	1	38892	194.46	44990	175.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44990	175.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44990	175.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44990	175.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4990	175.46	41190	329.52	82.38
2024	02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4990	175.46	41190	329.52	82.38
2024	03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4990	350.92	41190	329.52	82.38
2024	04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4990	350.92	41190	329.52	82.38
2024	05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4990	350.92	41190	329.52	82.38
2024	06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4990	350.92	41190	329.52	82.38
2024	07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7170	471.7	43659	349.27	87.32
2024	08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7170	471.7	43659	349.27	87.32
2024	09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7170	471.7	43659	349.27	87.32
2024	10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7170	471.7	43659	349.27	87.32
2024	11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7170	471.7	43659	349.27	87.32
2024	12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7170	471.7	43659	349.27	87.32
2025	01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7170	471.7	43659	349.27	87.32
2025	02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7170	471.7	43659	349.27	87.32
2025	03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7170	471.7	43659	349.27	87.32
2025	04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7170	471.7	43659	349.27	87.32
2025	05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7170	471.7	43659	349.27	87.32
2025	06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7170	471.7	43659	349.27	87.32
2025	07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5970	459.7	44265	354.12	88.53
2025	08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5970	459.7	44265	354.12	88.53
2025	09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5970	459.7	44265	354.12	88.53
2025	10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5970	459.7	44265	354.12	88.53
2025	11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5970	459.7	44265	354.12	88.53
2025	12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5970	459.7	44265	354.12	88.53
2026	01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45970	459.7	44265	354.12	88.53
2026	02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45970	459.7	44265	354.12	88.53
2026	03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45970	459.7	44265	354.12	88.53
2026	04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45970	459.7	44265	354.12	88.53
2026	05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45970	459.7	44265	354.12	88.53
2026	06	26077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45970	459.7	44265	354.12	88.53
合计			161801.37 79704.96			65634.6 24429.66			6107.46			14036.98 10333.37 2654.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d022ac9b3c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60775

单位名称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第五章 其他

5.1 廉洁投标承诺书

廉洁投标承诺书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为了积极配合贵司进行的招标工作，有效遏制不公平竞争和违规违纪问题的发生，确保招标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我们保证认真贯彻《招投标法》等相关规定以及有关廉洁要求，特向贵司承诺如下事项：

- 1、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廉政建设制度。
- 2、主动了解贵司招投标纪律，积极配合贵司执行招投标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
- 3、不使用不正当手段妨碍、排挤其它投标单位或串通投标。
- 4、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进行投标，不隐瞒本单位投标资质的真实情况，投标资质符合规定。
- 5、不得以任何方式向招标人员赠送礼品、礼金及有价证券；不宴请或邀请招标方的任何人参加高档娱乐消费、旅游、考察、参观等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报销招标方的任何人以及亲友的各种票据及费用；不进行可能影响招投标公平、公正的任何活动。
- 6、不向贵公司涉及招标的个人支付好处费、介绍费。
- 7、一旦发现相关人员在招标过程中有索要财物等不廉洁行为，坚决予以抵制，并及时向贵公司纪检监察机构举报。
- 8、我们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及其他任何形式的处理。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



杨雨霏

签发日期：2026 年 07 月 28 日